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全市“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指导、协调各涉农单位统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贯彻执行有关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协调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组织实施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落实；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渔业、渔政工作；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农业投资管理；负责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17项工作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部门由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晋城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等4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33.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530.7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4.8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39.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0.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651.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6.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530.7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63.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56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563.95	总计	62	1356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563.95	13563.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9	4.89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0.77	0.77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0.77	0.77					
20603	应用研究	4.12	4.12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12	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23	73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23	739.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38	37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85	35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69	290.6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96	37.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7.96	37.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73	25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31	121.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6	24.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27	107.27					
213	农林水支出	5651.43	5651.43					
21301	农业农村	5651.43	5651.43					
2130101	行政运行	2807.97	2807.9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0	70.80					
2130104	事业运行	516.02	516.0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94	60.9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07.68	507.6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9.71	39.71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74.50	74.5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65.27	165.2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16.16	616.1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63.79	163.7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90	4.90					
2130148	渔业发展	14.97	14.9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8.73	608.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6.93	346.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93	346.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93	346.93					
229	其他支出	6530.78	6530.7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0	6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0	65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78	30.7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78	3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563.95	4700.85	8863.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9		4.89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0.77		0.77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0.77		0.77			
20603	应用研究	4.12		4.12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12		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23	73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23	739.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38	37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85	35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69	290.6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96	37.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7.96	37.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73	25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31	121.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6	24.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27	107.27				
213	农林水支出	5651.43	3323.99	2327.44			
21301	农业农村	5651.43	3323.99	2327.44			
2130101	行政运行	2807.97	2807.9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0		70.80			
2130104	事业运行	516.02	516.0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94		60.9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07.68		507.6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9.71		39.71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74.50		74.5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65.27		165.2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16.16		616.1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63.79		163.7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90		4.90			
2130148	渔业发展	14.97		14.9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8.73		608.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6.93	346.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93	346.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93	346.93				
229	其他支出	6530.78		6530.7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0		6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0		65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78		30.7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78		3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33.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530.7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89	4.89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9.23	739.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0.69	290.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651.43	5651.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6.93	346.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530.78		6530.7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63.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63.95	7033.18	6530.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563.95	总计	64	13563.95	7033.18	653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33.18	4700.85	2332.3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9		4.89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0.77		0.77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0.77		0.77
20603	应用研究	4.12		4.12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4.12		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23	73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23	739.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38	37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85	35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0.69	290.6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96	37.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7.96	37.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73	252.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31	121.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6	24.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27	107.27	
213	农林水支出	5651.43	3323.99	2327.44
21301	农业农村	5651.43	3323.99	2327.44
2130101	行政运行	2807.97	2807.9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0		70.80
2130104	事业运行	516.02	516.0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94		60.9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07.68		507.6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9.71		39.71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74.50		74.5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165.27		165.2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16.16		616.16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63.79		163.7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90		4.90
2130148	渔业发展	14.97		14.9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8.73		608.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6.93	346.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6.93	346.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6.93	34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5.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087.77	30201	办公费	82.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33.80	30202	印刷费	5.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63.14	30203	咨询费	5.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74.46	30205	水费	4.67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7.85	30206	电费	7.89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0	30207	邮电费	3.5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46	30208	取暖费	8.65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7.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83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3	30211	差旅费	31.74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6.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5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6.77	30214	租赁费	1.73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42	30215	会议费	0.75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5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83.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96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6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9.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8.14	30229	福利费	84.22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12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6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198.41	公用经费合计								50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30.78	6530.78		6530.78	
229	其他支出		6530.78	6530.78		6530.7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0	6500.00		6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00	6500.00		65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78	30.78		30.7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78	30.78		3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5		20.13		20.13	0.72	20.85		20.13		20.13	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812.81
货物	2	262.03
工程	3	
服务	4	550.78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301.1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141.6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3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6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3,563.95万元，支出总计13,563.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6,605.34万元，增长94.92%，支出总计增加6,605.34万元，增长94.92%。主要原因是新增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资金6500万元，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3,563.95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3,563.95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3,563.9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700.85万元，占比0%；

项目支出8,863.1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563.95万元，支出总计13,563.9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6,609.25万元，增长95.0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6,609.25万元，增长95.03%。主要原因是新增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资金6500万元，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7,033.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1.85%。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7.33万元，增长1.26%。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调薪。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33.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科学技术支出(类)4.89万元，占比0.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39.23万元，占比10.51%；

卫生健康支出(类)290.69万元，占比4.13%；

农林水支出(类)5,651.43万元，占比80.35%；

住房保障支出(类)346.93万元，占比4.9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937.52万元，支出决算7,03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1%。其中：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89万元，用于2024年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较上年决算增加1.30万元，增长36.2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安排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789.56万元，支出决算73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3%，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356.15万元，增长92.97%，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323.24万元，支出决算290.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3%，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58万元，增长3.0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6,432.48万元，支出决算5,65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6%，用于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277.13万元，下降4.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排的项目资金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392.24万元，支出决算34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5%，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0.45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700.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98.4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502.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生活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取暖费、劳务费、水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530.78万元、支出总计6,530.78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6,521.93万元，增长73694.1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6,521.93万元，增长73694.12%。主要原因是新增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资金6500万元，支出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20.85万元，支出决算20.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40.25万元，下降65.88%，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本部门划转晋城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务用车，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35.9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3.79万元，下降15.8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本部门划转晋城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务用车，

相应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7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51万元，下降41.46%，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的次数和人数减少，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部门不涉及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部门不涉及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13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14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72万元，共接待16批次，63人次。国内接待费0.72万元，共接待16批次，63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上级单位领导公务检查、调研等；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部门不涉及国（境）外接待。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2.78万元，比2023年减少28.88万元，下降6.12%，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2.8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2.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0.78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04.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4.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6.6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4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日常公务、下乡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61个，资金9807.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9807.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5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一是树立绩效理念，健全绩效管理机制，二是加强调查研究，完善评价指标体系，三是规范绩效评价，探索自评价特色路径（涉密项目除外）。二是组织对“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

价），涉及资金7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本项目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的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效果良好，项目实施方案健全，主管部门能够定期开展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和资金拨付相挂钩，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后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根据评价指标，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通过三个级次，最终形成四个一级指标，十一个二级指标，二十四三级指标。总分值为 100 分。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实施的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绩效评价总分 100 分，实际得分 95.75 分，得分率为 95.75%，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18.25 分，得分率为 91.25%；过程类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20分，得分率为 100%；产出类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27.50 分，得分率为 91.67%；效益类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请简要说明，涉密项目除外）。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取暖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	1.2	1.158	1.15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	1.2	1.158	1.15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遗属人员补助和取暖费的发放,减轻遗属人员生活压力。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完成一名遗属张果孩11584元补贴的发放,减轻了遗属的生活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困难遗属人数	=人	=1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11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0	0	偏差原因:人社局于2024年12月发布遗属补助标准,标准公布后方可办理相关手续。改进措施:做预算时要充分考虑实际情况,不可盲目做预算。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元/人/月	≥568元/人/月	≥592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由人事科负责,为单位去世人员新育生的遗属张果孩年底一次性发放一年的遗属补助和取暖费,将政府政策落实到位,为遗属送去温暖。2024年预算下达12000元,实际执行11584元,预算执行率为96.5%。执行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实际补助标准与预算补助标准不一致,每年遗属补助标准由人社局于当年年底发布,无法提前得知。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和人社局遗属补助审批表,我局有1名人员符合遗属补助要求,按照生活补贴592元/人/月、取暖补助4480元/人/年的标准,于2024年12月发放补助11584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遗属发放生活补助,解决了其生活苦难的问题,提高了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的发放,改善了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获得了家属的满意度认可,受益遗属满意度达到了8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2024年11月份由人事科负责填报申请表,到人社局进行审批补助金额;完成审批后,由财务将补助一次性发放到个人,减轻了遗属的生活压力。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层次人才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高层次人才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	1.5	1.5	1.5	0	100
市区区财政资金		1.5	1.5	1.5	1.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引进的2名高层次人才补贴发放,提高高层次人才工作积极性,助力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为我单位引进的2名高层次人才发放补贴,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助力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高层次人才人数	=人	=2人	=2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0	0	高层次人才补贴是每年年度考核完毕后,随着奖励性绩效一次性发放,不是按月发放,做预算时未考虑到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人才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00元/人/月	=1000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助力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助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高高层次人才工作积极性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	≥95%	≥100%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人事科负责,为我单位引进的2名高层次人才发放补贴,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助力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2024年预算下达1.5万元,实际执行1.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为我单位引进的2名高层次人才按照100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补贴,2024年6月前,开展2023年年度考核,年度考核完毕后,人事科将绩效送至市人社局审批,审批完成后,于2024年9月前完成2023年度人才专项生活补贴的发放工作,其中段梦莎发放7个月,裴笑鑫发放8个月,补贴发放达标率为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生活补贴的发放,提高了高层次人才的积极性,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助力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高层次人才补贴发放工作得到了高层次人才的认可,高层次人才满意度达到100%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执行,为引进我市事业单位的2名全日制研究生发放额外生活补贴。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业系列中、初级职称评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系列中、初级职称评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34	1.334		1.113	1.113	0	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4	1.334		1.113	1.113	0	100.00	10.00	该项目实际收缴13340元(41名人员参与中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组织41名中级职称评审人员,4名初级职称评审人员农业系列评审。提高专业人员素质,为全市农业行业筛选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规范职称评审程序,加强评审管理,保证评审质量,增加单位技术含量。					2024年开展农业系列中、初级职称评审,其中报名参与中级职称评审41人,初级职称评审4人,通过开展职称评审工作,提高了专业人员素质,为全市农业行业筛选了优秀专业技术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全市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人员数量	=人	=45人	=45人		20	20	无
			专业评审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无
		质量指标	评审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全市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中、初级评审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全市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中、初级评审成本	≤万元	≤1.334万元	≤1.1130万元		10	8.34	该项目实际收缴13340元(41名人员参与中级职称评审,4名人员参与初级职称评审),实际支出1113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相关单位技术含量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高专业人员素质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技术人员所在单位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分								98.3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由人事科负责开展农业系列中、初级职称评审,提高了专业人员素质。2024年下达预算1.334万元,实际执行1.1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3.43%。预算存在偏差的原因为项目已完结,但资金有结余。							
	产出情况		2023年11月底完成报名及资料收审工作,其中报名参与中级职称评审41人,初级职称评审4人,2024年3月27日组织开展全市农业系列中、初级资格评审,实际参加中级职称评审有41人,初级职称评审有4人。评审以品德、能力、业绩为导向,科学公正评价专业技术人员的职业道德、创新能力、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保质保量完成评审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评审结束后,于2024年3月29日公布评审结果,2024年12日之前完成了相关费用的支付,主要包括专家费、场地费、办公用品费、证书制作费以及工作人员餐费等,合计11130元。							
	效益情况		通过职称评审,参评人员专业素质有所提高,为农业行业筛选了优秀的专业技术人员,增加了单位的技术含量。							
	满意度情况		通过职称评审,促进了专业人员素质提高,技术人员所在单位满意度达到了98%。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省人社厅《关于印发〈职称评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以及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初级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收费标准的通知》安排,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指导下,规范开展职称评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7	77	77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	77	77		0		0	0%	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期组织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两期，共计约220人，培训费用每人每天500元，培训班经费77万元，为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各项工作，加快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夯实基础贡献力量。					根据《晋城市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五个一批”行动实施方案》安排，市委组织部和我局在浙江大学联合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班在浙江大学华家池校区举办，分两期开展。为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各项工作，加快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夯实基础贡献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220人	=220人	139人	10	0	实际参训人数与预计有偏差
			培训天数	=7天	=10天	14天	10	0	实际参训天数与预计有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安排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合理	10	10	
		时效指标	汇总培训人员名单	8月	8月	8月	5	5	
			组织培训	8、9月	8、9月	8、9月	5	5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500元/人/天	≤500元/人/天	≤500元/人/天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产业	推动	推动	推动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推进	推进	推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10	10	
总分								70	中
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预算下达77万元，实际执行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执行率存在偏差的原因：1.项目需支出时财政已经封账，无法支出，于2025年重新申请了预算，支出23.1万元。2.实际支出23.1万元，与预算77万元有偏差，因本次培训只有市管领导干部和跟班工作人员（共计66人）培训费用由市农业农村局承担，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局长、乡镇（街道）党委和政府正职培训费用由所在单位承担，而预算中包含参与培训的所有人员。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8月，晋城市农业农村局人事科配合市委组织部出台《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并下发，组织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管县处级干部、各县（市、区）分管副县（市、区）长、农业农村局局长、各乡镇（街道）党委和政府正职进行报名，确定参训人员名单；2025年8月-9月，组织人员进行培训，分两期开展。第一期：2024年8月25日—31日；第二期：2024年9月1日—7日。培训涉及城乡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内容，共计完成培训139人，培训14天，根据理论学习与现场教学相结合的原则进行了培训安排，安排合理，于2025年12月之前完成了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 绩效 分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根据《晋城市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五个一批”行动实施方案》安排，市委组织部和我局在浙江大学联合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大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乡村振兴产业的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培训对象对本次培训课程内容以及培训时间安排等满意度较高，满意度达到85%。
	主要经验做法	主要经验做法：一是精准培训“地”。选择到浙江培训就是要对标一流、实地取经，更能够身临其境、身在其中，近距离接触浙江“山乡巨变”的火热实践、切实感受“千万工程”背后的精神力量。二是精准培训“人”。这次培训对象是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处级干部，6县（市、区）分管农业农村工作副县长（市、区）长、农业农村局局长，77个乡镇（办）主要负责同志，共计139人。三是精准培训“课”。这次培训课程内容既有理论学习，又有现场教学；既有全面解读“千万工程”，又有具体辅导发展农业产业、提升治理能力、巩固脱贫成果等。通过培训，强化了浙大与晋城校地合作交流，加深了我市各级各部门的沟通协作，促进了浙晋基层干部之间的学习交流。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准确性不足，导致预算培训人数、培训天数与实际需求脱节。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强化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明确核心参训人员和培训需求，细化项目预算。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重大节会展会宣传活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节会展会宣传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90.638	90.63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	150	90.638	90.638	0	100.00	10.00	部分活动实施较晚,未在当年完成资金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举办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农产品宣传推广活动,组织企业参加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国内各类展销会等,进一步打造“特”“优”农产品整体形象,提升我市农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和附加值,强化“三农”工作的重要地位,营造重农强农的浓厚氛围,凝聚爱农支农的强大力量,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促进农业农村加快发展。				1.完成2023年第八届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项目尾款支付82.15万元。2.组织开展2024年度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分别是:2024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晋城主场(高平)活动暨民俗文化展演启动仪式、“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晋城市2024年秋季农机新装备推广现场展示演示会、晋城市第二届“村BA”篮球冠军赛系列活动、“乡村振兴 法治先行”普法宣传活动。3.组织并参加农产品宣传推广活动2次,分别是:“庆丰收 迎国庆”晋城市太行好物农产品展销活动、在上海、长沙、杭州开展“人到山西好风光”人才推介特优农产品展示活动、组织我市40余家企业参加预制菜博览会、西雅国际食品博览会、第二十一届中国农交会、东盟博览会等等。积极组织我市农业企业参加各类节会展会,开展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助力企业拓展市场,有效提升了我市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丰收节系列活动举办次数	≥次	≥5次	≥5次		5	5	
			农产品宣传推广活动举办次数	≥次	≥2次	≥2次		5	5	
			印制发放宣传画册和贸易签约手册数量	≥本	≥2000本	≥3000本		5	2.5	实际印制画册数量较多
			参加展会农业企业数量	≥家	≥40家	≥40家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丰收节系列活动举办成功率	=%	=100%	=100%		5	5	
			重大节会展会宣传活动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丰收节系列活动举办时间		2024年9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丰收节系列活动方案制定时间				2024年8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特优农产品宣传推广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4	4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重大节会展会宣传活动经费	≤万元	≤150万元	≤90.6381万元		10	7.5	部分活动实施较晚,未在当年完成资金支付。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农产品的品牌度和知名度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节会展会的农业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参加节会展会的农业企业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完成2023年第八届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项目尾款支付82.15万元。2.组织开展2024年度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分别是：产业化科负责2024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晋城主场（高平）活动暨民俗文化展演启动仪式、党办负责“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农机中心负责晋城市2024年秋季农机新装备推广现场展示演示会、农村社会事务中心负责晋城市第二届“村BA”篮球冠军赛系列活动、法规科负责“乡村振兴 法治先行”普法宣传活动。3.产业化科负责组织并参加农产品宣传推广活动2次，分别是：“庆丰收 迎国庆”晋城市太行好物农产品展销活动，在上海、长沙、杭州开展“人到山西好风光”人才推介特优农产品展示活动，组织我市40余家企业参加预制菜博览会、西雅国际食品博览会、第二十一届中国农交会、东盟博览会等等。年初预算150万元，截止12月31日实际到位150万元，实际支出90.638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0.4254%。执行率存在偏差原因为部分节会展会普遍在后半年举行，举办时间较晚，未能及时支付资金。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5月前完成2023年第八届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项目尾款81.39万元的支付（包含2023年9月印制发放宣传画册和贸易手册3000本，费用6.48万元），2024年8月完成《晋城2024年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工作方案》制定，2024年举办丰收节系列活动5次（2024年9月20日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晋城主场（高平）活动暨民俗文化展演启动仪式、2024年8月开展了“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2024年9月举办晋城市2024年秋季农机新装备推广现场展示演示会、2024年8月举办晋城市第二届“村BA”篮球冠军赛系列活动、2024年9月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先行”普法宣传活动）共计产生13万元，12月底前未支出；开展农产品宣传推广活动2次（2024年10月举办“庆丰收 迎国庆”晋城市太行好物农产品展销活动，在太行一号沿线组织74家企业开展特优农产品展销，营造浓厚的国庆喜悦氛围，提升游客体验；2024年4月、5月、11月分别在上海、长沙、杭州开展“人到山西好风光”人才推介特优农产品展示活动，组织34家企业，宣传展示我市特优农产品，获得与会师生的一致好评。全年组织我市40余家企业参加预制菜博览会（4月）、西雅国际食品博览会（5月）、第二十一届中国农交会（11月）、东盟博览会（9月）等，助力企业拓展市场，不断提升我市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共计产生费用25.6331万元，12月底完成支出9.2681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组织开展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及重大节会展会宣传推广活动，营造了全社会强农助农的浓厚氛围，提高了我市农产品的品牌度和知名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积极组织我市农业企业参加各类节会展会，开展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助力企业拓展市场，有效提升了我市特优农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参加节会展会的农业企业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结合我市实际，采取农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组织开展八音会、样板戏等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提高了农民群众参与度、幸福感。二是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各类节会展会，促进企业开拓市场，提升我市特优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全国各类节会展会普遍在后半年举行，举办时间较晚，未能及时支付资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按时完成项目档案整理，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中国农民丰收节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农民丰收节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4.596	34.596	34.596	34.59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596	34.596	34.596	34.596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农民丰收节期间，举办特优农产品展销、“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乡村振兴普法宣传等各项活动不少于5次。通过举办系列活动，进一步唱响爱党感恩主旋律，弘扬传承优秀农耕文化，将农民丰收节活动办成创意非凡、内涵丰富、简洁务实、特色鲜明的农民盛会，让农民既有收成更有收获。				2023年9月在阳城县横河镇完成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开幕式，通过文艺表演、农产品展销等形式，呈现一场欢欣鼓舞、喜庆热烈的庆丰收、促和美乡村盛宴，同时也拉开了今年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的序幕，奏响了全市喜庆丰收的前奏。2023年10月召开“太行连翘 凤城茶叙”连翘茶推介活动，聚焦连翘茶产品，搭建生产供货企业与酒店餐饮市场主体对接合作的平台，把连翘茶打造成为具有晋城市标识的明星产品，以此带动特优产业加快发展，提升产品与城市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实现多方互利共赢。2023年9月23日-26日组织我市35家企业参加第八届中国（山西）特优农产品交易博览会。不涉及2024年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丰收节系列活动	=次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丰收节系列活动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项目尾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营造重农强农的浓厚氛围		营造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农业农村加快发展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大农民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34.59597万元，截止12月31日实际到位34.59597万元，实际支出34.5959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2024年2月前完成项目尾款34.59597万元支付。中国农民丰收节项目主要用于在农民丰收节期间，组织举办系列活动开幕式、特优农产品展销、“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等各项具有地方特色、民族特色的农耕文化、民俗文化活动等。2023年举办丰收节系列活动2次，分别是2023年9月在阳城县横河镇完成2023年度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开幕式，活动内容包括文艺表演、农产品明星推荐、太行一号山货市集等。2023年9月23日-26日组织我市35家企业参加第八届中国（山西）特优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共计展览农产品100余种，涉及城区金耳、鲁村小米、铁炉贡梨、沁水蜂蜜等。丰收节系列活动完成率达100%，项目尾款支付率100%。							
	效益情况		组织开展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充分展示了我市农业农村的发展成就，营造重农强农的浓厚氛围。积极组织企业参加第八届中国（山西）特优农产品交易博览会有力推动我市特优农产品走出去，助力农业企业开拓市场，提升我市农产品品牌知名度、美誉度，促进农业农村加快发展。							
	满意度情况		2023年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活动开幕式，通过文艺表演、农产品展销等形式，呈现一场欢欣鼓舞、喜庆热烈的庆丰收、促和美乡村盛宴，广大农民满意度达95%。组织企业参加第八届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为企业搭建了宣传展销的平台，提升了企业品牌知名度，参展企业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结合横河镇当地民俗特色，组织开展太行山货节、美食节等特色活动，提升农民群众参与度。二是结合我市农业农村发展特色，以太行一号为主题组织我市农产品企业参加农博会，叫响我市“太行一号”区域公用品牌。							

<p>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p>	<p>无</p>
<p>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p>	<p>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加快项目档案资料完善，提升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加紧在当年完成项目资金支出。</p>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城特优农产品宣传与推广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特优农产品宣传与推广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5.975	55.975	55.975	55.97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975	55.975	55.975	55.97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利用晋城高铁站进、出口6块左右灯箱广告宣传推广,有效提升我市特色农产品的美观度、实用度、知名度,进一步扩大农产品社会知名度,提高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最终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2023年为推进我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打造“特”“优”农产品整体形象,提升我市农产品的知名度、美誉度和附加值,在综合考虑流量、受众、覆盖范围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在晋城高铁东站投放宣传灯箱广告,具体以“晋城红薯”、“晋城蜂蜜”和“太行一号乡村振兴示范带”为内容,在高铁进站通道、出站通道共投放6块灯箱广告。费用总额为1119500元,包括画面制作费、画面审批费、电费、维保费、税金、媒体监测费等。通过在晋城高铁站进、出站通道投放灯箱广告,进一步增加了我市农产品销量,提升了农产品附加值,为全市农业高质量发展、农民共同富裕夯实了基础。2024年完成项目尾款55.975万元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铁站灯箱广告牌	=个	=6个	=6个			20	20	
		质量指标	特优农产品宣传与推广项目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项目尾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验收完成时间			2023年11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高铁站灯箱广告每块费用	≥万元	≥18.6万元	≥18.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农产品销量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提升农产品附加值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扩大我市农产品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扩大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业企业对宣传推广的满意度	≥%	≥92%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晋城高铁东站的灯箱广告由长治市大美广告有限公司独家运营,通过在晋城高铁站进、出口投放6块灯箱广告,有效提升我市特色农产品的美观度、实用度、知名度,进一步扩大农产品社会知名度,提高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最终有效提升城市形象。年初预算55.975万元,截止12月31日实际到位55.975万元,实际支出55.97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2023年晋城高铁站灯箱广告投放项目,6月进行了采购,与长治大美广告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合同金额111.95万元。与2023年6月2日至2023年12月31日在晋城高铁站进、出站通道投放灯箱广告6块,具体以“晋城红薯”“晋城蜂蜜”“太行一号乡村振兴示范带”为内容,2023年6月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款55.975万元,11月份完成验收,特优农产品宣传与推广项目工作完成率100%,2024年2月完成晋城特优农产品宣传与推广项目尾款支付,共计支出55.975万元。								
	效益情况		通过在晋城高铁站进、出口投放6块灯箱广告,有效提升我市特色农产品的美观度、实用度、知名度,进一步扩大农产品社会知名度,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及市场占有率,增加农产品销量,最终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满意度情况		通过在晋城高铁站进、出站通道投放灯箱广告,有效提升我市特色农产品的实用度、知名度,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及市场占有率,增加农产品销量,农业企业对宣传推广的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利用高铁站人流量大的特点,投放晋城特优农产品广告,有效提升我市特色农产品的美观度、实用度、知名度,进一步扩大农产品社会知名度,提高农产品市场占有率,最终有效提升城市形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我市特优农产品的宣传推广力度，采取多种方式，提升农业企业获得感，提升我市农产品附加值。
--------------	---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留市资金）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留市资金）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4.652	34.652	34.652	34.65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652	34.652	34.652	34.65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追溯示范单位评选、示范园建设奖补和农产品日常抽检等工作，监管和执法能力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可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98%以上，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根据《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方案》（晋市政办【2022】39号）开展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主要开展6项工作：1.根据农产品生产主体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和山西省平台的质量追溯信息化应用情况，评选出6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追溯信息化管理水平。2.将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标准化生产要求有机结合，在全市创建6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发挥示范带头作用，进一步促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生产，提升农产品质量；3.开展种植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抽检农产品50批次；4.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业务培训；5.印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的宣传资料；6.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对不合格产品进行追溯查处。实现农产品合格率高于98%、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追溯信息化水平提升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监督抽查批次	=批次	=50批次	=50批次		8	8		
			标准化示范园创建奖补个数	=个	=6个	=6个		6	6		
			追溯示范单位奖补个数	=个	=6个	=6个		6	6		
		质量指标	农产品监测合格率	≥%	≥98%	≥98%		3	3		
			奖补对象资格符合率	=%	=100%	=100%		3	3		
			奖补资金足额发放率	=%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奖补计部门差旅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投入成本		=万元	=34.65168万元	=34.6516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监管和执法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由市场监管科负责。主要开展了6项工作：1.评选6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泽州县2个，高平市1个，阳城县2个，陵川县1个），每个示范单位奖补2万元，共支出12万元；2.创建6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泽州县2个，阳城县1个，陵川县2个，沁水县1个），每个示范基地奖补2.5万元，共支出15万元；3.开展种植业农产品监督抽查工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抽检农产品50批次，支出4.92万元；4.印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资料，支出1.55598万元；5.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业务培训，支出0.375万元；6.开展日常巡查检查等支出差旅费0.754万元、邮寄费用0.0467万元。年初预算34.65168万元，截止12月31日，实际支出34.6516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方案》（晋市政办【2022】39号）开展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该项目由市场监管科负责，主要完成以下工作：1. 追溯示范单位和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2023年5月印发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评选和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的通知，根据县级申报情况，市局于2023年9月组织完成现场考评、督促整改验收，2023年9月12日经党组会研究通过，最终确定追溯示范单位6个，按每个2万元的标准奖补，确定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6个，每个基地按照2.5万元标准奖补，共计奖补金27万元，经公示后，奖补资金于2024年1月份发放到位；2. 完成种植业农产品监督抽查，2023年8-9月委托河南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我市6县（市、区）的蔬菜、水果、食用菌开展监督抽查工作，抽检农产品50批次，监督抽查合格率为100%，支出4.92万元，2024年1月份完成支付；3. 2023年10-11月编制印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实用手册》1000本，发放到各县、乡镇，支出印刷费1.55598万元；4. 2023年12月举办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标准化业务培训，支出0.375万元；5. 2023年1-12月开展日常巡查检查，支出差旅费0.754万元、邮寄费0.0467万元。以上资金于2024年1月底全部支付到位，全年共计支出费用34.65168万元，通过该项目实施，农产品监管能力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可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通过开展创建6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评选6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监督抽查农产品50批次，编制《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实用手册》等宣传资料，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对不合格产品进行追溯查处等工作，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达到98%以上，晋城“特”“优”农产品品牌培育全面提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良性互动，农业质量效益大幅增加，监管能力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现场检查和电话回访，服务对象主要对3方面满意：1. 对奖补政策满意；2. 对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经济效益满意；3. 对提供的技术指导满意。满意度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1. 加强宣传培训，提高主体责任意识。深入基层向广大农民群众和生产主体讲解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等，提升主体依法生产农产品的意识，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2. 用标准、树典型，开展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将农产品质量安全与标准化生产深度融合，培育按标生产主体，打造标准化引领农产品质量效益竞争力提升的发展典型。3. 推行“合格证+追溯”制度，实现农产品“带证上市”。实施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督促生产主体规范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实现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的有效衔接。推广使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评选出6家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逐步推动所有农产品生产加工主体纳入国家追溯平台，鼓励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工作，实现农产品带证上市，质量可追溯。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留市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留市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8	58	54.819	54.819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	58	54.819	54.819	0	100.00	10.00	2024年11-12月由于财政原因暂停项目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 8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 12 个及开展农产品与食用中药材监督检查，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可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 98% 以上，农业质量效益大幅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根据《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方案》（晋市政办【2022】39号）开展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主要开展5项工作：1. 根据农产品生产主体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和各级平台的质量追溯信息化应用情况，评选出8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追溯信息化管理水平。2. 将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标准化生产要求有机结合，在全市创建12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发挥示范带头作用，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生产水平，提升农产品质量；3. 开展种植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和食用中药材风险监测，抽检农产品50批次，监测中药材20批次；4. 印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的宣传资料；5. 编制《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对不合格产品进行追溯查处。实现农产品合格率高于98%、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追溯信息化水平提升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监督检查批次	=批次	=50批次	=50批次		4	4		
		标准化示范基地主体涉及种类	=类	=6类	=6类		4	4		
		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奖补个数	=个	=12个	=12个		4	4		
		追溯示范单位奖补个数	=个	=8个	=8个		4	4		
		食用中药材监督检查批次	=批次	=20批次	=20批次		4	4		
	质量指标	农产品监测合格率	≥%	≥98%	≥99%		5	5		
		奖补对象资格符合率	=%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产品及食用中药材监督检查时间		8至9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开展有关创建指导工作时间		6至8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示范单位和标准化示范基地奖补时间		10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3	3	
			评选验收时间		9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培训费用	≤万元	≤1万元	≤0万元		1	0.5	因参会人数较多，调整为线上培训。
			农产品质量监管方面的宣传成本	≤万元	≤2万元	≤2万元		2	2	
			每个基地奖补标准	=万元	=2.5万元	=2.5万元		3	3	
			每个示范单位奖补标准	=万元	=2万元	=2万元		3	3	
监督检查成本			≤万元	≤9万元	≤3.85万元		1	0.8	年中将剩余资金调整为印刷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面提升监管和执法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9.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由市场监管科负责。主要开展5项工作：1. 评选8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泽州县2个，阳城县2个，陵川县3个，沁水县1个），每个示范单位奖补2万元，共16万元；2. 创建12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泽州县3个，高平市3个，阳城县2个，陵川县2个，沁水县2个），每个示范基地奖补2.5万元，共30万元；3. 开展种植业农产品监督抽查和食用中药材风险监测工作，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抽检农产品50批次，监测中药材20批次，支出3.85万元；4. 编制《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支出1.96万元；5. 印刷费、差旅支出3.0086万元。年初预算58万元，截止12月31日，实际支出54.818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4.5%，存在应支未支资金为印刷费1.4998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晋城市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方案》（晋市政办【2022】39号）开展农产品质量提升行动。该项目由市场监管科负责，主要完成以下工作：1. 追溯示范单位和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2024年4月印发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评选和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的通知，根据县级申报情况，市局组织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于6-7月完成现场交叉考评、督促整改验收、7月29日经党组会研究通过，最终确定追溯示范单位8个，按每个2万元的标准奖补，确定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12个，每个基地按照2.5万元标准奖补，共计奖补金46万元，经公示后，奖补资金于9月份发放到位；2. 完成种植业农产品监督抽查和食用中药材风险监测，8-9月委托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我市6县（市、区）的蔬菜、水果、食用菌开展监督抽查工作，抽检农产品50批次，专项监测食用中药材20批次，监督抽查合格率为100%，支出3.85万元，10月份完成支付；3. 8月份委托山西众安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支出1.96万元，10月完成支付；4. 8-12月印刷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的各类用药清单500份、合格证用户手册2000本、《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手册》3000本、21项农业生产技术标准2100份；印刷差旅支出3.0086万元。5. 1-12月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和例行监测，对市级例行监测中1月阳城上海青农残超标、9月城区白菜农残超标、10月高平芹菜和白菜农残超标等不合格产品进行追溯查处。全年共计支出费用54.8186万元，通过项目实施，监管和执法能力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可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效益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通过开展创建12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基地，评选8个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监督抽查农产品50批次，专项监测食用中药材20批次，编制《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印刷发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的宣传资料，开展日常巡查检查，对不合格产品进行追溯查处等工作，晋城“特”“优”农产品品牌培育全面提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良性互动，农业质量效益大幅增加，监管和执法能力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现场检查和电话回访主体对补贴政策和技术指导满意度为五星级，满意度为90%。						
	主要经验做法	1. 加强宣传培训，提高主体意识。深入基层向广大农民群众和生产主体讲解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等，提升主体依法生产农产品的意识，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2. 用标准、树典型，开展标准化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将农产品质量安全与标准化生产深度融合，培育按标正产主体，打造标准化晋量农产品质量效益竞争力提升的发展典型。3. 推行“合格证+追溯”制度，实现农产品“带证上市”。实施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督促生产主体规范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实现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的有效衔接。推广使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评选出6家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单位，逐步推动所有农产品生产加工主体纳入国家追溯平台，鼓励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工作，实现农产品带证上市，质量可追溯。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市级粮食产能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粮食产能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0	30	30	30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30	30	30	3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农药3.0721吨,不断加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减少农药病虫害的发生,使我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和粮食安全得到保障。				2023年粮食产能项目预算共下达应急防控物资采购资金30万元,2023年全部用于采购应急防控农药。共采购农药2.216吨,其中杀虫剂0.685吨,杀菌剂1.531吨。在做好应急防控充足储备的同时,提升了农业防灾减灾能力。2023年9月21日完成物资采购工作。2024年1月份完成了项目尾款30万元的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农药	=吨	=3.0721吨	=2.216吨			20	14.43	农药价格上涨
			农药采购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病虫害预警预报准确率	≥%	≥80%	≥90%			5	5	
			时效指标	农药采购时间		2023年9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项目尾款拨付时间		2024年2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农药采购成本	=万元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	≥%	≥40%	≥64.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4.4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植保站负责于2023年9月完成应急防控物资采购工作,由计划财务科和植保站负责于2024年完成了项目尾款的支付工作。该项目预算下达30万元,截止12月底实际支出3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2023年粮食产能项目预算共下达30万元,2023年8月21日在山西招标采购服务平台公开发布采购公告,9月1日在山西招标采购服务平台发布采购成交公告,并于9月21日完成全部采购工作。采购20%联苯啶虫胺悬浮剂0.685吨,中标单位为山西倍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金额8万元;10%己唑醇悬浮剂1.531吨,中标单位为河南和美农业服务有限公司,金额22万元。2023年9月21日完成验收并储备至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农药库,验收合格率为100%。2024年1月30日完成项目款支付,共计支出30万元。2023年1-12月病虫害预警预报准确率达到90%,2023年1-12月发布农作物病虫害情报5期,在小麦、玉米生长关键期开展病虫害防控,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64.6%,病虫害未暴发成灾。								
	效益情况		在小麦、玉米生长关键期开展病虫害防控,全年小麦、玉米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64.6%,病虫害未暴发成灾。								
	满意度情况		个别县区部分地区农作物病虫害发生较为严重时,能够及时有效的实施用药,控制病虫害的发生扩散,为群众减轻了病虫害和潜在风险,群众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每年应急储备农作物病虫害防控物资,能够及时的开展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工作,在病虫害发生严重地区及时用药,可控制病虫害基数,防治扩散到邻近地区发生危害,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持续做好应急物资的储备工作,应急物资除农药外,可以储备施药器械等,也有助于提升应急防控能力。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粮食产能项目(留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产能项目(留市)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3	70.3	68.861	68.86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3	70.3	68.861	68.861	0	100.00	10.00	耕地质量监测报告资金未使用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建设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对小麦条锈病、蝗虫等12种以上病虫害种类进行监测;完成应急防控农药物资储备,根据农药当年市场价格采购不少于1吨杀虫剂和杀菌剂。开展耕地质量组网监测,完成耕地质量监测报告(12月底),开展项目管理、技术指导服务不少于10次(在农事关键节点)、观摩培训(5月小麦观摩会和9月粮食产能观摩会)。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粮食生产基地,带动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的提高,促进粮食丰产丰收。				2024年建设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对小麦条锈病、蝗虫等12种以上病虫害进行监测;完成应急防控农药物资储备,根据农药当年市场价格采购3.16吨杀虫剂和杀菌剂。开展耕地质量组网监测,并完成耕地质量监测报告的编制,在农事关键节点开展项目管理、技术指导服务15次左右、观摩培训2次。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粮食生产基地,带动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的提高,促进粮食丰产丰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耕地质量检测报告	=份	=1份	=1份		5	5	
			开展观摩培训次数	=次	=2次	=2次		5	5	
			技术指导服务	≥次	≥10次	≥15次		3	1.5	2024年由于旱情原因,下乡指导次数增加
			监测病虫害种类	≥种	≥12种	≥12种		4	4	
			采购农药数量	≥吨	≥1吨	≥3.16吨		3	1.5	根据2024年市场行情决定购买数量,2024年价格偏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病虫害预警预报准确率	≥%	≥80%	≥90%		5	5	
			耕地质量检测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药采购时间		6至7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3	0	5月29日提前完成农药采购工作
			技术指导服务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2	2	
			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报告的编制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观摩培训会召开时间		5月、9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粮食产能项目实施成本	≤万元	≤70.3万元	≤68.86万元		10	10	
带动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的提高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	≥%	≥40%	≥40%		15	15		
		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4	优	
项目分析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项目预算资金70.3万元,实际支出68.86万元,预算执行率98%。执行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耕地质量检测报告没有使用项目资金。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1、2024年10-10月中旬各县取土，10月中旬-12月开展检测，12月底由第三方机构完成耕地质量检测报告1份，农大验收，报告合格；2、开展观摩培训会2次：分别是5月份的小麦观摩会和9月份的秋粮观摩会。5月30日在泽州县召开小麦生产观摩会，主要内容为参观金村镇小麦品种对比试验示范情况、高都镇小麦田管情况、大阳镇小麦单产提升情况，及时总结大面积提单产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参会人数大约为50人左右。9月2日在泽州县高平市、阳城县召开秋粮大面积单产提升现场会，主要内容为参观高都镇大豆品种试验情况、河西玉米浅埋滴灌+合理密植技术应用情况以及玉米长势，甘薯膜下滴灌技术应用，机械化收获、润城镇谷子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情况。参会人数大约为80人左右。3、在农事关键节点、灾情发生等情况，开展技术指导服务15次左右，主要指导种子使用、有机旱作技术指导、灾情应对等方面开展技术指导服务；4、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对小麦条锈病、蝗虫等12种以上病虫害种类进行监测。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病虫害监测预警社会化服务，2024年3月21日通过招标采购平台发布采购公告，3月27日开标，中标单位为虫捕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298640元，该项目在我市建立30个病虫害监测点，根据双方合同内容按时报送病虫害发生情况分析报告，病虫害预警准确率90%以上，为我市病虫害发生动态掌握和及时开展防治提供了有力依据。截止12月底，资金支出298640元，支出率100%；5、2024年开展应急防控农药采购储备工作，采购农药3.16吨，农药采购招标发布公告时间为2024年5月7日，5月14日举行开标会议，采购分为两包，一包中标单位为山西农福农业超市有限公司，标的为杀虫剂1.53吨，中标金额15万元；二包中标单位是长治市兆福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标的为杀菌剂1.63吨，中标金额15万元。5月29日完成合同签订及农药采购验收工作。6、根据病虫害监测预报系统，病虫害预报准确率达到90%以上；7、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留市资金实施成本68.86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1、通过产能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土壤肥力，改善粮食生产基地，减少病虫害发生，带动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的提高，加强技术指导服务，促进粮食丰产丰收。2、通过县级农业农村部门12月底前对病虫害统防统治开展工作统计，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0%。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电话询问、下乡随访等方式，对农户对病虫害监测预警、市县部门农业工作人员技术指导服务等工作的评价，了解到农户满意度达90%。	
	主要经验做法	积极开展技术指导服务工作，在关键农事节点，走进田间地头，了解农户真是所需，及时解决农户的难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农药采购是根据当年市场价格进行杀虫剂和杀菌剂的采购，所以无法确定采购数量。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将继续做好项目的谋划工作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9.2	49.2	49.2	49.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2	49.2	49.2	49.2	0	100.00	10.00	无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资金赤字预警、大额资金预警、收付款提醒、合同到期预警模块。产权改革里：前期准备、成员管理、改制确权、总结验收模块。股权管理里：经济组织、成员登记簿、股权登记簿、增资扩股、股权转让、股权分红模块。领导指挥仓里：三资管理、股权管理、银农直连、产权交易模块的开发，及系统的升级工作。发挥网上公开和网络监督的作用，让广大农民群众享有充分的知情权，强化党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领导，长效化地防范和治理农村“三资”腐败问题滋生，实现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廉洁规范、常治长效，农户满意度大于等于90%。					2023年12月完成三资管理平台的功能提升完善，并培训各县区按升级完善后的功能开展更规范的三资管理工作。2024年1月组成验收组通过听取软件开发方的项目汇报、软件演示等方式完成验收。2024年10月完成项目尾款支付。三资管理平台功能提升完善后，实现了资金赤字预警、大额资金预警、收付款提醒、合同到期预警，切实发挥了网上公开和网络监督的作用，让广大农民群众享有充分的知情权，农户满意度达到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开发模块数	≥个	≥18个	≥18个		20	20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正常运转率	≥%	≥85%	≥100%		5	5	
		质量指标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4	4	
			系统升级资金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1	1	
		时效指标	系统升级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4	4	
			系统升级改造验收完成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3	3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资金支出需上局党组会推迟	
	成本指标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升级改造成本	=万元	=49.2万元	=49.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强化党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领导		强化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提高广大农民群众对产权改革知情权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实现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廉洁规范、常治长效		实现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7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规范使用农村（社区）集体“三资”管理监管平台，推动“三资”管理水平提升，充分发挥网上公开和网络监督的作用，让广大农民群众享有充分的知情权。由农经科负责对农村“三资”监管系统进行功能升级。年初预算安排49.2万元，截止2024年12月，已完成49.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信息化建设项目方案和预算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2023年9月8日编制完成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方案。根据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关于印发《晋城市政务大数据项目计划编制、技术审核、技术验收及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2023年9月21日召开项目改造专家论证会，通过率100%。2023年9月22日向大数据局提出审核方案申请，2023年10月20日在大数据局召开项目改造审核会，审核通过率100%，2023年10月25日大数据局出具项目意见书，2023年11月15日委托第三方招标，2023年11月22日与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升级改造于2023年12月完成了大数据分析指挥舱、清产核资报表相关数据的提取生成、合同查询汇总分析、预警监管、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和村（居）委账务分设（政经分离）、财务报表汇总查询分析、房屋资产和土地资源定位、交易项目查询汇总分析、数据上报对接、数据报送对接、会计科目实时更新18个模块数开发建设。农村“三资”监管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100%。2024年1月30日完成项目验收，验收合格率100%。2024年10月8日通过局党组会议后于2024年10月21日支付完成，共计支出49.2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项目改造完成后，全市市、县、乡三级农经人员可以通过平台进行实时查询、查看资金赤字预警、大额资金预警、收付款提醒、合同到期预警情况，对农村集体“三资”家底更加清晰，切实强化了党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领导，提高了广大农民群众对农村集体“三资”的知情权，推动实现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更加廉洁规范、常治长效。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村“三资”监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实现数据实时更新和村级财务透明化，显著提升了群众信任度，规范化管理直接带动村集体经济收益增长，农户满意度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1. 深入调研需求：项目启动前，组建专业调研团队，深入农村基层，与村干部、村民代表、农经站工作人员等多方开展座谈会，全面了解当前三资监管系统痛点，如数据统计繁琐、预警不规范、资产资源清查困难等，为系统升级改造明确方向。2. 技术团队协作：整合软件开发、数据库管理等多领域技术人才，搭建高效协作平台。每日进行技术交流例会，及时解决开发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如数据接口不兼容、系统响应速度慢等，保障项目按计划推进。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系统改造升级上线后，虽对市县乡村人员进行了培训。但村级人员操作该系统较少，导致村级对新功能掌握不熟练，影响使用效果。原因是村级人员年龄偏大且以前操作系统较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优化人员培训：根据不同岗位需求，制定个性化培训方案，增加实际操作演练环节。培训时间安排在系统上线前充分开展，并在上线后定期组织复训和答疑。同时，制作操作手册和在线视频教程，方便操作人员随时学习。利用村会计每年的业务培训，增加该系统的操作培训。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市委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动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建设指挥部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委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动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建设指挥部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97.191	97.19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	150	97.191	97.191	0	100.00	10.00	一是将近40万元的宣传和调度完成发生在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深入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太行一号示范带规划建设指挥部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任务，完成宣传片、汇报片、专题栏目制作等多维立体的宣传推介活动，完成观摩交流、项目调度、业务指导等指挥调度工作，完成规划可研等技术支撑性服务，完成资料印制等运行保障工作。切实提升太行一号示范带项目谋划的系统性、项目调度的实时性、项目推进的有效性、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和示范带宣传推介工作的立体性，为全面达成太行一号示范带建设目标提供保障，为提升“太行一号”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供助力，推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实效。				2024年太行一号示范带项目年度投资完成88.62亿元，投资完成率为103.17%，圆满完成年度投资建设目标。组织开展太行一号重点项目规划调度4次；组织专题调研和业务指导4次，有力推进了项目建设；全年完成千万工程“太行一号”专题栏目宣传57期。其中“太行山上是我家”直播15期、“与康养晋城的100次乡遇”视频30期、“聆听太行一号‘醉’美‘和’声”广播12期。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示范带建设工作的顺利、高效开展，示范带已成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晋城实践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千万工程”太行一号专题宣传栏目	≥期	≥3期	≥3期		7	7	
			开展太行一号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次数	≥次	≥4次	≥4次		5	5	
			组织调研和业务指导次数	≥次	≥4次	≥4次		5	5	
			编制规划方案、导责、可研数量	≥个	≥1个	≥0个		3	0	因此项工作另外安排有专项经费
		质量指标	示范带重点项目调度工作正常开展率	≥%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带重点项目调度启动工作完成时间		1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项目规划调度运行投入	≤万元	≤150万元	≤97.19万元		10	7.5	一是近40万元的宣传和调度完成发生在10月后，未赶上年度支付；二是宣传册因错过拍摄季节暂时搁置，导致资金结余。三加强年度工作计划，争取提前完成工作，提前支付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示范带建设工作顺利高效开展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太行一号示范带生态环境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太行一号项目实施主体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94.5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示范带专题宣传片制作、观摩交流、调研督导、业务指导、资料印制等工作，项目实施达到了年初预定目标。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预算执行数为97.19万元，执行率为64.79%，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一是将近40万元的宣传和调度完成发生在10月后，未赶上年度支付；二是做太行一号宣传册的事宜因错过拍摄季节临时搁置，导致资金结余一部分。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1.组织开展重点项目调度4次。2024年，市指挥部统筹协调各级各部门，围绕“路景村业”四大板块，共谋划建设项目247个，总投资322.3亿元，年度计划投资85.9亿。从1月开始调度，第一季度完成项目年度投资的10%；第二季度完成项目年度投资的40%；第三季度完成项目年度投资的80%；第四季度完成投资88.62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103.17%，超额完成年度目标；2.开展调研和业务指导4次。3月，到高平、陵川、泽州调研示范带沿线乡村建设情况及发展现状，了解示范带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建设、产业发展等情况；6月深入高平、陵川云锦太行示范廊带对精品示范村建设情况进行现场调研推进；7月深入各县（市、区）了解推进全市“千万工程”集中观摩现场会准备情况，深入沁水、阳城、陵川调研东方古堡示范廊带建设推进情况和示范带项目建设情况；11月深入陵川对示范带奖补项目进行现场调度。3.制作千万工程“太行一号”专题栏目宣传报道57期。通过招标，与市融媒体集团6月份签订“直播+短视频”制作合同，6-12月完成“太行山上是我家”直播15期、“与康养晋城的100次乡遇”短视频30期，2025年3月支付费用35.2万元；“聆听太行一号‘醉’美‘和’声”广播12期，2024年9月支付费用3万元。在太行日报视频号、晋城融媒抖音号、晋城广播电台等平台进行播发，据不完全统计，全网播放量800多万，热门视频单条播放量突破135万。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通过项目实施，掌握了示范带项目进度，推进了项目建设，夯实了项目建设基础，有效保障了示范带建设工作的顺利和高效开展；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示范带牵引性作用，整体上提升了沿线村庄人居环境，带动了村庄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太行一号示范带沿线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了沿线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太行一号项目实施主体满意度为8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年度计划，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运行调度、宣传报道、项目推进等工作，抓进度促落实效果显著。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部分项目12月份以后完成，导致支出进度较慢。原因是宣传报道工作包括全年全季的工作任务，12月份完成全年任务才能支付资金，不能提前完成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谋划工作时，应合理安排推进阶段，尽量将主要工作安排在10月份以前，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市委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建设指挥部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委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建设指挥部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6.597	66.597	66.597	66.59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6.597	66.597	66.597	66.59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示范带专题宣传片制作、观摩交流、调研督导、业务指导、召开会议、资料印制等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提品质、出精品、创经典”的要求，按照“一年夯基础，两年上台阶，三年见成效”的建设思路，保障示范带建设工作的顺利及高效开展，助力建设示范带、转型带、富民带。				2023年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制作“我的村庄我的家”系列栏目节目12期，并在晋城市电视台新闻频道播发；制作“一路看太行”系列宣传节目6期，并在太行日报刊发；制作“沿着太行一号过国庆”短视频9期，并在太行日报视频号等地播出。2024年完成的工作内容是“我的村庄我的家”第12期的播出。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我市拓展旅游公路价值、拓展乡村多重功能、推进农文旅康融合的做法受到各级广泛关注，被人民日报、中央新闻等先后报道，并入选了全国第一批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典型案例。同时吸引近900万人次游客观光旅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一路看太行”系列宣传节日期数	=期	=6期	=6期		7	7		
			制作“我的村庄我的家”系列栏目节日期数	=期	=12期	=12期		8	8		
			制作“沿着太行一号过国庆”短视频期数	=期	=9期	=9期		5	5		
		质量指标	制作视频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	5		
			项目资金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23年市委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建设指挥部重点项目规划调度运行项目实施成本	=万元	=66.6万元	=66.59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示范带建设工作的顺利及高效开展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优化太行一号环境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太行一号沿线乡村农民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了各种宣传任务和工作，达到了预期目标。预算为66.6万元，预算执行数为66.5972万元，执行率为99.99%。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一、2023年8月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30万元，由市传媒集团制作“我的村庄我的家”系列栏目节目12期，12月底之前完成制作，从8月中旬到12月底，每月3-4期在晋城市电视台新闻频道、太行日报视频号等地播出。二、2023年10月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26万元，由其制作“一路看太行”系列宣传活动节目6期，12月底之前制作完成，从12月12日-23日在晋城文化生活频道和晋城农事微信公众号播出、发布；三、2023年9月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9.8万元，由其制作“沿着太行一号过国庆”短视频9期，从9月29日到10月8日在太行日报视频号公众号发布。2024年1月完成尾款的支付，共计支出66.5972万元，尾款足额支付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一、2023年8月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30万元，由市传媒集团制作“我的村庄我的家”系列栏目节目12期，12月底之前完成制作，从8月中旬到12月底，每月3-4期在晋城市电视台新闻频道、太行日报视频号等地播出。二、2023年10月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26万元，由其制作“一路看太行”系列宣传活动节目6期，12月底之前制作完成，从12月12日-23日在晋城文化生活频道和晋城农事微信公众号播出、发布；三、2023年9月与市传媒集团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为9.8万元，由其制作“沿着太行一号过国庆”短视频9期，从9月29日到10月8日在太行日报视频号公众号发布。2024年1月完成尾款的支付，共计支出66.5972万元，尾款足额支付率为100%。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太行一号示范带沿线村庄的人居环境建设得到明显改善，村庄美化亮化得到明显加强，通过报道的不断深入，很多村庄变成了景区，村民的收入也增加了，太行一号沿线乡村农民满意度达到8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年度各项计划和资金安排，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宣传报道和项目推进等工作，“太行一号”的品牌影响力更加明显。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农业项目主要是包括全年全季的工作内容，部分工作内容年底才能完成，导致支出进度延迟，不能提前完成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谋划工作时，应合理安排工作内容，加紧推进项目建设，尽量将主要工作安排在10月份之前完成，不耽误年度资金支付。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太行一号总体规划和产业规划结余资金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太行一号总体规划和产业规划结余资金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1.5	71.5	71.5	71.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5	71.5	71.5	71.5	0	100.00	10.00	由于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规划没有完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晋城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产业规划》验收及资金支付工作。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在主线道路基本通车、支线、环线、连接线“三线路网”正在加快建设,“五大景观配套系统”逐步完善的基础上,根据市委市政府“提品质、出精品、创经典”的要求,按照“一年夯基础,两年上台阶,三年见成效”的建设思路,2023年继续加快《晋城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产业规划》出台,用于指导太行一号示范带建设。				2023年11月完成《晋城市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农业产业规划(2023-2025年)》的编制,该规划能够真实反映太行一号示范带产业发展现状和谋篇布局思路,切实发挥指导作用。2024年1月以晋市农办【2024】2号文件下发给各县(市、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有关成员单位,完成编制尾款的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太行一号产业规划	=套	=1套	=1套		20	2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	5		
		项目尾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总成本	=万元	=71.5万元	=7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农民人均纯收入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全面推进太行一号示范带建设整体提升		全面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太行一号沿线乡村农民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71.5万元,预算执行71.5万元,执行率100%。由太行一号专班负责完成项目的招标、组建规划团队、调研、规划编制、资金支付等工作。							
	产出情况		2021年8月通过招标方式确定《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产业规划(2021-2025)》的编制单位为农业农村规划研究院,2021年8月完成编制合同的签订,合同金额119.5万元,8月份开始编制。由于疫情影响,该项目于2023年10月重启,在原合同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限定完成时限为2023年10月底前,并重新组建编制规划团队,深入实地调研进一步完善《规划》。2023年10月对6县(市、区)精品片区、示范村庄建设、特优产业及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情况进行深入调研,对规划进行了整体性重构,形成规划初稿,规划编制验收合格率为100%。11月征求各县(市、区)、相关科室及局领导的2轮意见,通过评审后形成稿件。规划的编制内容包括:规划背景、发展基础与环境、发展思路与目标、总体布局、围绕全链条,振兴农业产业、围绕路景村,强化农林文旅康深度融合、强化农业产业支撑保障体系、健全联农带农益农机制、工程项目与规划投资、建议与展望。于2022年1月支付了相关费用48万,2024年1月完成剩余额尾款的支付,共计支出119.5万元,尾款足额支付率为100%。							
	效益情况		《晋城市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农业产业规划(2023-2025年)》聚焦我市6+3特优产业发展、聚焦项目支撑,在谋划农业产业项目时与太行一号示范带发展紧密结合,对推进我市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起到了引导作用。《规划》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调动农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创新联农带农机制,多渠道壮大农村集体经济,让农民在示范带建设分享到更多收益。《规划》坚持“路、景、村、业”一体推进和产村产镇融合、产业融合、城乡融合统筹发展,以农业为基础、文化为引领,全域旅游为支撑,立足一产、开发二产、繁荣三产,推进农林文旅康深度融合,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从而推进太行一号示范带建设整体提升。							
	满意度情况		该规划对各县(市、区)太行一号示范带发展起到了提纲挈领的作用,为示范带沿线群众增收致富提供了范例和指引。太行一号沿线乡村农民满意度达到8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年度计划,实行专人负责、限期完成制度,圆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受疫情和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支付延迟。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在今后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尽可能按时推进项目，保证进度。
--------------	-----------------------------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业技术推广试验示范与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技术推广试验示范与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9.867	9.86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10	9.867	9.86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粮食作物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培训，技术指导与服务等工作，促进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能力，加快农业科技成果的应用，指导和带动农户应用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				实际完成4项农作物新品种、新模式、新技术试验示范，筛选出适宜晋城市推广的新品种2个，提高了粮食作物单位面积产量，增产率达到10%，加快了农业技术的普及和推广应用，组织实施主体和种植大户参加试验项目技术培训，实现传统农耕经验与现代农业科技的有机衔接，提高农户的种植水平，切实提高农民收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开展技术指导与服务次数	≥次	≥40次	≥45次		3	3		
			参加国家农业部、省农业厅组织的不同农作物栽培技术培训次数	≥次	≥5次	≥5次		2	2		
			粮食作物试验示范数量	=项	=4项	=4项		10	10		
			试验示范面积	=亩	=160亩	=160亩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试验示范工作验收合格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前期考察时间		1至2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开展技术指导和督导工作时间		4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试验示范工作开展时间		4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试验示范工作验收时间			11至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农业技术推广试验示范与培训费	≤万元	≤10万元	≤9.8674万元		5	5			
			=万元/项	=2万元/项	=2万元/项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农业科技成果的应用进程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2月底前完成项目前期考察、评估，4月20日前完成项目协议签定，6月底前完成播种，7月中下旬对项目开展中期检查，8月份完成项目资金支付，9月下旬至10月上旬完成测产，11-12月完成项目总结、验收。该项目共预算100000元，截止12月底共支付98674元，预算执行率98.674%。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2月底前完成项目前期考察和评估工作，4月与实施主体签订了试验协议，大豆单产提升试验、谷子品种对比试验等2项试验，5月底前完成种植，大豆品种对比试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单产提升试验等2项试验6月底前完成种植，每项试验种植亩数40亩，共计完成160亩试验示范种植，项目完成率100%。7月对试验项目实施内容进行了中期检查，8月按照500元/亩的试验示范补助标准，将8万元试验费用支付给实施主体；9-10月对试验田进行测产。据测产数据，单产提升试验田平均亩产较对照田亩增产10%以上，提高了单位面积产量，达到了创高产的目的；品种试验田通过测产以及品种性能对比，筛选出2个适宜晋城市种植的品种，试验示范工作验收合格率为100%。参加部、省组织的线上、线下单产提升、种植技术、田间管理等各种技术培训，同时在作物生长的关键时期，如：播种期、出苗期、抽穗结荚期等进行技术指导，两项共计支出16124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试验示范，试验田单产提升效果显著，较对照田亩增产10%以上；筛选出适宜我市推广的新品种2个（长农47、汾豆98），加快了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促进了农业科技成果的应用进程，带动了周边农户应用新技术、新模式、新材料的积极性，增加了农民收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根据下乡调研、电话随访等形式对试验示范农户的满意度进行了调查（满意度调查内容包括项目实施难易程度、增产效果、资金是否拨付到位等），汇总得出农户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和承担的试验主体签订了试验协议，对其制定的实施方案进行评估审核完善。项目实施过程中，在作物生长的关键时期，技术人员深入一线实地开展技术指导，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不可控的天气因素，可能导致试验达不到预期目标或者失败。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及时发布预警提醒，采取预防措施，减轻灾害损失。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城市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项目尾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4.88	24.88		24.88	24.8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88	24.88		24.88	24.8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晋城市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的编制尾款的支付,推进蔬菜、特优产业集群建设,稳定甘薯、蚕桑、黄梨三大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构建“63”现代农业发展格局”,从而推动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种植经济发展,提高农产品质量,促进劳动力就业,,改善生态环境,推进蔬菜、蚕桑、黄梨、甘薯标准化生产。				2023年完成了晋城市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编制,通过专家论证,完成文件印发,有效推动了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种植经济发展,提高了农产品质量,促进了劳动力就业,改善了生态环境,推进了蔬菜、蚕桑、黄梨、甘薯标准化生产。2024年1月完成24.88万元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特色产业发展规划册数	≥册	≥40册	≥40册		10	10	
			编制晋城市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	=份	=1份	=1份		10	10	
		质量指标	特色产业发展规划验收合格	=%	=100%	=100%		5	5	
			编制尾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成本	=万元	=24.88万元	=24.8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农产品质量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业从业人员满意度	≥%	≥8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晋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果蔬产业站和种业工作站负责,完成了项目尾款支付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下达24.88万元,1月完成24.88万元尾款支付,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年2月开展了调研,3月与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6月完成规划初稿,从规划背景、总体要求、空间布局、重点任务、重大工程、实施保障六个方面,对全市的蔬菜、蚕桑、黄梨、甘薯4个特色产业发展进行了全面详细的规划编制,8月向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科学技术局等市直相关单位以及六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进行了征求意见,9月通过专家论证,验收晋城市蔬菜、蚕桑、黄梨、甘薯特色产业发展规划编制,12月印发四个规划(合订本)10册。2024年1月根据合同完成尾款的支付,共计支出24.88万元,尾款足额支付率为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规划思路符合国家、省蔬菜、甘薯、黄梨、蚕桑产业发展政策,发展定位与目标切合当地实际,产业布局合理,内容较为完整,具有一定的指导性和操作性。四个规划分别从规划背景、总体要求、空间布局、重点任务、重大工程、实施保障六个方面对全市蔬菜、甘薯、黄梨、蚕桑产业发展进行了详细阐述,针对每个产业现状,列出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的具体要求和举措,从而提高农产品质量,推动全市蔬菜等特色发展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业部门联合第三方规划编制单位,深入各县区农业部门及相关产业经营主体实地调研,同时对市直有关单位征求意见,组织农业从业人员交流座谈,发放调查问卷,满意度达90%。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下乡调研,组织召开座谈会,二是广泛征求意见,修改完善规划,三是专家审核论证,提高规划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市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	40		39.391	39.39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	40		39.391	39.39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县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农田建设相关培训、监督检查等工作,进一步加快各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进程,争取年底考核进入全省第一方阵,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奠定基础。					2024年由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农田建设站对各县各年度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全程管理,包括对各县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申报审核,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评审、批复,对在建工程进行监督检查和统计汇总,对竣工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等工作,包括对2021年5个项目共15.91万亩采用第三方验收;对2022年5个项目22.87万亩采用第三方验收,对2023年4个项目8.34万亩进行第三方评审加快各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进程,年底考核进入全省第一方阵,加快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对于保障粮食安全,提高粮食产能,推进农业现代化,促进农民增收具有重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和评审项目数	=个	=14个	=14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万元	≤40万元	≤39.3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粮食产量亩均提高比例	≥%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粮食安全		充分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	耕地质量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水资源利用率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率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2024年由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农田建设站对各县各年度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全程管理,包括对各县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申报审核,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评审、批复,对在建工程进行监督检查和统计汇总,对竣工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等工作,包括对2021年5个项目共15.91万亩采用第三方验收;对2022年5个项目22.87万亩采用第三方验收,对2023年4个项目8.34万亩进行第三方评审,加快各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进程,年底考核进入全省第一方阵;2、2024年预算申请40万元,实际执行39.3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5%。								
	产出情况		2024年对各县各年度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全程管理,包括对各县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申报审核,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评审、批复,对在建工程进行监督检查和统计汇总,对竣工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等工作,包括对2021年5个项目共15.91万亩采用第三方验收,对2022年5个项目22.91万亩采用第三方验收,对2023年4个项目8.45万亩进行第三方评审,共支出39.39万元,执行率98.5%								
	效益情况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保了粮食安全,亩均粮食产量提高了10%,通过喷灌、管灌和微灌等多种灌溉方式,提高了水资源的利用率,通过田块整治、农田水利修建、地力提升等项目提升了耕地质量。								
	满意度情况		通过局部土地平整,部分田块面积增大便于农业机械化生产;通过土壤培肥工程,耕地地力有所提高;通过灌溉与排水工程建设,农作物在关键需水期能够及时灌溉;通过田间道路工程建设,农机春种和秋收作业更加便捷。项目满意度指标设定值为受益群众满意率≥90%。我市各县(市)在项目建设工程中,通过执行项目资金公示制、“一事一议”、吸纳当地农民参加工程建设等措施,充分调动了项目区农民群众参与农田建设的积极性,群众满意度明显增高,据调查,各县市群众对已实施措施满意度均在90%以上,满足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前期合理规划充分学习借鉴了临汾市的经验;项目中期依据实际进展,动态调整资源,并对各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度实时监控;项目后期加大对各县的督促严格落实整改。								

<p>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p>	<p>项目完工后，县级工程复核、审计决算和县级初验进度较慢，影响项目整体市级验收进度；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各参与方沟通不畅协调不到位，对初验工作投入的力量不足</p>
<p>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p>	<p>明确复核标准和流程，加强复核人员的专业能力，必要时增加人手，严格执行验收规程，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责任人，限期整改</p>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城市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62	162		3.296	3.29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2	162		3.296	3.296	0	100.00	10.00	政原因暂停项目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市1433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完成样品库建设所需剖面样采集,监督完成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开展阶段性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					1、2024年下达市级土壤普查项目162万元,完成全市1433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完成样品库建设,完成样品库建设所需剖面样采集,监督完成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开展阶段性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现阶段已完成全市1433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完成144个样品库建设所需剖面样采集,监督完成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完成样品库建设招标,山西启福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为59.685334万元,现已完成初期工程,暂未开展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2、2024年预算下达162万元,实际执行3.2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样品制备个数	=个	=1433个	=1433个		7	7		
		样品库	=个	=1个	=1个		7	7		
		样品库建设所需剖面样品采集	=个	=120个	=144个		6	6		
	质量指标	省级质量控制通过率	≥%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剖面样采集及样品库建设		2024年底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招投标		2024年底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由于成果汇总工作省级任务目标调整,故推迟该项工作招标。预计2025年3-4月进行招标。	
		样品制备与流转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样品库建设	≤万元	≤60万元	≤59.685334万元		2	2		
		每个剖面整段样采集成本	≤元	≤6000元	≤1500元		3	3		
		每个剖面纸盒样采集成本	≤元	≤210元	≤131.58元		2	2		
每个样品制备与流转成本		≤元	≤180元	≤180元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7	优	
自评结论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2024年下达市级土壤普查项目162万元,完成全市1433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完成样品库建设,完成样品库建设所需剖面样采集,监督完成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开展阶段性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完成全市1433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完成样品库建设所需剖面样采集,监督完成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完成样品库建设招标,并完成初期工程,暂未开展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2、2024年预算下达162万元,实际执行3.2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1-8月开展了样品制备工作,完成了1433个表层样品制备,质量合格。2024年4-7月完成剖面样采集;2024年9月开展样品库建设,10-12月完成样品库主体建设,剩余需成果汇总完成后进行样品库内部资料填充。							

项目 绩效 分析	效益情况 及分析	1. 2023年10月底，经招标后，中标公司山西华涵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土壤普查样品制备流程，完成972个表层样制备任务，制备经部省级抽查合格。2. 4-7月采用省三普办剖面样采集第三方，开展市级剖面样采集，剖面样采集单位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完成样品采集；按照根据省三普办，4月前完成了125个表层样外业现场质控，抽检合格，并按要求进行了整改；3. 2024年9月，经招标后，中标公司山西启福建设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土壤样品库建设要求，10-12月完成样品库主体建设。
	满意度情况 及分析	样品在1433个土样普查点位采集，涉及与农户沟通和田间调查等情况，有助于指导农户科学施肥、合理种植农作物等，农户反馈较好。
	主要经验做法	1. 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拟定招标要求，合理招标程序，完成招标工作；2. 中标公司《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参加培训，提高制备质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成果汇总及数据库建设招标工作未开展。主要原因是省级年度任务有所变动，故推迟招标。2. 资金支付进度慢。项目所涉及的样品制备及流转、剖面样采集为10月完成，样品库建设9月完成招标，由于国库资金集中支付流程调整，暂未进行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晋城市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5.21	25.21		22.004	22.00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21	25.21		22.004	22.004	0	100.00	10.00	因财政原因暂停项目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市外业现场质控，完成972个土壤普查制备及流转，120个土壤普查外业采样现场质控。监督完成年度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配合完成相关培训等。				1、2024年下达市级土壤普查项目尾款25.21万元，用于完成全市120个表层样外业现场质控、972个制备及流转；监督完成年度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配合完成相关培训等。4月省级组织专家对我市表层样点开展质控，完成125个表层样现场质控和数据审核，合格率100%；2023年12月-2024年8月，要求完成全市4956个表层样点的制备，截至2024年5月全市完成3717个样品制备，该项972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全部完成；3月市级组织省三普专家对6县（市、区）内业检测实验室进行了监督检查及质量控制，并提出相应问题及整改意见，各实验室于5月完成整改。2、2024年预算下达25.21万元，实际执行2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壤普查外业采样现场质控	=个	=120个	=125个		10	10	
			样品制备个数	=个	=972个	=972个		10	10	
		质量指标	省级质量控制通过率	≥%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5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每个样品制备及流转成本	≤元	≤180元	≤179.18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社会效益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8	8	
		可持续影响	农业生产布局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2024年下达市级土壤普查项目尾款25.21万元，用于完成全市120个表层样外业现场质控、972个制备及流转；监督完成年度土壤普查制备、内业质量控制，配合完成相关培训等，现已全部完成；2、2024年预算下达25.21万元，实际执行2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7%。						
	产出情况			2024年4月省级组织专家对我市表层样点开展质控，完成125个表层样现场质控和数据审核，合格率100%；2023年12月-2024年8月，要求完成全市4956个表层样点的制备，截至2024年5月全市完成3717个样品制备，该项972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全部完成；3月市级组织省三普专家对6县（市、区）内业检测实验室进行了监督检查及质量控制，并提出相应问题及整改意见，各实验室于5月完成整改。						
	效益情况			1. 2023年10月底，经招标后，中标公司山西华涵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土壤普查样品制备流程，完成972个表层样制备任务，制备经部省级抽查合格。2. 根据省三普办《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有关工作的通知》，4月前完成了125个表层样外业现场质控，抽检合格，并按要求进行了整改；3. 根据省三普办《关于开展检测实验室现场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3月前市级组织完成了全市县级内业检测实验室监督检查等工作。该项目是土壤普查工作的重要基础环节，为土壤普查顺利实施、优化农业生产布局、助力乡村振兴打好了基础，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专家指导，为农户普及了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施肥、土壤培肥改良等相关措施，有利于提高农户环保意识，提高农业生产水平，节约成本。						
	满意度情况			样品在972个土壤普查点位采集，涉及与农户沟通和田间调查等情况，有助于指导农户科学施肥、合理种植农作物等，农户反馈较好。						
	主要经验做法			1. 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拟定招标要求，合理招标程序，完成招标工作；2. 中标公司经过严格培训规范样品制备流程，提高制备质量；3. 严格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开展外业现场质控、内业监督检查等任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未达90%。只要原因是填报预算时制定计划有一定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对项目进行细节把控，尽量做得预算评估准确。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25	3.25		3.25	3.2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5	3.25		3.25	3.2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要求、保障我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成果的质量，划定面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规范性，确保巩固提高永久基本农田建设水平和生产力水平。					2020年完成全市142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的划定任务，其中小麦57.9万亩，玉米84.1万亩，划定面积全部做到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要求、保障我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成果的质量，划定面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规范性，确保巩固提高永久基本农田建设水平和生产力水平。2024年5月完成了项目的尾款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面积	=万亩	=142万亩	=142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尾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5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尾款项目成本	=万元	=3.25万元	=3.2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粮食生产能力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7.5	7.5		
			提升地力水平、基础设施水平和社会化服务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7.5	7.5		
		生态效益	提高农业生产抵御自然灾害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7.5	7.5		
			提高功能区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粮产区划定区经营主体满意度	≥%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尾款项目年初预算3.25万元，5月支付了3.2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我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自2018年开始实施，全市6县(市、区)分为三个标段，于2019年6月共完成全市142亩粮食生产功能区的划定任务，其中小麦57.9万亩，玉米84.1万亩，划定面积全部做到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9月通过遴选由中国建筑工业地质勘察中心山西总队进行项目初验并完成，11月通过省级验收，验收合格率为100%。按照《晋城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成果市县联合实验服务合同》，于2019年11月14日支付第一笔款项9.75万元，2020年3月30日支付了第二、第三次款项19.5万元，2024年5月支付了3.25万元，尾款足额支付率为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项目通过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有效起到保面积，提产能，优布局，强支撑作用，实现地力提升，夯实粮食安全基础。一是通过科学划定区域，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优先将地势相对平坦、土壤肥沃的耕地划定为功能区并上图入库，确保粮食生产核心地块面积不被侵占。二是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良种良技相结合，真正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三是通过划定区内实施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等地力保护措施提高抗旱及生态保护，提高功能区的粮食生产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划定面积全部做到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在下乡过程中，通过对调研，粮产区划定区经营主体满意度100%。								
	主要经验做法		粮食功能区划定项目的核心经验在于“组织保障—科学规划—技术落地—长效监管—政策协同”的全链条管理。通过跨部门协作、数据驱动的精准操作，以及动态监测与政策扶持的结合，各地有效实现了耕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粮食产能的稳定提升。进一步推广因地制宜，强化技术创新与农民参与，确保功能区的可持续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0	30	29.5	29.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	30	29.5	29.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摸清我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数量、分布范围、发生面积、危害程度等情况，构建外来入侵物种信息数据库，掌握我市外来物种入侵扩散趋势和风险，为科学防控外来物种入侵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完成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质控审核工作，形成“三个一”成果，即“一套表”、“一套图”、“一份报告”，总结普查成果，编制普查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2021年开始在全市开展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针对山西省制定的外来入侵物种清单，对3类138种入侵物种进行普查，普查范围为晋城市县乡村三级全覆盖，通过实地调查、查阅文献、遥感影像分析等方式，获取了全市外来入侵的基本信息，对外来入侵物种踏查点位开展了调查工作，截止目前已完成全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外来入侵物种103种。掌握了我市外来物种入侵扩散趋势和风险，为科学防控外来物种入侵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成果一套表	=套	=1套	=1套		5	5	
			物种分布一张图	=套	=1套	=1套		5	5	
			编制晋城市普查技术报告和总结报告	=套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款项支付及时度	≥%	≥90%	≥90%		5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编制时间		2024年5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开始编制时间			2023年11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款项支付时间			2024年6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达到序时进度，完成验收支付款项。	
	项目验收时间			2024年6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万元	≤30万元	≤29.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科学防控外来物种入侵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高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		提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及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7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年初预算3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支付了29.5万元，支出进度98.3%，由农村社会事务中心负责完成了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照政府采购先关规定，委托山西玉辉全过程咨询有限公司2023年11月15日公开招标，确定中国农业大学为实施单位，2023年11月22日和和中国农业大学签订合同，合同金额29.5万元，2023年11月23日前完成数据审核工作，2023年11月27日前完成入侵物种普查审核报告，2023年11月30日前完成“一套图、一套表、”工作任务，2023年12月10日前完成晋城市普查技术报告和总结报告，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晋城市外来入侵物种成果总结工作，该项目于2024年6月18日完成项目验收。验收合格率为100%，7月完成资金的支付，共计支出29.5万元，款项足额支付率达到100%。完成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质控审核工作，形成“三个一”成果，即“一套表”、“一套图”、“一份报告”，总结普查成果，编制普查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基于入侵物种普查管理系统填报数据，逐项核查入侵植物、病虫害及水生动物在踏查路线和样地布设的数量、生境、面积、间隔及覆盖区域的规范性与合理性，完成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数据，并上报。通过悬挂横幅、海报、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向群众详细介绍了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危害、传播途径以及防控方法等内容。共发放外来入侵物种资料500余份。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三个一成果”为今后外来物种的识别，为科学防控外来物种入侵提供基础数据支撑，提高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为我市开展下一步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加强宣传引导，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和力量，建立全民参与、全面封堵、全域防控的外来物种入侵严密防线。社会群众及成果使用者满意度为90%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压实工作责任，督促县级对普查的资料收集、数据采集以及数据填报工作进行全程质控。二是强化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技术培训。三是开展数据审核，完成了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数据审核，并对数据存在问题进行了整改。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度晋城市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晋城市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8	28	28		0.77		27.33	3%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	28	28		0.77		27.33	3%	0.275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4年度组建的3支“行业特色科技特派团”，围绕甘薯、黄梨、中药材、黑山羊、蜂蜜产业，在高平、陵川、沁水开展科技服务指导工作。产业机械化率达到45%，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到85%，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在园区及辐射区内覆盖率90%以上。				一、一线开展技术服务。特派团组织特派员深入田间地头、养殖场，面向农业企业、合作社、农户需求，开展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二、科技赋能产业发展。特派员积极助力当地产业升级。三、搭建科技服务平台。实现效益。陵川特派团指导陵川县实施中药材优势产业集群项目及省中药材(药茶)产业发展项目，编制《中药材产业》报告，为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全方位科技支持，推动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高平特派团对10个稀有黄梨品种资源进行全面调查并加以保护，规划建设50亩黄梨种质资源圃，为黄梨品种传承与创新奠定坚实基础，推动黄梨产业高质量发展。沁水特派团邀请国家级专家参与《蜂箱》《蜂品种意大利蜜蜂》国家标准及《熊蜂饲养技术规范》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推广肉羊健康高效养殖杂粕替代豆粕全营养饲料生产技术和养蜂新型除螨技术，有效提升畜牧养殖标准化水平。陵川特派团与山西绿之金等公司共同申请成立山西省太行连翘产业研究院，搭建中药材产业科技创新平台，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特派员服务产业数量	5个	5个	5个	5	5	
			科技特派员服务产业面积数量	≤66.38万亩	≤66.38万亩	≤66.38万亩	5	5	
			科技特派员服务企业、合作社、个体户等相关主体数量	≥1010户	≥1010户	≥1010户	5	5	
			每月开展科技服务次数	≥3次	≥3次	≥3次	5	5	
		质量指标	产业机械化率	≥45%	≥45%	≥45%	3	3	
			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	≥85%	≥85%	≥85%	3	3	
			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覆盖率	≥90%	≥90%	≥90%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8月底前	2024年8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开展科技服务时间	2024年9月-2025年7月	2024年9月-2025年7月	未达成预期指标	4	1	根据晋市财教【2024】70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调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文件指示，科技特派员服务期限为2024年8月-
			交流和阶段工作总结实施时间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行业特色科技服务指导工作开展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0.77万元	10	0.28	1.根据晋市财教【2024】70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调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文件指示，科技特派员服务期限为2024年8月-2025年7月。2.；资金到位为2024年9月，但在11、12月财务无法正常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带动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农业技术提高		推进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合作社、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77.56	中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8月根据晋市财教【2024】70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调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文件指示，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晋城市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28万元。截止2024年12月实际到位28万元，实际支出0.7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科技特派员工作项目实施期为2024年8月-2025年7月；资金到位为2024年9月，但在11、12月财务无法正常支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p>产出情况及分析</p> <p>2024年8月，出台了《关于印发〈晋城市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并完成了科技特派员遴选工作，围绕甘薯、黄梨、中药材、蜂蜜、黑山羊产业选出16名科技特派员。2024年9月-12月，秋收、秋播，科技特派员深入合作社、家庭农场指导农机检修与保养，确保农忙时期机械正常运转。针对农机操作、种植技术等开展培训。确保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指标完成85%。针对农户、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秋播品种和技术，特派员进行了，科学、系统的全方面指导，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覆盖率完成90%以上。2024年12月召开了科技特派员年终总结会。就各科技特派团工作进度、年度总结、下一步计划、资金使用情况、下一步资金使用情况听取了汇报。</p> <p>效益情况及分析</p> <p>累计举办各类培训活动13场次，培训农民721人次，有效提升了农民的科技素质和生产技能。其中，高平特派团深入河西镇新庄村、牛村村以及原村乡前河村等地，聚焦脱毒甘薯种苗繁育关键技术，开展实地技术指导，举办技术培训1场，培训40人次；围绕黄梨产业举办培训5场，培训250人次。陵川特派团组织中药材技术培训2场，培训90人次。沁水特派团深入29个养殖场，针对动物防疫、饲草饲料、饲养管理、选种繁育等关键环节开展实地技术指导，累计服务31天，开展培训5场，培训341人次。有效带动了农民增收，推进了农业技术提高。</p> <p>满意度情况及分析</p> <p>通过电话回访方式对特派员服务的企业、合作社、农户进行了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95%</p>
	主要经验做法	<p>首先，晋城市出台了《关于印发〈晋城市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科技特派员管理实施细则》等政策，明确科技特派员的选派条件、服务内容、考核激励等，确保工作规范化、长效化。其次，科技特派员采用“团队协作”，团员之间默契配合，积极协作，针对复杂问题联合攻关。</p>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p>（一）科技特派员覆盖范围有待拓展。市级农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目前仅覆盖3个试点县，城区、泽州、阳城三县（区）尚未启动，部分地区农业产业发展未能及时享受科技服务，影响了全市农业科技服务的整体推进效果。</p> <p>（二）科技特派员专家层次有待提升。现有特派员队伍中缺乏省级以上专家，专家团队整体层次整体层次和影响力有限，难以满足农业产业高端化发展需求，制约了晋城市农业科技服务与更高水平科技资源的对接。</p> <p>（三）科技特派员服务效能有待优化。晋城市农业产业快速发展，对农业科技服务的深度和广度提出了更高要求。目前，特派员在农业高新技术研发、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信息化应用等方面的服务支撑能力仍显不足，难以完全满足晋城市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需求。没有对接平台，服务形式单一，缺少创新创业、科技攻关等形式，服务效果有待提高。</p>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p>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结合晋城市农业产业发展需求，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p> <p>（一）扩大试点范围，实现全域覆盖。总结试点经验，进一步扩大特派员试点范围，确保在2025年底前实现6个县（市、区）特派员工作的全覆盖。通过整合农业科技资源，优化特派员选派机制，精准选派更多专业对口、经验丰富、责任心强的农业科技人才，深入基层开展服务，为农业产业均衡发展提供全方位科技支持。</p> <p>（二）优化选派质量，提升院队层次。进一步优化特派员的选派质量，拓宽选派渠道，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的沟通协作，积极引进省级以上知名专家，充实提升科技特派员队伍。通过提升专家团队的整体层次，增强特派员工作的影响力和吸引力，推动农业科技服务与更高水平科技资源的对接，为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强大的智力支持。</p> <p>（三）聚焦农村需求，增强服务支撑。在试点服务的基础上，向保障粮食安全、6+3特色产业拓展并延伸到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高新技术研发、农业信息化应用等领域，确保适应发展新形势。同时推进“联企惠农”科技小院建设，建立健全特派员工作的长效监督管理机制，加强对特派员工作的日常监督、业务指导和绩效考核，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无</p>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2-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2.844	102.844		102.844	102.84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844	102.844		102.844	102.844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内容，落实市委、市政府“人才强市”战略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是基石，实现产业兴旺目标，必须加强乡村治理和产业振兴的人力资源开发，全面提高农民的思想首先和科技文化素质，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农村管理人才和高素质职业农民队伍。				1.晋城市农村社会事务中心通过采购的方式承办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100人，现需结算项目尾款41.62万元，其中2022年9月18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晋城市民生职业培训学校承担2022年市级高素质女农民培训任务100人，标准5000元，9月28日签订了培训合同，金额为50万元，2023年4-6月完成了培训任务，7月25日支付了40%即20万元的培训款，2024年需支付尾款30万元，农村社会事务中心对承担全市2021和2022年高素质农民绩效评价，2022年12月通过公开招标，与晋城市聚成会计事务所签订了合同，合同金额为16.6万元，2022年支付了4.98万元，2024年需支付尾款11.62万元。由农村社会事务中心承办的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尾款61.224173万元，其中2023年10-11月期间自办的蔬菜50人的培训班实际支出156090.53元，乡村治理40人培训班实际支出99858元，果树40人培训班实际支出179079.5元，蚕桑50人培训班实际支出125745元，师资培训班19045元，2023年培训审计费8000元，资料印刷及装订7196.7元，证书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数	=次	=4次	=4次		8	8		
			培训专业种数	=种	=4种	=4种		4	4		
			高素质农民培训人数	=人	=280人	=280人		8	8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	≥85%	≥90%		5	5		
			培训安排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投入成本	=万元	=102.844173万元	=102.84417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提高农民的思想首先和科技文化素质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农民满意度	≥%	≥90%	≥93%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下达102.844万元，实际执行102.8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1、晋城市农村社会事务中心通过采购的方式承办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100人，项目尾款41.62万元，其中2023年4-6月完成了培训任务，7月25日支付了40%即20万元的培训款，2024年需支付尾款30万元；农村社会事务中心通过采购的方式对承担全市2021和2022年高素质农民绩效评价，合同金额为16.6万元，2022年支付了4.98万元，2024年需支付尾款11.62万元。2、由农村社会事务中心承办的2023年高素质农民项目尾款61.224173万元，其中2023年10-11月期间自办的蔬菜50人的培训班、乡村治理40人培训班、果树40人培训班、蚕桑50人培训班、师资培训班、2023年培训审计、资料印刷及装订、证书费、专项督导差旅费等。项目于2024年年底完成，2025年2月完成所有尾款支付。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 及分析	1、2022年9月18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晋城市民生职业培训学校承担2022年市级高素质女农民培训任务100人，标准5000元，金额为50万元，2023年4-月完成了培训任务，培训内容包括：综合素养课（涉农法规、党史教育）；专业能力课（农业实用生产技术、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营管理及子女教育等课程），培训考核通过人员共计100人，考核通过率大于90%。2022年7月25日支付了40%即20万元的培训款，2024年1月支付尾款30万元。2、2022年12月通过公开招标，与晋城市聚成会计事务所签订了合同，合同金额为16.6万元，对全市2021-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训的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于2022年12月初开始，至2023年11月底完成评价，对各县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绩效管理评价结果为良好；对高素质农民培育机构培育质量效果进行评价，评价结果：不低于20%的培训机构抽查培训质量良好。2022年支付了4.98万元，2024年1月支付尾款11.62万元。3、2023年高素质农民项目尾款61.224173万元。2023年7月经局党组研究决定由农村社会事务中心承办本年度培训，培训人数180人（蔬菜班50人，果蔬和蚕桑班90人，乡村治理班40人），9月底完成四个班的招生，10-11月份分别完成四个班的培训，培训根据不同产业需求，开设了综合素养课、专业能力课、能力拓展课三个方面的课程，课程围绕我市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实际需求和农民实际生产需求进行安排。培训安排具有合理性，培训结束后，通过理论试卷的测试和专业能力现场问答评审的方式进行了考核，培训考核通过率90%。2024年11月国库集中支付流程调整，12月未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效益情况 及分析	通过培训，改变了培训学员的思维，提升了参训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技能，为他们的就业和创业提供有力的支持，间接帮助农民提高了部分收入。
		满意度 情况 及分析	通过精准规划课程，选择授课教师和实训基地，采取“请进来、走出去、深入田间地头”多种形式，统筹利用各种培训资源，使学员生产技术技能及文化素质素养得到提升，专业能力有所收获，参训农民满意度达到93%。
		主要 经验 做法	1、年初组织各县（市、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高素质农民培训需求调查，根据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市农业工作要求，紧密围绕全面支撑粮食、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制定《晋城市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2、加强我市农民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农技人员、农业专家、专兼职教师、乡土人才的教学水平，全方位助力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3、通过创新培训方式、聘请“名师”授课、选择产业发展在全国领先的地方，到产业示范基地实地观摩学习，提高培训质量的同时，更好的完成了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
		项目 管理中 存在的 主要 问题 及原因 分析	1、部分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不高，存在招生难问题。2、培训方式还不能完全满足农民的实际需求，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 步改 进措 施及 管理 建议	1、部分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不高，存在招生难问题。2、培训方式还不能完全满足农民的实际需求，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素质农民培育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目标申报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36.904	36.90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	50	36.904	36.904	0	100.00	10.00	本年度培训由事务中心自办承担,培训所有费用都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支出,师资提升培训于9月19日开展,由于时间紧、任务重未安排外出培训,师资培训490元/人,培训资金仅使用2.45万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前期调研、需求调查等工作,完成专业技术职称的农技人员以及农业乡土人才、具有较高知名度的非农领域师资40人的培训;完成80人的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完成全市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及绩效考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内容,落实市委市政府“人才强市”战略部署,着力推动我市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农村管理人才和高素质职业农民队伍,为我市“63”特优产业全链条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及人才支撑。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内容,落实市委市政府“人才强市”战略部署,着力推动我市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农村管理人才和高素质职业农民队伍,为我市“63”特优产业全链条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及人才支撑。本年度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前期调研、需求调查等工作,培训专业技术职称的农技人员以及农业乡土人才、具有较高知名度的非农领域师资共计44人;完成80人的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通过培训,使农民生产技术技能及文化素质素养得到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师资提升培训人数	≤人	≤40人	≤50人			10	7.5	实际培训人数大于预算人数
		高素质农民培育人数	≤人	≤80人	≤80人			10	10	
	质量指标	2023年参训农民后续跟踪服务率	≥%	≥80%	≥80%			4	4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	≥85%	≥85%			4	4	
		培训安排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时效指标	完成师资提升培训工作时间		2024年9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完成质量效果评价及绩效考核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根据省级安排绩效考核于1月份开展
		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时间		2024年9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的前期调研、需求调查等工作时间		2月到8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师资提升培训标准	≤元/人	≤2000元/人	≤490元/人			4	2	师资提升培训于9月19日开展,由于时间紧、任务重未安排外出培训,师资提升预算8万元,培训资金仅使用2.45万元	
	高素质农民培训标准	≤元/人	≤4000元/人	≤4000元/人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标	社会效益	提高农民农业生产实用技术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农民满意度	≥%	≥85%	≥90%		10	10	
总分									92.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预算50万元，目前已支出36.90万元，支出进度74%。存在偏差原因：高素质农民培育80人任务已完成，由农村社会事务中心承办，按照实际发生的款项进行支出；项目中还包含师资提升培训及培育质量评价、绩效考核三项，师资提升培训于9月19日开展。偏差原因：由于时间紧、任务重未安排外出培训，培训资金仅使用2.45万元；根据省厅统筹安排，绩效考核于2025年1月底前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评价未作出具体安排，未使用此项预算资金。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共完成了两个班80人的培训任务，开展了3次后续跟踪服务培训，培训人数81人。（1）本年度与乡村振兴局、畜牧兽医中心两家单位形成工作联动，采取自办的方式开展培训，3、4月完成学员遴选工作，分别是肉羊产业发展提升培训班40人、“庭院经济与”食品“三小”培训班40人，根据晋城市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合理制定培训课程，第一阶段专题讲座的方式开展培训，第二阶段外出实践实训的方式开展培训，5月份完成“肉羊产业发展提升”40人培训任务，6月份完成“庭院经济与”食品“三小”40人的培训任务；培训结束后紧接着对学员进行考核，通过理论试卷、技能问答的方式进行，考核通过率90%。（2）2024年7月对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蔬菜班开展了后续跟踪服务培训，指导培训22人；7月对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蚕桑班开展后续跟踪服务，指导人次32人；8月对2023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乡村治理班开展后续跟踪服务培训，培训人数27人，对接指导次数54人次。跟踪服务率达到省厅要求的30%。（3）9月份通过以赛代训的创新方式开展高素质农民“金牌教师和精品课程”推介活动来提升师资能力，并进行培训，共计培训50人。邀请培育专家学者围绕高素质农民培育政策、农民培训需求、课程设计和教学方法等主题进行深入讲解和交流。组成评委组开展评选，入选的精品课程将列入我市高素质农民培育核心课程，并将本次活动与2022年评选产生的及2023年推荐的省级金牌教师，全部推介为我市高素质农民培育教师。11月-12对培训档案进行归档及财务结算；并于2025年1月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绩效考核。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培训，改变了培训学员的思维，农民的思想和文化素质得到提升，增强了生产技术技能，为他们的就业和创业提供有力的支持，间接帮助农民提高了部分收入。采取“以赛代训”的方式，加强我市农民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提升农技人员、农业专家、专兼职教师、乡土人才的教学水平，全方位助力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举办了晋城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师资培训班暨金牌教师和精品课程推介活动，邀请培育专家学者围绕高素质农民培育政策、农民培训需求、课程设计和教学方法等主题进行深入讲解和交流。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2024年通过精准规划课程，选择授课教师和实训基地，采取“请进来、走出去、深入田间地头”多种形式，统筹利用各种培训资源，使学员生产技术技能及文化素质素养得到提升，培训结束后，参训农民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1、年初组织各县（市、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高素质农民培训需求调查，根据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市农业工作要求，紧密围绕全面支撑粮食、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制定《晋城市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2、加强我市农民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农技人员、农业专家、专兼职教师、乡土人才的教学水平，全方位助力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3、通过创新培训方式、聘请“名师”授课、选择产业发展在全国领先的地方，到产业示范基地实地观摩学习，提高培训质量的同时，更好的完成了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不高，存在招生难的问题。2、培训方式还不能完全满足农民的实际需求，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农民对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认识，增强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和主动性。2、完善体系做好后续跟踪服务。强化定期回访工作，搭建沟通交流平台，及时了解掌握培育对象生产经营情况，加强对学员的后续指导和扶持。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民体育系列活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民体育系列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	40	30.775	30.77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	40	30.775	30.775	0	100.00	10.00	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和美乡村·康养晋城”村BA篮球大赛、农民体育健身大赛及其它系列活动,增强群众健身意识,丰富乡村体育生活。完成2024年第二届“和美乡村·康养晋城”村BA篮球大赛、农民体育健身大赛及其它系列活动,选出一支优秀球队代表全市参加省级大赛,增强群众健身意识,丰富乡村体育生活,促进我市农文旅融合发展。				按照农业农村部和体育总局的统一安排,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以“和美乡村·康养晋城”为主题的村BA篮球大赛,我局协同体育局和文联三家单位完成方案制定,在高平市神农镇举办了全市12支球队25场次篮球为主农民体育赛事。最后冠军队将代表晋城参加省级比赛,经过几天的竞赛给当地夜市经济带来了活跃促进了农民增收,丰富农民精神生活质量,增强农民体育健身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预选赛球队	≥支	≥12支	≥12支			4	4	
			趣味活动举办场次	=场	=1场	=0场			2	0	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选出前四名参赛队伍	=支	=4支	=4支			4	4	
			选出大赛冠军	=支	=2支	=2支			4	4	
			预计举办活动场次	≥场次	≥25场次	≥25场次			3	3	
			预计参加趣味活动人数	≥人	≥150人	≥0人			3	0	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成功率	≥%	≥90%	≥90%			5	5		
		赛事举办公平公正性		公平公正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2023年活动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5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大赛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7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工作总结资金支付时间		11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0	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活动举办时间		8至10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0	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活动方案制定完成时间		6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2023年活动举办成本	≤万元	≤12.5万元	≤12.5万元			5	5		
		2024年活动举办成本	≤万元	≤27.5万元	≤18.2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增强农民群众健身意识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队员及群众满意度	≥%	≥80%	≥80%		10	10			
总分								91	优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2024年预算申请40万元，实际执行30.8万元，预算执行率95%。偏差原因：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产出情况 及分析	2024年5月底完成2023年的大赛资金结算，共计支出相关费用12.5万元。2024年6月底我局协同体育局和文联三家单位完成第二届“和美乡村·康养晋城”村BA篮球大赛方案，7月15日前完成各县报名，六县区共报名球队12支（每支队伍球队13人），7月23日第二届“和美乡村·康养晋城”村BA篮球大赛在高平市神农镇开赛，经过组委会精心筹划大赛场次为25场次，分为两个小组，每个小组6支队伍进行10余场循环比赛，最终取小组前两名，取得小组前两名的队伍再进行交叉，最终决出冠亚军，冠军一个，亚军一个，冠军队代表晋城市参加10月份在长治市沁源县举办的省级比赛，在经过5天激烈的比拼最终取得了2024年山西省级村BA篮球冠军大赛冠军的好成绩。7月23日经过精密组织顺利完成2024年村BA篮球赛事，9月28日顺利完成参加省级比赛。11月份完成相关的支出，共计支出18.2万元。
		效益情况 及分析	通过举办2024年第二届“和美乡村·康养晋城”村BA篮球大赛给当地夜市经济带来了活跃促进了农民增收，丰富农民精神生活质量，增强农民体育健身意识。
		满意度 情况 及分析	在举办赛事的过程中给农民带来了精神上满足和身心健康，参赛队员及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主要经验 做法	经过举办农民体育系列活动，丰富了农民精神生活质量，推动夜市经济给当地老百姓实实在在的收入。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体育局举办了农民体育趣味赛，因此为避免工作重复，故我单位未举办此项活动。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农民健身同时促进农民增收。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一期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一期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500	6500	6500	65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0	6500	6500	6500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冷库、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的主体建设工程，实现项目顺利进入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保证项目顺利运行。				根据市委、市政府决策，为助力陵川中药材文旅康养专业镇建设，打造县域农产品、中药材产业集聚区，晋城市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力推进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于2023年6月29日办理备案手续，获取《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代码：2306-140524-89-01-18509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规定，委托招标代理公司进行项目勘察、EPC总承包、监理的招标代理工作，于2023年8月确定各中标单位，完成项目招标。根据设计图纸和钢筋工程施工方案、混凝土工程施工方案、模架支撑体系施工方案，加快项目实施，2024年完成1#冷库主体结构工程、2#冷库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工程，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以抓落实的实际行动，推进项目工程建设，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高效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1#冷库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	1#冷库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	=100%	=100%	100%	5	5	
			2#冷库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工程	=100%	=100%	100%	5	5	
			3#加工车间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	=100%	=100%	100%	5	5	
			4#配套房地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	=100%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5	5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符合	符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冷库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	2024年7月21日—2024年11月	2024年7月21日—2024年11月15日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2#冷库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工程	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	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20日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3#加工车间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	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	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30日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4#配套房地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	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	2024年3月1日—2024年11月30日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成本指标	1#冷库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	1#冷库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	≤1200万元	≤1200万元	1200	2.5	2.5	
2#冷库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工程			≤2050万元	≤2050万元	2050	2.5	2.5		

	成本指标	3#加工车间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	≤2110万元	≤2110万元	2110	2.5	2.5		
		4#配套用房地基基础及主体结构、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	≤1140万元	≤1140万元	1140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增加就业机会	增加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0%	0%	0%	5	5		
		重大诉讼、不良公众舆情与群体性事件发生率	0%	0%	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3%	93%	10	9		
总分						9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p>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根据设计图纸和钢筋工程施工方案、混凝土工程施工方案、模架支撑体系施工方案，2024年完成1#冷库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2#冷库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工程，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了施工任务，工程所含的检验批均符合合格质量的规定。</p> <p>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2024年6月、9月完成债券发行及资金拨付，下达资金6500万元，已按相关规定于2024年12月全部支付完毕，用于项目建设，实际执行65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p>						
		产出情况	<p>2024年6月、9月完成债券发行及资金拨付，取得资金共计6500万元，已按相关规定于2024年12月全部支付完毕，用于项目建设，预算执行率100%。</p> <p>根据项目绩效管理要求及设计图纸和钢筋工程施工方案、混凝土工程施工方案、模架支撑体系施工方案要求，合理确定项目建设内容，明确项目建设数量、质量，督促施工方倒排工期，细化施工进度，配合监理方狠抓工程质量，于2024年3月1日-2024年7月20日施工期间，督促施工方严格按设计标准选定各种材料，按设计的图纸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时完成2#冷库、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主体结构工程；2024年7月21日至2024年11月30日，按时完成1#冷库主体结构工程、2#冷库二次结构工程，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装饰装修工程。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了1#冷库、2#冷库、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的施工任务。2024年10月20日1#冷库基础验收，2025年5月20日主体验收；2024年8月10日，2#冷库主体工程验收；2024年10月18日，3#加工车间、4#附属用房主体工程验收，符合国家、行业的验收标准，质检单位为晋城市晋方园建筑检测有限公司。</p>						
		效益情况	<p>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根据设计图纸和钢筋工程施工方案、混凝土工程施工方案、模架支撑体系施工方案，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了1#冷库、2#冷库、3#加工车间、4#配套用房的施工任务，工程所含的检验批均符合合格质量的规定；在实施过程中全面严格遵守执行《安全生产法》《劳动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有关标准执行环保措施，全面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切实保障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在施工期间未出现重大事故发生率、重大诉讼、严重污染环境、环保举报、不良公众舆情与群体性事件、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等现象，周边群众满意度高。施工期间，结合本地建筑工人务工需求，充分挖掘用工潜力，帮助建筑工人就近务工实现就业增收，促进区域经济发展。</p>						
		满意度情况	<p>针对该项目，我们采取入户调查的形式，对该项目实施后所涉及的受益村民满意度进行满意度调查。本次问卷调查共发放调查问卷30份，收回有效调查问卷28份，总体满意的调查问卷有26份，占比93%。</p>						
	主要经验做法	<p>我公司根据项目绩效管理要求，合理确定项目建设内容，明确项目建设数量、质量，督促施工方倒排工期，细化施工进度，配合监理方狠抓工程质量，按施工进度拨付专项资金，按规定时间，保质保量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任务。该项目绩效管理基本良好、支出责任履行基本到位。</p>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p>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周期为24个月（2023年9月至2025年8月），预计2025年8月完工，考虑项目投产实际运营盈亏及社会反响的不确定性，我们尚无法准确预估其对区域经济发展、就业机会增加以及中药材产业可持续发展指标的贡献情况，项目效益实现程度存在不稳定性。</p>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p>进一步加强与各方面的沟通和协调，有效应对施工中的有关问题，确保工程各环节顺畅衔接，防止因沟通或协调不当而引起的工期延误。同时，将定期对陵川县中药材冷链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的进度进行审查和评估，对进度落后的部分立即采取措施进行整改，确保整个项目能够按照既定的时间表高效、有序地推进，力争在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产运营，积极推动陵川县中药材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促进当地农民增收致富，推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p>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沁水示范牧场保种育种及种草防火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水示范牧场保种育种及种草防火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70	270	270	27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	270	270	27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原种羊保护及新技术推广、人工种草及草原防火、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业务等工作,有利于带动当地牧民调整养殖模式,增加农民收入,进一步带动全市畜牧业的高质量发展,保护生态环境,达到综合利用资源的目的。				全年既定目标全部完成。年产羔羊464只,并且羔羊品种合格率大于90%。种植玉米青贮饲料360亩,并收获饲草90余万斤,饲草验收合格率大于90%,保证了羊群过冬饲草料供给。草场防火3万亩,防火期间没有发生任何火情,牧场及周边生态环境有所改善。开展技术服务推广次数50次,带动当地及周边养殖户共同发展致富。开展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5次,清洁低碳安全知识普及率达到95%,农村生活环境有所改善。提供就业岗位6个,为期4个月,增加了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产羔羊只数	≥只	≥450只	≥464只		5	5	
			技术服务推广次数	≥次	≥50次	≥50次		3	3	
			沼气、秸秆气等农村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次数	=次	=5次	=5次		3	3	
			种植玉米青贮饲料亩数	≥亩	≥350亩	≥360亩		5	5	
			草原防火亩数	≥亩	≥30000亩	≥30000亩		4	4	
		质量指标	羔羊品种合格率	≥%	≥90%	≥90%		4	4	
			防火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3	3	
			饲草料验收合格率	≥%	≥90%	≥90%		3	3	
		时效指标	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技术推广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生产羔羊完成时间			7月底之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种植、收割青贮饲料完成时间			10月底之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防火工作开展时间			6个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保种育种技术推广费用	≤万元	≤170万元	≤170万元		4	4		
		农村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费用	≤万元	≤60万元	≤60万元		3	3		
		种草及防火费用	≤万元	≤40万元	≤40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我场经营收入	≥万元	≥5万元	≥7.11万元		8	8	销售羊群数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社会效益	提供就业岗位	≥个	≥4个	≥6个		8	8	由于生产羔羊数量增加,预计的4个护羔人员不能完成工作,所以增加2名。
		生态效益	改善牧场及周边生态环境		有所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可持续影响	带动周边养羊户经济发展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养羊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总投资270万元，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底，项目既定目标全部完成。保种育种是个不间断的常年工作，4月-7月产羔护羔，1月-3月和10月-12月是草场防火期，5月-10月种植玉米青贮饲料，并进行管理收割。常年对各县区提供沼气、秸秆气等农村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270万元，实际到位270万元，实际支出270万元，监控期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保种育种是个不间断的常年工作，其中，4月-7月是产羔护羔期，全年实际增加各类羊只464只，其中美丽奴绵羊108只，新品系绵羊299只，波尔山羊57只，并且羔羊品种合格率大于90%。1月-3月和10月-12月是草场防火期，每天都有专人轮流进入草场及周边巡逻，并告知牧工严禁带火进入草场，总防火面积3万亩，期间没有发生任何火情。5月-10月种植玉米青贮饲料，并进行管理收割。实际种植玉米青贮饲料360亩，共收获饲草90余万斤，保证了羊群过冬的饲草料供给。对各县区提供沼气、秸秆气等农村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5月到10月，技术人员亲自到各县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面对面解决问题等，让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让群众居住环境更清洁、生活成本更低。保种育种技术推广费用170万元，用于购买羊群饲料323.85吨，计68.87万元、药品2.82万元、16名牧工及1名技术人员工资88.39万元，羊舍维修9.92万元。种草及防火费用40万元，用于购买化肥15.5吨，计4.72万元、柴油2676升，计2.03万元、种子360代，计2.2万元、机械维修0.96万元、生产用品1.75万元，种草防火的人工费用28.34万元。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费用60万元，用于技术人员工资45.8万元，保险14.2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生态效益：通过冬春6个月的草场巡逻，没有火灾发生，牧场及周边生态环境有所改善。开展对6个县区的可再生能源技术指导宣传工作，清洁低碳安全知识普及率达到95%，农村生活环境有所改善。社会效益：每年4-7月产羔护羔期间，由于护羔工作量大，原有固定牧工不能完成任务，临时雇佣社会人员来完成护羔工作，可为周边群众提供5-6个就业岗位，为期4个月。经济效益：我场2024年经营收入7.11万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全年羊群管理技术人员对本场羊群及周边养羊户进行技术服务指导50余次。羊群技术人员亲自上门，现场指导，面对面解决问题，使农户的羊群疾病及时得到救治，并制定科学饲料配方，使产羔率和羔羊成活率大大提高，同时增加了农户的收入，得到了老百姓的一致好评，满意度达到90%以上。对各县区提供农村可再生能源技术服务5次。技术人员亲自上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面对面解决问题，让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让群众居住环境更清洁、生活成本更低。							
	主要经验做法	各相关科室认真负责，积极配合，对项目完成起到积极作用。专款专用，资金到位及时，资金管理制度健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项目的实施情况看，存在的主要不足表现为：1、技术人员少，技术推广力度不够；2、部门协作性还需进一步加强；3、防火面积大，配备人员少，周边闲杂人员进入草场，防不胜防，给防火工作带来一定难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在项目决策中要按照牧场总体规划要求及年度工作任务，精准科学安排好、实施好保种育种及种草防火、能源利用工作，技术人员要根据自身经验积极对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2、羊群管理技术人员要和外界加强交流学习，进一步提高自身技术水平。3、在草场防火过程中，要增加人员数量，并运用现代科技设备来提高防火效率。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业农村局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局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127.376	127.37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	150	127.376	127.376	0	100.00	10.00	2024年11-12月由于财政原因暂停项目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完成“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乡村振兴考核、粮食安全考核、耕地保护考核、农村土地承包仲裁等考核工作；2. 完成农业农村项目谋划、设计、调研、验收等工作；3. 完成“晋城农事”微信公众号运营，农业农村有关政策、安全法治等宣传工作；4. 完成农村三资管理、优质农产品产业发展工作；5.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6. 完成甘薯产业展示、粮食生产观摩、农业农村经济运行等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活动。有利于保障农业农村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协助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发展农业的各项任务，落实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的各项政策，推动农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p>				<p>1、完成了“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乡村振兴考核、粮食安全考核、耕地保护考核、农村土地承包仲裁等考核工作；2. 完成了农业农村项目谋划、设计、调研、验收等工作；3. 完成了“晋城农事”微信公众号运营，农业农村有关政策、安全法治等宣传工作；4. 完成农村三资管理、优质农产品产业发展工作；5.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6. 完成甘薯产业展示、粮食生产观摩、农业农村经济运行等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其他活动。保障了农业农村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协助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发展农业的各项任务，落实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的各项政策，推动农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央省对乡村振兴工作的部署要求，在省厅统筹指导下，以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聚力推动主要指标争先进位，粮食生产底线守牢，产业、建设、治理水平同步提升，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迈上了新台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检查次数	≥人次	≥300人次	≥312人次		4	4	
			安全法制宣传培训次数	≥次	≥5次	≥5次		4	4	
			完成项目考核种类	≥种	≥5种	≥5种		4	4	
			融媒体发布信息条数	≥条	≥1000条	≥1687条		4	2	农业农村局工作量增加，需发布的内容增加
			购买空调台数	=台	=15台	=15台		4	4	
	质量指标	各项考核工作达标率	≥%	≥95%	≥95%		2.5	2.5		
		培训安排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普法宣传、专题培训效果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资料印刷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农业生产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安全法制宣传培训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单位日常运转成本	≤万元	≤150万元	≤127.3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农民群众安全法制保密意识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落实农业农村局各项工作		落实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98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农业农村局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年度预算 150万元，因11月1日后因财政原因，截止12月31日，一共支出127.3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92%。共计存在21.5万元应支未支资金，分别是融媒体服务费16.5万元、晋城市农业自然灾害应急演练5万元。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 及分析	截止2024年12月底,种植业科、产业化科、农经科、市场科、办公室、人事科等科室根据农业农村局日常工作 and 上级检查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等及时开展了优质农产品产业发展、农药抽检、粮食安全考核、农村三资管理、安全法制宣传、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乡村振兴等监督检查工作,累计下乡312次,促进了农业农村工作的高效率完成,促进了各项项目的实施。2024年5月开展了“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防震减灾宣传活动,6月开展了安全生产宣传活动,12月举办了党建“四个一”交流活动。通过普法宣传和专题培训,有效提升了群众运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树立安全生产、诚信经营和低碳环保的意识,营造了“知信、用信、守信”的良好社会氛围,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制保障。2024年1月份,委托晋城市源诚扬档案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我单位2022年的档案进行分类、编号、编目、装订归档等工作,2024年4月项目完成后,办公室组织人员进行了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4月支付了相关费用19691元。2024年6月对市级新申报的17个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and 6个产业化联合体进行评审,初步确定了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及产业化联合体名单,并进行了公示。2024年4月份,市农业农村局各团队对融媒体中心工作室2023年度工作进行了考核评分,基于融媒体中心工作,各科团队给予95分以上的评分。考核完成后进行项目尾款的支付。2024年10-12月,陪同产业化科对市级批复的新注册深加工设备购置奖补项目、农业产业强县项目进行了检查验收。2024年6月与融媒体中心签订了服务合同,1-12月份根据各业务科室提供的资料或者转载与农业农村工作相关的内容等,在太行日报、晚报共同发稿132条,晋城新闻联播发稿76条,太行日报公众号发稿61条,在省级平台(含山西新电联播、新闻午报、山西日报、山西农业农村发布)共发稿73条,在中央级平台(含cctv-13《新闻直播间》、《新闻30分》,cctv-17农业农村频道)共发稿12条,在晋城农事公众号发稿1333条,累计1687条,促进了广大人民群众对三农工作的了解。为改善职工办公环境,2024年5月10日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购买了15台海尔空调,5月11日,沁水县百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空调发货到我单位,我单位清点完成后,办理了资产入库手续,5月17日,空调安装完成,单位验收通过。5月进行了费用支付,共计支出4.5万元。各个晓项目截止12月31日,一
	效益情况 及分析	通过项目的实施,在局机关讲解“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民法典与诚信”、党建“四个一”等各种各种活动,提高了农民群众安全法制保密意识。与晋城市源诚扬档案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档案整理合同,档案整理符合晋城市档案馆的要求,提高局机关人员档案信息查阅的速度。购买新空调并进行安装,提高了我局人员的办公环境,获得了一致好评。	
	满意度情况 及分析	融媒体中心根据各业务科室提供的资料或者转载与农业农村工作相关的内容等,在太行日报、晚报共同发稿132条,晋城新闻联播发稿76条,太行日报公众号发稿61条,在省级平台(含山西新电联播、新闻午报、山西日报、山西农业农村发布)共发稿73条,在中央级平台(含cctv-13《新闻直播间》、《新闻30分》,cctv-17农业农村频道)共发稿12条,在晋城农事公众号发稿1333条,累计1687条,促进了广大人民群众对三农工作的了解。农户满意度达到85%以上。	
	主要经验 做法	市农业农村局领导班子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六大战略定位”,用好“六化工作方法”,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抓手,团结进取、凝心聚力,推动农业农村各项工作落实落细,不断取得新成效。在2024年度全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激励评价工作中,我市被评为工作成效明显市。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财政经费不足,部分项目未完成支付,在以后的工作中,应做到:全年工作应对照工作清单与业务科室及财政及时沟通,完成年度资金支付,保证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通过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总结经验,完善评价措施和方法,圆满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加强项目在申报部门预算前的精准化,才能保证预算审批后各项目在以后年度预算申报时要加强预算前基础资料的收集,保证预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在预算执行时,要及时和财政部门沟通保证资金的及时拨付。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信息网络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6	10.6	8.1	8.1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10.6	10.6	8.1	8.1	0	100.00	10.00	资金支出在了公用经费里面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数字农业一图智控系统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重点对信息和信息载体按照重要性等级进行测评，有利于保证系统安全运行。委托第三方为我局机关网络设备提供维护及相应服务，有利于确保机关工作安全正常进行。视频会议云视讯的建设，有利于视频会议信号顺畅。				该项目主要开展三项工作。一、开展网络日常维护工作。由人为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局机关网络日常维护、网络技术支持，全年为机关网络运维服务100余次，保障了局机关网络安全、稳定运行。二、开展等保测评工作。由山西因弗美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局机关“数字农业一图智控”业务系统等保测评、网络安全应急演练、网络安全培训工作，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网络安全快速响应能力，增强工作人员的网络安全意识。三是支付了视频会议云视讯1条移动网络服务费，保障了云视讯及农业农村视频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市农业农村局网络安全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网络运维服务次数	≥次	≥100次	≥100次		8	8	
			移动网络服务费用条数	=条	=1条	=1条		6	6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次数	=次	=1次	=1次		6	6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稳定性		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机关网络运维服务款项支付时间		2024年4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等保测评进行公开招标时间		2024年2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0	因预算没批推迟招标
		时效指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款项支付时间		2024年4月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因预算没批推迟款项支付时间
			视频会议云视讯费用支付时间		2024年6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机关网络运维服务成本	=万元	=2.1万元	=2.1万元		3	3	
	成本指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成本	=万元	=6万元	=6万元		3	3		
		视频会议云视讯成本	≤万元	≤2.5万元	≤1.6万元		4	3	未发生维护保养云视讯及农业农村视频会议系统相关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市农业农村局网络安全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4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主要开展三项工作。一、由市场监管科(数字乡村站)负责完成局机关网络日常维护工作。二、由市场监管科(数字乡村站)负责完成局机关“数字农业一图智控”业务系统等保测评、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和网络安全培训工作。三是由办公室支付了视频会议云视讯1条移动网络服务费，保障了云视讯及农业农村视频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市农业农村局网络安全水平。年初预算10.6万元，截止12月31日，支出8.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4.52%。原因是视频会议云视讯1条移动网络服务费1.6万元使用了公用经费进行支付。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该项目主要开展三项工作。一、开展网络维护工作。4月与人为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晋城市农业农村局网络维护运维服务合同》，维护局机关网络安全、稳定运行，全年为机关网络运维服务次数100次，4月支付机关网络运维服务款项；共计2.1万元。9月开展“网络安全为人民 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的网络安全宣传活动，提升网络安全实务能力；4月开展网络IP地址风险清查，强化个人信息安全意识；10月开展无线局域网安全风险清查，组织人为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完成对局机关全体工作人员IP账号清查工作，全年共计支出2.1万元。二、等保测评工作。4月23日发布《关于“数字农业 一图智控”业务系统等保测评、网络安全应急演练的邀标函》，4月26日开展组织开展于“数字农业 一图智控”业务系统等保测评、网络安全应急演练评标会，5月6日发布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为山西因弗美讯科技有限公司；7月开展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提高网络安全快速响应能力；7月支付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款项，共计6万元。9月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增强工作人员的网络安全意识。全年共计支付6万元。三是2023年3月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签订云视讯业务合同，合同期限2年，租赁时间：2023年3月到2025年3月，2024年4月完成1.6万元租赁费的支付，租赁期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保证业务的正常运行。4月支付了视频会议云视讯1条移动网络服务费1.6万元。提升市农业农村局网络安全水平。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维护了局机关网络安全、稳定运行，提升网络安全实务能力，强化了个人信息安全意识，使大家充分认识到网络安全的重要性，树立“网络安全无小事的观念”，提高网络安全快速响应能力，增强在日常工作中对网络安全风险的警惕性，提升市农业农村局网络安全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对干部职工的满意度调查，职工对局机关网络运行及网络安全工作非常满意，满意度为90%。	
	主要经验做法	一、加强制度建设，保障网络安全形成长效机制；二、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活动，提高广大群众网络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三、管控网络舆情，加强网络舆论引导。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农村改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农村改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	21	20.812	20.812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21	21	20.812	20.81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切实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每月及时将凭证装订成册，有效提升了查找凭证的速度，为各项检查提供了便利，避免了凭证丢失。每月提供资金支出的月报表给各分管领导和相关业务科室，督促业务科室及时进行项目资金的支出，以督促资金支出加快项目的实施的方法，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档案件数	≥件	≥50件	≥56件			20	20	
		质量指标	综合管理项目实施情况		正常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年内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万元	≤21万元	≤20.8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85%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21万元，截止12月31日，一共支出20.81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凭证纸、凭证封皮、凭证盒、固体胶等装订凭证用品，日常工作中产生印刷费装订费和日常督导检查工作产生的差旅费等，预算执行率为99.1%。								
	产出情况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农村改革）年初预算21万元，截止12月31日，一共支出20.81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凭证纸、凭证封皮、凭证盒、固体胶等装订凭证用品，日常工作中产生印刷费、装订费，日常督导检查工作产生的差旅费，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晋城市农业农村局的资产进行审计费用等。2024年3月，将整理好的账本，指标文件和项目绩效档案等委托给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图文广告分公司进行装订，支付了资料装订费用465元。2024年10月根据装订好的凭证数量及上年凭证数量进行估计从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图文广告分公司购买了凭证封皮、凭证盒、固体胶等装订凭证用品，支付了相关费用4315元。根据业务科室需求，对其科室的项目参与了验收或检查，支出了相关差旅费4160.63元。委托山西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对资产进行审计，预付费用5万元。2024年1-12月份，严格按照规定对照相关支出完成核算工作，在每月月末将凭证整理完成后，及时将凭证进行了装订，共计56册。有效提升查找凭证的速度，为各项检查提供了便利，避免了凭证丢失。每月提供资金支出的月报表给各分管领导和相关业务科室，督促业务科室及时进行项目资金的支出，以督促资金支出加快项目的实施的方法，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效益情况		每月及时将凭证装订成册，有效提升了查找凭证的速度，为各项检查提供了便利，避免了凭证丢失。每月提供资金支出的月报表给各分管领导和相关业务科室，督促业务科室及时进行项目资金的支出，以督促资金支出加快项目的实施的方法，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满意度情况		及时将会计档案装订成册，提高了局机关人员查找档案的速度，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0%								

主要经验做法	每月及时将凭证装订成册，可以有效提升查找凭证的速度，为各项检查提供了便利，避免凭证丢失。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有机旱作农业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有机旱作农业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50	50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50	50	50	5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1个科研示范基地，提高标准化生产、农机农艺配套融合覆盖率，形成一批有机旱作农业技术模式。				2024年省下达我市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项目，安排在阳城县润城镇，由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山西农大共同申报，承担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阳城星月合作社，2024年完成建设1个谷子科研示范基地，开展品种试验、肥料试验等，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标准化生产、农机农艺配套融合覆盖率，形成一批有机旱作农业技术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基地	=个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付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亩节本增效	≥元	≥100元	≥1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区农民亩增收	≥元	≥50元	≥50元			5	5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纪违规行为		无违纪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农药化肥施用量		下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区生产能力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项目资金预算50万元，5月15日资金拨付至实施主体，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4年建设1个谷子科研示范基地项目，实施地点安排在阳城县润城镇，由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山西农大共同申报，承担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阳城星月合作社，2024年项目区开展品种试验、肥料试验等，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标准化生产、农机农艺配套融合覆盖率，形成一批有机旱作农业技术模式。资金于5月15日拨付至实施主体，资金足额拨付率100%，项目于2024年12月完成建设内容，通过项目实施，每亩节约成本100元左右。农药化肥施用量的减少，提升了土壤肥力，提升项目区的生产能力。								
	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规范，无重大违纪行为。农药化肥施用量的减少，提升土壤肥力，提升项目区的生产能力。通过项目的实施，农药、化肥施用量减少，项目区每亩节约成本100元，项目区农民亩增收达到50元以上，通过有机旱作技术的实施，农药化肥施用量有所下降。								
	满意度情况		通过下乡调研，对开展此项项目的技术应用，产量增加等方面进行调查访问，了解到农户满意度达90%。								
	主要经验做法		基地全面采用浅埋滴灌技术，对于2024年的干旱天气，此项技术保证了谷子的灌浆，长势良好。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继续做好项目的绩效评价等工作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现代种业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现代种业发展）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5	45	45	45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45	45	45	4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玉米、小麦、大豆品种试验点30个，示范玉米、小麦、大豆、谷子等品种280亩25个。建立2个种子市场观察点，每个观察点全年采集报送信息1000条以上。为省级审定农作物新品种提供科学准确的第一手资料；提升品种试验质量，进一步推广适应我市种植的优质高产农作物新品种，促进粮食生产稳定和农民收入持续增长；为上级部门提供及时准确的市场信息。				2024年完成玉米、小麦、大豆品种试验点30个，试验品种221个，完成玉米、小麦、大豆、谷子、甘薯五种作物的展示示范共280亩，展示点5个，示范品种49个，建设2个市场观察点，高平市丰润源农资销售有限公司观察点采集报送信息5051条，泽州县金村镇宜家富宇农资店观察点采集报送信息1065条。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了以下几个目标：一是筛选出新品种和确定主导品种；二是展示推广高产优质新品种；三是大力宣传优质高产新品种及配套技术，为三到五年全市主要农作物生产大面积推广应用打下基础，对促进我市粮食生产稳定发展和农民收入持续增长意义重大；四是持续推动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尤其是甘薯新品种的筛选展示，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全市甘薯产业核心竞争力，促进我市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提档升级。“种子市场观测点”其核心作用在于系统地收集、监测、分析和发布种子市场相关信息，为农业部门决策提供依据，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观察点全年采集报送信息条数	≥条	≥1000条	≥1065条			5	5	
			玉米、小麦、大豆、谷子等品种示范品种	≥个	≥25个	≥49个			5	2.5	结合本地实际，尽可能多选择适合我市农作物品种试验
			玉米、小麦、大豆、谷子等品种示范面积	≥亩	≥280亩	≥280亩			5	5	
			玉米、小麦、大豆品种试验点数	≥个	≥30个	≥30个			5	5	
		质量指标	示范点建设标准达标情况		达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点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观察点数据采集报送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现代种业发展项目实施成本	≤万元	≤45万元	≤4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农民增收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试验展示承担单位满意度	≥%	≥95%	≥98%			10	10		
总分								97.5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种业工作站于2024年预算下达45万元，实际执行4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2024年2月22日发布展示示范项目承担点申报公告，3月7日进行了资料审核和实地考察，确定实施主体和示范面积，3月开展小麦苗期检查，试验田间规划，确定试验示范品种，6月进行小麦试验田间考察、室内选种，7月至8月开展试验技术指导、中期检查，9月至10月组织田间观摩5次，10月开展玉米、大豆、谷子、甘薯试验收获测产、室内选种，筛选适宜当地推广的主导品种。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 及分析	完成玉米、小麦、大豆品种试验点30个，试验品种221个，由我市山西润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农福农业超市有限公司、山西九州嘉禾种业有限公司、高平市国营良种场承担。3月开展小麦苗期检查，试验田间规划。6月进行小麦试验田间考察、室内选种，试验报告报送省种业发展中心。4月开展玉米、大豆播种，6月开展玉米苗期检查，9月开展玉米品种田间考察，10月开展玉米、大豆试验收获测产、室内选种，10月20日试验报告报送省种业发展中心。完成玉米、小麦、大豆、谷子、甘薯五种作物的展示示范共280亩，展示点5个，示范品种49个。2024年2月22日发布展示示范项目承担点申报公告，3月7日进行了资料审核和实地考察，确定实施主体和示范面积。其中：玉米展示示范面积60亩，由农福农业超市有限公司承担，示范品种6个；小麦展示示范面积60亩，由泽州县红岭地农业专业合作社承担，示范品种10个；大豆展示示范面积60亩，由泽州县九州嘉禾种业有限公司承担，示范品种13个；谷子展示示范面积50亩，由阳城县和润植保服务专业合作社承担，示范品种11个；甘薯展示示范面积50亩，由高平市晨露种植专业合作社承担，示范品种9个。示范基地于4月下旬开始种植，6月下旬全部完成。7月至8月开展试验技术指导、中期检查，9月至10月组织田间观摩5次，10月开展玉米、大豆、谷子、甘薯试验收获测产、室内选种，筛选出适宜当地推广的晋博玉181、长6990、长豆36、长农47号、普薯32等41个主导品种。9月18日省种业发展中心公布种子市场观测点报送情况，其中高平市丰润源农资销售有限公司观测点采集报送信息5051条，泽州县金村镇宜家富宇农资店观测点采集报送信息1065条。项目建设符合“《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农[2023]80号”文件中“2024年省级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现代种业发展项目）任务清单”要求。两个种子市场观测点2024年9月27日完成资金支付。农作物品种试验和展示示范资金根据项目进度和项目任务要求，于11月11日全部完成支付。
		效益情况 及分析	农作物新品种的展示示范，让农民直观感受到新品种的产量、品质、抗性等特点，以点带面将新品种、新技术展示给农民，辐射带动农户亩均增产5%以上；逐级开展农作物良种推广应用推广统计，发布全市农业生产主推品种，保障全市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了98.64%。
		满意度 情况 及分析	通过深度访谈、座谈会等方式承担单位对参与项目的整体感受，涉及田间设计、技术服务、实施效果、可持续性等多维度了解，承担单位对展示示范项目满意度达98%；通过实地调研、考察座谈、市场调查，了解农户对新品种满意度达到98%。
		主要 经验 做法	一是严格程序，切实保障项目公平公正；二是制定方案，科学指导试验有序开展；三是精心组织，确保各个环节落实到位；四是观摩培训，不断提升示范宣传效果。
		项目 管理 中 存 在 的 主 要 问 题 及 原 因 分 析	一是晋城地形复杂，山地丘陵居多，缺少大面积的展示评价地块，影响了展示示范的整体宣传效果。二是晋城气候、生态类型多样，全市玉米品种区划涵盖了7个生态区，小麦、大豆等农作物的品种横跨国家两个生态区，很难涵盖多种农作物不同生态区的展示评价。三是展示评价技术人员缺乏，目前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大都是50岁以上人员，虽然具有相对丰富的实际生产经验，但缺少系统专业的技术培训，对展示评价的技术指标掌握不到位，试验数据很难做到全面科学准确。
		下 一 步 改 进 措 施 及 管 理 建 议	一是加强对展示评价地块的科学选址和规划，结合本地实际，尽可能选择交通便利、地力均匀、土地平整的地块，确保展示示范的辐射带动和宣传推广效果。二是加大展示示范面积，尽可能覆盖不同作物不同生态区的试验，为当地的农业生产提供更加科学准确的依据。三是加强展示评价技术人员的培训，提升专业技术水平，熟练掌握不同作物的各个时期性状表现，提高田间观察记载和收获测产的准确性、科学性。四是加大展示示范宣传力度，不仅要把室内培训、现场观摩组织开展好，更要利用现代多媒体手段，多方位、多层次、多渠道加强宣传报道，让农民朋友种上真正的优质高产品种，为促进粮食单产提升行动奠定坚实基础。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农作物病虫害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3	23		23	23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23	23		23	2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1个省级区域站正常运行,在全市开展重大病虫害应急防控与绿色防控,综合防治效果达到85%以上,确保重大病虫害不大面积暴发成灾,主要农作物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下。					全年保障1个省级区域站正常运行,在3月-10月顺利完成农作物的病虫害监测工作,完成0.9万亩次农作物病虫害应急防控与绿色防控,没有出现重大病虫害大面积暴发成灾的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区域站个数	=个	=1个	=1个		10	10	
			重大病虫害应急防控面积	=万亩次	=0.9万亩次	=0.9万亩次		10	10	
		质量指标	农作物病虫害信息上报完成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监测		3至10月份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万元	≤23万元	≤2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控制病虫害鼠危害		确保重大病虫害不大面积暴发成灾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	农作物病虫害		可持续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植保站负责在3月-10月顺利完成农作物的病虫害监测工作,完成0.9万亩次农作物病虫害应急防控与绿色防控,没有出现重大病虫害大面积暴发成灾的情况。2024年该项目预算下达23万元整,截至12月底,资金支出23万元整,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1)省级区域站于9月18日通过询价招标,专家评审新增一台昆虫性诱设备用于棉铃虫的性诱,9月30日完成设备安装并投入使用,11月10日完成了费用支付,共支付31495元,弥补我市对该虫的性诱监测空白;对监测设备的灯管进行了更换,并对远程监测网卡进行了续费;加装了围栏保证监测设备的安全和田间过路人员安全,共支付1330元。(2)3-10月聘用农民测报员2名负责监测、报送病虫害监测报表,全年完成868份报表。于10月29日支付相关费用18000元。并及时完成农作物病虫害信息系统上报868条,上报完成率100%。(3)全年1月-12月向全市公开发布农作物病虫害情报4期,指导种植户在病虫害发生危害关键期开展病虫害防治。(4)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生物农药2.532吨,采购工作与2024年5月发布招标公告,并于当月完成合同签订与验收,于6月18日完成费用支付,共支付100000元整。生物农药于7-10月份用于0.9万亩次农作物的绿色防控;11月采购食蝇诱捕球8000个,11月11日完成采购工作,并将物资分配泽州县用于害虫的绿色防控。11月15日完成费用支付,共支付40000元。(5)3月和8月组织各县(市、区)植保技术人员开展农作物病虫害应急防控现场会,通过现场观摩、室内培训进一步提升技术人员、种植大户和合作社的病虫害应急防控能力,并邀请无人机企业为参训人员讲授无人机在病虫害绿色防控工作的应用。于8月28日支付培训费用23093元。(6)1-12月份,根据农作物病虫害发生情况和实际工作安排,深入一线,开展技术指导,发放宣传资料等工作,保障病虫害防治技术到人到田,共支付资料印刷、交通等费用16082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区域站的稳定运行对病虫害的监测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全年上报监测表868份,及时准确的把我病虫害发生趋势,发布病虫害情报4期为种植户病虫害防控提供了重要情报;采购生物农药、食蝇诱捕球等绿色防控技术产品能够控制病虫害扩散危害,减少了粮食损失,同时也符合绿色防控工作的理念,保障粮食绿色生产安全,确保了重大病虫害不暴发成灾,绿色防控技术也保障了病虫害防控工作的绿色、安全、可持续性。							

01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农户对病虫害监测预报和绿色防控工作方面都比较满意，尤其是绿色防控产品的使用，能够为其在日常食蝇防治有一定的效果。通过组织培训，种植大户、合作社能够了解无人机的优势、发展现状和注意事项，对其日常工作使用中都能用到，农户的满意度达到了95%。
	主要经验做法	运用好病虫害区域站，及时掌握全市的病虫害发生动态，总结病虫害发生规律后，在小麦、玉米等农作物病虫害发生关键期作出预判与预防，可减少病虫害危害保障粮食安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区域站病虫害监测设备有的老化或陈旧，要不断更新新的科技设备，掌握更全面准确的农作物病虫害发生情况。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0	10	10	10	0	100.00	10.00	项目年初预算100000元，全年执行100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样品制备工作，为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提供依据。				1、2024年下达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10万元，用于完成762个土壤普查表层样制备。2023年12月-2024年8月，要求完成全市4956个表层样点的制备，截至2024年8月全市完成4956个样品制备，该项762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全部完成。2、2024年预算下达10万元，实际执行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样品制备个数	=个	=762个	=762个			20		20
		质量指标	样品制备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样品制备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样品制备项目成本	≤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85%	≥8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		1、2024年下达省级第一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10万元，用于完成762个土壤普查表层样制备，现已全部完成；2、2024年预算下达10万元，实际执行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		2023年12月-2024年8月，要求完成全市4956个表层样点的制备，截至2024年8月全市完成4956个样品制备，该项762个样品制备及流转全部完成，12月通过了省级验收。								
	效益情况		2023年10月底，经招标后，中标公司山西华涵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土壤普查样品制备流程，全市共计4956个表层样制备任务，该笔资金用于其中762个表层样制备，8月已全部完成。该项目是土壤普查工作的重要基础环节，为土壤普查顺利实施、优化农业生产布局、助力乡村振兴打好了基础，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专家指导，为农户普及了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施肥、土壤培肥改良等相关措施，有利于提高农户环保意识，提高农业生产水平，节约成本。								
	满意度情况		样品在762个土壤普查点位采集，涉及与农户沟通和田间调查等情况，有助于指导农户科学施肥、合理种植农作物等，农户反馈较好，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拟定招标要求，合理招标程序，完成招标工作；2.中标公司经过严格培训规范样品制备流程，提高制备质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耕地质量监测评价）留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耕地质量监测评价）留市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5	1.05	1	1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05	1.05	1	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市124个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数据审核、分析汇总，编制晋城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对300个年度变更评价点位数据审核、分析汇总。为保障我市的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完善全市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提供依据。				完成全市124个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数据审核、分析汇总，编制晋城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完成了300个年度变更评价点位数据审核、分析汇总。为保障我市的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完善全市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提供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变更点位调查数量	=个	=300个	=300个			10	10	
			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	=个	=124个	=124个			10	10	
		质量指标	耕地质量监测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2024年晋城市耕地质量监测评价项目实施方案完成时间		2月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时效指标	开展年度变更评价点数据审核论证、分析汇总时间		7至8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0	由于土壤检测结果于11月才完成，故推迟了数据论证时间。
			开展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数据审核论证、分析汇总编制晋城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时间		10至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万元	≤1.05万元	≤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善全市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完成全市124个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数据审核、分析汇总，编制晋城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完成了300个年度变更评价点位数据审核、分析汇总。为保障我市的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完善全市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提供依据；2、2024年预算下达1.05万元，实际执行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								
	产出情况及分析		2月完成2024年晋城市耕地质量监测评价项目实施方案；12月，根据实施方案、以及各县124个省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和300个年度变更评价点位土壤检测数据，土肥站组织专家完成了对应数据的审核论证和分析汇总，并编制晋城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报告。								
	效益情况及分析		根据省级耕地质量监测方案和晋城市实际情况，2月完成晋城市耕地质量监测评价项目实施方案；11月根据各县提交的300个年度变更评价点数据，组织专家开展论证，最终形成《2024年晋城市耕地质量等级汇总评价报告》；12月根据124个长期定位监测点数据，组织专家开展论证，完成晋城市耕地质量监测报告。通过以上等级汇总评价报告和耕地质量监测报告，一方面对当年度耕地质量做出了评价，为全市耕地情况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另一方面为农业科学施肥、改良土壤、保护耕地提出建议，有助于促进农业可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涉及与农户沟通和田间调查等情况，有助于指导农户科学施肥、合理种植农作物等，农户反馈较好，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1. 在调查采样环节，强化标准宣贯，规范技术操作；在检测环节，对检测单位开展盲样考核与质量监控；在数据填报环节，实行专人填报、集中审核制度，确保数据科学准确。2. 组建市县专家技术指导组，为耕地质量监测评价工作提供技术咨询与指导，完成全市数据审核工作，保障监测评价的科学性、严谨性。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度变更评价数据论证未按时完成。主要原因是土壤检测结果于11月才完成，故推迟了数据论证时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管理，督促县级按照时限完成相应工作。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外来物种入侵防控与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外来物种入侵防控与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	6	6	4.9	1.1	81.67	8.17		
	省级财政资金	6	6	6	4.9	1.1	81.67	8.17	根据现场调查，未发现重大危害外来入侵物种情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常态化监测，开展重大危害外来入侵植物灭除行动。防止外来入侵植物入侵，对晋城市的生态环境造成破坏。				年初预算6万元，本项目为留市资金，已支出4.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1.6%。按照《2024年山西省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方案》要求，2024年7月-8月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监测点实地踏查，走访，监测区域设置充分考虑外来入侵物种传播扩散途径、生境特点、物种生物学及生态学差异等因素综合考虑，通过核查数据结果和实地走访，2024年11月4日确定由中国农业大学开展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常态监测，在全市主要交通要道与临省交汇地点设置监测区域，预计完成时间2025年7月。做好监测任务，及时铲除外来物种，阻止外来物种扩散和蔓延，预计对生态、农田环境效应有明显提高，周边村庄农户满意度较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常态化监测涉及县区	=个	=6个	=6个		20	20	
		质量指标	重大危害外来入侵物种灭除率	≥%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外来物种入侵防控与监测项目投入成本	≤万元	≤6万元	≤4.9万元		10	8	根据现场调查，未发现重大危害外来入侵物种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		逐步提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0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鼓励公众参与
		生态效益	外来入侵物种扩散蔓延趋势		逐步控制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加强防控管理，保护生态安全、粮食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80%		10	8	普及外来入侵的危害和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和参与度	
总分									64.17	中
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项目（外来物种入侵防控与监测）预算下达6万元，截止12月底实际支付4.9万元，支出进度81.6%。							
	产出情况		按照《2024年山西省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方案》要求，7月-8月开展8个外来入侵物种监测点实地踏查，走访，监测区域设置充分考虑外来入侵物种传播扩散途径、生境特点、物种生物学及生态学差异等因素综合考虑，通过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核查数据结果和实地走访，2024年11月4日确定由中国农业大学开展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常态监测，在全市主要交通要道与临省交汇地点设置监测区域8个，于6月份开始监测，监测内容包括开展常态化监测涉及踏查与样地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市级重点物种监测工作，综合判断踏查点类型，在潜在发生区域只进行踏查，在典型发生区域与前言扩散区进行踏查与样地调查，根据现场调查，未发现重大危害外来入侵物种情况，防止扩散蔓延。预计完成时间2025年7月。							

项目 绩效 分析	六 分 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群众对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防止外来入侵物种扩散蔓延。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加强宣传引导，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和力量，建立全民参与、全面封堵、全域防控的外来物种入侵严密防线。群众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明确物种清单。聘请中国农业大学开展全市入侵物种清单核查工作，对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县级物种清单，对识别存疑物种开展现场核实，拍摄典型照片、采集制作标本进行鉴定，确保我市普查物种清单准确无误。二是开展物种监测。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普及外来入侵的危害和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和参与度。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特优农业品牌强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特优农业品牌强县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00	900	900	830	0	92%	9.22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	900	900	830	0	92%	9.2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1个品牌强县，以县域区域公用品牌建设为统领，打造特优农业品牌强县。通过强化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强化品牌运营主体建设、推动用标经营主体创新，强化品牌宣传推介四方面建设内容，力争实现2025年品牌产业产值较2023年提升10%以上，2025年品牌价值较2024年提升10%以上，逐步实现“育一个品牌、带一方产业、兴一方经济、富一方百姓”的目标。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4年特优农业品牌强县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晋农发〔2024〕93号），第一时间组织各县进行申报，最终确定沁水县为项目实施县，主要完成强化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强化品牌运营主体建设、推动用标经营主体创新，强化品牌宣传推介四方面内容。截至12月31日，沁水县已完成实施方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目前正在开展“沁水蜂蜜”品牌宣传推广工作，与县融媒体中心对接商定宣传方案，并已完成初步的品牌宣传构想，正在开展项目招投标有关准备工作。通过项目实施，提升“沁水蜂蜜”品牌价值，扩大品牌的影响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涉及内容	=4项	=4项	1项	10	2.5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截至12月31日，正在开展“沁水蜂蜜”品牌宣传推广项目，与县融媒体中心对接商定宣传方案，并已完成初步的品牌宣传构想，正在开展项目招投标有关准备工作。	
			建设品牌强县	=1个	=1个	0	10	8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到2025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	
		质量指标	品牌强县任务建设达标率	100%	=100%	100%	5	3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到2025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	
			品牌价值提升率	≥10%	≥10%	0	5	3	已完成2024年价值评估工作，待2025年价值评估完成后计算品牌价值提升率。	
		时效指标	全部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	2	0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到2025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	
			剩余资金拨付至县区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2025年12月底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	2	0	已拨付至县区830万元，剩余70万元待省级拨付至市里后，随即拨付至县里。	
			30%资金拨付至县区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达成监控期指标	2	2		
			建设周期	2年	2年	1年	2	1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到2025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	
			30%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达成监控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品牌建设投入成本	=900万元	=900万元	830万元	10	9	已拨付至县区830万元，剩余70万元待省级拨付至市里后，随即拨付至县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区产业年产值提高率	≥10%	≥10%	未完成预期指标	15	12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到2025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县区品牌影响率	提升	提升	未完成预期指标	15	12	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到2025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主体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73.72	中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是省级项目，最终确定由沁水县实施，旨在以区域公用品牌建设为统领，打造1个特优农业品牌强县。围绕蜂蜜产业，着力做好“沁水蜂蜜”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品牌运营主体建设、用标经营主体创新和品牌宣传推介等4项内容，提升品牌影响力。年初预算900万元，省里收回70万元，11月拨付450万元，12月份拨付380万元，实际支出83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10月已完成实施方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12月开展“沁水蜂蜜”品牌宣传推广工作，与县融媒体中心对接商定宣传方案，并已完成初步的品牌宣传构想，正在开展项目招投标有关准备工作。偏差原因：因为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2024年已完成建设内容的30%，2025年确定能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4年特优农业品牌强县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晋农发〔2024〕93号），8月组织各县进行申报，经党组会审核同意后最终确定沁水县为项目实施县。10月28日，局党组审议通过《2024年“沁水蜂蜜”品牌强县项目实施方案》后，批复实施。该项目旨在以区域公用品牌建设为统领，打造1个特优农业品牌强县。围绕蜂蜜产业，着力做好“沁水蜂蜜”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品牌运营主体建设、用标经营主体创新和品牌宣传推介等4项内容，提升品牌影响力。11月拨付资金450万元，12月份拨付资金380万元，12月，沁水县开展“沁水蜂蜜”品牌宣传推广工作，与县融媒体中心对接商定宣传方案，并已完成初步的品牌宣传构想，现正在开展项目招投标有关准备工作。因该项目为2年期项目，品牌强县任务建设达标率，及品牌价值提升率在2025年才能确定。							

效 分 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预计将通过强化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强化品牌运营主体建设、推动用标经营主体创新和强化品牌宣传推介四方面建设内容，坚持全产业链思维、市场导向，突出产品卖点，补齐营销短板，提升“沁水蜂蜜”品牌影响力，力争实现2025年品牌产业产值较2023年提升10%以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现场检查了解到沁水县对特优农业品牌强县项目满意度主要有三方面：1.对项目政策满意；2.对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满意；3.对提供的技术指导满意，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1.前期进行调研摸底。对全市区域公用品牌和产业进行摸底，为下一步项目工作落实打好坚实基础。2.强化调度，建立工作推动机制。建立了每两周调度建设进展情况的工作机制，倒排工期，加快推进，确保项目按时完成。3.聘请专家进行技术指导。聘请专家对品牌强县实施各环节进行全程指导服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市本级2024年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本级2024年中央高素质农民培育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0	60	60		51.9		8.1	87%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	60	60		51.9		8.1	87%	8.65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150人,培训标准均为4000元/人。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协同提升生产技术技能、产业发展能力、农民素质素养,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省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完成农村创新创业者50人、高素质女农民100人、共计150人培训任务,并全部录入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创新创业者培训人数	50人	50人	50人	10	10	由于省农业农村厅部署安排的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会议推迟至8月13日至15日,省厅方案要求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市委、市妇联等单位形成工作联动,故原定于8月开展遴选学员的工作向后顺时推移。 按照农业农村部规定,需第二年继续开展的工作:1.开展后续跟踪服务,需要培训学员在相应的实践后才可开展此项工作;2.资金审计工作需所有培训环节完成,委托第三方进行审计。
			高素质女农民培训人数	100人	100人	1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85%	≥85%	≥85%	5	5	
			培训安排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合理	5	5	
	时效指标	遴选培训学员	8月	8月	10月	2	1		
		制定实施方案	7月	7月	7月	2	2		
		资金支付	12月	12月	12月	3	3		
		组织培训	9、10、11月	9、10、11月	9、10、11月	3	3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4000元/人	≤4000元/人	≤3460元/人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素质素养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民生产技术技能	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10	10		
总分							95.65		
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项目总体完成情况:完成农村创新创业者50人、高素质女农民100人、共计150人培训任务,并全部录入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85%。2、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下达60万元,实际执行51.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7%。偏差原因:本年度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市委、市妇联等单位形成工作联动,采取自办的方式开展培训,剩余资金用于下年度开展参训学员后续跟踪、项目资金审计的工作。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年完成150人培训,培训资金按照实际发生费用结算,2024年2月组织各县(市、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高素质农民培训需求调查,建立了市级高素质农民培育学员库;7月,根据省农业农村厅《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印发了市级实施方案并及时安排部署工作;9月-11月开展培训工作:本年度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市委、市妇联等单位形成工作联动,经局党组会议决定,采取自由晋城市农村社会事务中心办的方式开展培训,10月完成学员遴选,农村创新创业者50人、高素质女农民100人并全部录入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制定培训课程,采取线上线下融合的方式,第一阶段专题讲座的方式开展培训,第二阶段外出实践实训的方式开展培训,线上课程按照省厅要求,为学员选择相应的线上课程,学员通过云上智农手机APP进行线上学习,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85%;12月验收并完成资金支付。						

项目 绩效 分析	分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高质量完成我市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我们通过创新培训方式、聘请“名师”授课、选择产业发展在全国领先的地方，联系对接当地农广校，到产业示范基地实地观摩学习，极大的提高了学员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提高培训质量的同时，更好的完成了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通过培训，提升了参训人员的专业素养和生产技术技能，为他们的就业和创业提供有力的支持，间接帮助农民提高了部分收入。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学员们通过云上智农手机APP进行满意度评价，在手机APP中设置的评价内容分别有培训效果、组织管理、授课教师三项，在山西省高素质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中进行综合统计，满意度评价≥85%。
	主要经验做法	1、年初组织各县（市、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高素质农民培训需求调查，根据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市农业工作要求，紧密围绕全面支撑粮食、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制定《晋城市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2、加强我市农民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农技人员、农业专家、专兼职教师、乡土人才的教学水平，全方位助力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3、通过创新培训方式、聘请“名师”授课、选择产业发展在全国领先的地方，到产业示范基地实地观摩学习，提高培训质量的同时，更好的完成了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农民参加培训的积极性不高，存在招生难问题。2、培训方式还不能完全满足农民的实际需求，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支出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绩效指标的设置要结合实际，仔细研究，保障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使用，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山西省“三区”科技人才选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三区”科技人才选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村社会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	2	2		0.19		1.81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	2	2		0.19		1.81	10%	0.95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本年度内,按照协议要求完成各项服务内容,实现对当地农户的集中培训、乡村人才的培养提升、农业技术的示范推广等工作,且各项工作达到预期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一定标准。				该项目为2024-2025年度内完成,2024年度完成以下内容: 1.培训35人次,起到科普宣传和发现、培养乡土人才的作用;2.培训提升2名乡土人才,通过乡村人才的技术引领,起到示范作用;3.完成下乡科技进村入户服务10次,通过开展培训、技术指导,政策宣传,增强农民主动学习和应用新技术,提升自身科技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30人	≥30人	35	10	10	
			培育乡土人才	=2人	=2人	2	5	5	
			下乡科技服务	≥15次	≥15次	10	5	3.33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质量指标		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覆盖率	≥90%	≥90%	≥90%	10	0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玉米、谷子等粮食作物在2025年春季播种。
			技术咨询,科普宣传等科技服务活动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	1.5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时效指标		技术培训	2024年12月-2025年5月	2024年12月-2025年5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秸秆综合利用调研及探墒沟播等技术的推广示范	2024年9月-2024年12月	2024年9月-2024年12月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3	1.5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开展新品种引进示范活动	2025年3月-5月	2025年3月-5月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	0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技术咨询,科普宣传等科技服务活动	12000元	12000元	1200元	2.5	0.2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成本指标		技术培训	2000元	2000元	0	2.5	0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秸秆综合利用调研及探墒沟播等技术的推广示范	2000元	2000元	700元	2.5	0.35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开展新品种引进示范活动	4000元	4000元	0	2.5	0	本项目终止时间为2025年。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带动	带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农业技术提高	推进	推进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合作社、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总分							49.83	差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1、在沁水县科技部门的组织下,正在按照序时进度完成各项科技服务工作,2024年已对当地35名农户进行有效培训,联系了2名乡土人才,提升乡村人才素质,下乡进村入户开展农技服务10余次,按照项目的序时进度在建立10亩玉米生产栽培样板田和50亩的标准化示范田,并通过这些工作带动周边农户科学种田,促进当地农业发展。 2、2024年预算下达2万元,实际执行0.19万元,预算执行率低,是因为该项目实施期限为两年,按照农作物生长特性按排项目设计,目前正在按照项目的序时进度进行,2025年度会完成项目预算。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p>2024年在沁水县科技部门的组织下，开展了两次集中培训活动，共培训35人。第一次是2024年11月18日在沁水县圣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一次农业转基因技术的培训，培训人数为13人；第二次是2024年11月21日在沁水县张村乡堡头村开展了一次油用牡丹栽培的实地培训，培训人数为22人。</p> <p>认真筛选活跃在沁水县农业农村领域一线，具有一技之长，对推动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农村能人，从中确定山西圣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王三红，沁水县安惠农林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闫路二人为培养扶持对象，通过加强联系，宣传政策，项目辅导，2024年11月18日在沁水县龙港镇柿元村利用该村举办庙会期间开展了一次农业科普进村入户的宣传活动，科普内容涵盖了农业生产技术、农业转基因发展、农村沼气安全、艾滋病预防等多项内容，现场发放了500余份宣传资料。2024年共进村入户开展技术服务9次，具体为9月29日，赴沁水县固县乡、胡底乡对秸秆综合利用情况进行实地调研，走访农户对秸秆离田效益的反馈；9月31日赴沁水县郑庄镇、郑庄乡两乡镇对秸秆离田还田工作进行实地调研；10月24日赴柿庄镇枣园村调研中药材产业，了解紫苏的种植生产情况；11月5日赴沁水县嘉峰镇、端氏镇、龙港等地开展进村入户水肥一体化及探墒沟播等农技服务，并对2024年冬2025年春的农情进行了调研；11月20日，在张村乡进行秸秆综合利用情况的调研，此次调研的主要内容为生物质燃料的利用情况；12月5日深入嘉峰镇尉迟村指导果农进行果园的冬季果树修剪及肥水管理服务，同时进行了秸秆还田、秸秆离田的入户调研；12月13日在沁水县龙港镇、张村乡等地对秸秆收储站的建设、安全、运行情况进行指导检查；12月17日在沁水县端氏镇查看冬小麦、油菜的生长情况，并为农户提供相关技术服务。</p> <p>截止2024年12月底，支付了科普宣传等科技服务活动和秸秆综合利用调研及探墒沟播等技术的推广示范业务产生的租车费 1900元。</p>
	效益 情况 及 分析	<p>(1)经济效益：通过技术推广和人才培养，当地部分农作物产量有所提高，农民收入有一定增长。但增长幅度相对有限，原因主要是技术推广范围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扩大和加强，人才培养效果尚未充分发挥。改进措施可加大技术推广力度，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农业增产增收。</p> <p>(2)社会效益：成功培养了部分乡土人才，提升了当地乡村人才队伍素质，对乡村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同时，通过集中培训等形式，使当地农户对相关农业技术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农业科技普及程度有所提高。但在人才培养的规模和质量、农业科技普及的深度和广度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改进措施可创新培养模式，扩大培养范围，丰富宣传推广方式，提高农业科技普及效果。</p>
	满意度 情况 及 分析	当地农户及相关部门对科技服务的整体满意度情况较好，达到90%，但仍有部分农户和部门提出了一些改进建议，如希望增加培训次数、进一步优化培训内容等。改进措施可根据服务对象的反馈意见，及时调整服务内容和方式，提升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满意度。
	主要 经验 做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充分依托当地资源，如专业合作社、科技示范户等，开展各项科技服务工作，提高了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2.采用多种服务方式，如集中培训、一对一辅导等，满足了不同农户和乡土人才的需求，提升了服务效果。 3.注重与当地科技管理部门、农户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了解需求和反馈意见，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 管理 中 存 在 的 主 要 问 题 及 原 因 分 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部分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未达到预期最佳效果，如培训农户人次、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覆盖率，原因主要是本项目完成期限为2年，主导品种推广主要在2025年春季播种。 2.人才培养和技术推广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原因在于服务方式和内容虽然多样化，但在针对性和专业性上还可进一步优化，以更好地满足当地农业发展的实际需求。 3.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控和评估机制不够完善，未能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调整。原因是缺
	下一 步 改 进 措 施 及 管 理 建 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充分了解当地实际情况，包括农户需求、土地资源、人力物力等方面的情况，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项目计划和指标设定。 2.优化服务方式和内容，根据当地农业发展需求和服务对象特点，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和技术推广的针对性和专业性，提高服务效果。 3.建立健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控和评估机制，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及时发现并采取措施进行调整，确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1-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10	0	0	0	0.00	0.00	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季节性明显,按照要求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外来入侵物种方案要求,开展外来入侵物种常态化监测,及时掌握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动态变化。在沁河、丹河等重点水域设置1-2个水生动物监测点,开展常态化监测,及时掌握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动态变化。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0万元,未支出。2024年7月-8月开展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区和监测点实地走访,监测区域设置充分考虑外来入侵物种传播扩散途径、生境特点、物种生物学及生态学差异等因素,确定布设防控区监测物种(该数据具体情况涉密),9月份开展监测点和防控区的布设,2024年10月23日于沁水县瑞和鑫玉米种植专业合作社签订合同,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季节性明显,在不同季节,入侵物种的生长特性和防控重点都有所不同,需采取相应的防控措施,项目实施期为2024年10月23日至2025年8月,预计2025年8月底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防控示范区	=个	=1个	=1个		10	10		
		监测区抽查次数	≥次	≥1次	≥1次		5	5		
		设置外来入侵物种监测点	≤个	≤2个	≤6个		5	5		
	质量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工作完成率	=%	=100%	=50%		5	2.5	根据合同约定,2025年8月底完成	
		综合防控技术示范点建设达标情况		达标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5	0	2025年8月底完成	
	时效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整体总结报告		11至12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2025年8月底完成	
		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		4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编制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方案、前期准备工作		1至4月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实施成本	≤万元	≤10万元	≤0万元		10	0	2025年8月底完成,验收合格,支付款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0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鼓励公众参与
可持续影响		外来入侵物种扩散蔓延趋势		科学研判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0	加强防控管理,保护生态安全、粮食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普查对象满意度	≥%	≥90%	≥80%		10	8	普及外来入侵的危害和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和参与度	
总分									57.5	差
项目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目前资金支付为0,支出进度为0%。2024年10月23日确定了实施单位。							
	产出情况		为确保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常态监测工作,按照《2024年山西省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与防控方案》要求,参照2024年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审核结果,2024年7月至8月在充分考虑外来入侵物种传播扩散途径、生境特点、物种生物学及生态学差异等因素基础上,开展常态化监测前期工作;2024年11月4日确定由中国农业大学开展晋城市农业外来入侵物种常态监测,在全市主要交通要道与临省交汇地点设置8个监测区域,预计完成时间2025年7月。2024年5月至10月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和防控,在沁水县嘉丰镇建立一个防控示范区,预计2025年8月底完成。							
	效益情况		提高群众对外来入侵物种识别能力和防范意识,防止外来入侵物种扩散蔓延。							

绩效分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加强宣传引导，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和力量，建立全民参与、全面封堵、全域防控的外来物种入侵严密防线。截止2024年12月底，普查对象满意度80%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明确物种清单。聘请中国农业大学开展全市入侵物种清单核查工作，对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县级物种清单，对识别存疑物种开展现场核实，拍摄典型照片、采集制作标本进行鉴定，确保我市普查物种清单准确无误。二是开展物种监测。根据核查结果，在沁水县嘉丰镇襄庄村建立防控示范区。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普及外来入侵的危害和防控知识，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和参与度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7	77	77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	77	77	0	0	0%	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期组织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两期, 共计约220人, 培训费用每人每天500元, 培训班经费77万元, 为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各项工作, 加快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夯实基础贡献力量。				根据《晋城市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五个一批”行动实施方案》安排, 市委组织部和我局在浙江大学联合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班在浙江大学华家池校区举办, 分两期开展。为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各项工作, 加快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夯实基础贡献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220人	=220人	139人	10	0	实际参训人数与预计有偏差
			培训天数	=7天	=10天	14天	10	0	实际参训天数与预计有偏差
		质量指标	培训安排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合理	10	10	
		时效指标	汇总培训人员名单	8月	8月	8月	5	5	
			组织培训	8、9月	8、9月	8、9月	5	5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500元/人/天	≤500元/人/天	≤500元/人/天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产业	推动	推动	推动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推进	推进	推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10	10	
总分							70	中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预算下达77万元, 实际执行0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0%, 执行率存在偏差的原因: 1. 项目需支出时财政已经封账, 无法支出, 于2025年重新申请了预算, 支出23.1万元。2. 实际支出23.1万元, 与预算77万元有偏差, 因本次培训只有市管领导干部和跟班工作人员(共计66人)培训费用由市农业农村局承担,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局长、乡镇(街道)党委和政府正职培训费用由所在单位承担, 而预算中包含参与培训的所有人员。						
	产出情况		2024年8月,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人事科配合市委组织部出台《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并下发, 组织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管县处级干部、各县(市、区)分管副县长(市、区)长、农业农村局局长、各乡镇(街道)党委或政府正职进行报名, 确定参训人员名单; 2025年8月-9月, 组织人员进行培训, 分两期开展。第一期: 2024年8月25日-31日; 第二期: 2024年9月1日-7日。培训涉及城乡融合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等内容, 共计完成培训139人, 培训14天, 根据理论学习与现场教学相结合的原则进行了培训安排, 安排合理, 于2025年12月之前完成了相关费用的支付。						
	效益情况		根据《晋城市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五个一批”行动实施方案》安排, 市委组织部和我局在浙江大学联合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大部署, 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 推动乡村振兴产业的发展,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满意度情况		培训对象对此次培训课程内容以及培训时间安排等满意度较高, 满意度达到85%。						
	主要经验做法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精准培训“地”。选择到浙江培训就是要对标一流、实地取经, 更能够身临其境、身在其中, 近距离接触浙江“山乡巨变”的火热实践、切实感受“千万工程”背后的精神力量。二是精准培训“人”。这次培训对象是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处级干部, 6县(市、区)分管农业农村工作副县长(市、区)长、农业农村局局长, 77个乡镇(镇、办)主要负责同志, 共计139人。三是精准培训“课”。这次培训课程内容既有理论学习, 又有现场教学; 既有全面解读“千万工程”, 又有具体辅导发展农业产业、提升治理能力、巩固脱贫成果等。通过培训, 强化了浙大与晋城校地合作交流, 加深了我市各级各部门的沟通协作, 促进了浙晋基层干部之间的学习交流。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准确性不足，导致预算培训人数、培训天数与实际需求脱节。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强化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明确核心参训人员和培训需求，细化项目预算。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省级动物防疫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金结(转)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省级财政资金	166	166	166	107	59	64.46	6.45	结转资金59万元用于2025年“先打后补”疫苗补助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规模的养殖企业,开展猪瘟、新城疫病种的“先打后补”工作,从而有效降低动物疫病的发生率。对不达规模养殖企业畜禽的猪瘟、鸡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实施强制免疫,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展猪瘟等疫病防治,开展疫病监测为科学防范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提供科学决策依据。项目实施后,降低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率,增加养殖企业效益,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					2024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完成动物防疫疫苗采购,采购猪瘟疫苗300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2700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2100万羽份。保障了基础免疫工作的有力有序开展,确保基层全面组织开展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和常年补免工作的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猪瘟疫苗采购数量=万头份	=300万头份	=300万头份		10	10			
			鸡新城疫C030疫苗=万羽份	=2100万羽份	=2100万羽份		5	5			
			鸡新城疫IV系疫苗=万羽份	=2700万羽份	=2700万羽份		5	5			
		质量指标	采购疫苗质量	符合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疫苗采购开展时间	上半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猪瘟疫苗预计价格/万元/万头份	≤0.4万元/万头份	0.4万元/万头份	3	3				
			鸡新城疫C030疫苗/万元/万羽份	≤0.007万元/万羽份	0.007万元/万羽份	4	4				
			鸡新城疫IV系疫苗/万元/万羽份	≤0.0065万元/万羽份	0.0065万元/万羽份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区域重大动物疫情	有效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6.4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实施情况:由动物防疫检疫科负责动物防疫疫苗的采购及验收工作。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下达166万元,2024年由项目科支付完成107万元,59万元未支出,预算执行率64.45%。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是上述资金由省切块下达,未支付的59万元将用于2025年“先打后补”疫苗补助。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共采购猪瘟脾淋苗300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2700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2100万羽份。猪瘟脾淋苗采购价格为0.4万元/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采购价格为65元/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采购价格为70元/万羽份。分别于4月和9月开展了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工作。4月份完成采购意向公开,6月16日发布招标公告,6月28日发布结果公告,7月3日签订合同,9月完成疫苗验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完成政府采购。中标方为杭州佑本动物疫苗有限公司30万元,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30万元,安徽东方帝维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30万元,四川海格生物制药有限公司10万元。7月份完成第一批验收,8月1日支付杭州佑本动物疫苗有限公司30万元,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30万元,安徽东方帝维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30万元,9月份全部完成验收。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对动物注射疫苗后,提高了动物机体对动物疫病的抗病能力,发病率和病死率明显下降,确保常年畜禽免疫密度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100%,有效控制了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提高了养殖户经济效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电话问询,实地走访养殖户,对开展强制免疫工作满意度大于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2024年全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和各县(市、区)上报的疫苗需求量,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所需强制免疫疫苗进行采购,做到了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完成猪瘟新城疫的强制免疫工作,确保常年畜禽免疫密度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100%,有效控制了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疫苗在防控动物疫病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每种疫苗一般仅有1年的保质期,而疫苗的采购受多种因素影响,(2024年上半年疫苗为2023年采购)为确保2024年秋防和2024年上半年春防疫苗有效供应,因此疫苗采购安排在2024年下半年进行。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根据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制定年初绩效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中央财政资金	0	499	0	0	0	0	0.00	0.00	已全部分配到县	
	省级财政资金	499	0	0	0	0	0	0.00	0.00	该资金为中央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动物防疫服务,规模场实施“先打后补”工作,进行人员防护等有效控制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					2024年泽州和沁水县完成购买动物防疫服务,全市“先打后补”疫苗补助完成181个场的补助。强制免疫动物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90%以上;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补助2024年	个	=150个	=181个		20	15	根据最终审核,181个场符合补助标准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总金额	万元	=499万元	=208.25万元		10	4.17	2024年“先打后补”补助用的是2023年的结余资金,导致2024项目资金年出现结余。下一步结合2024年结余资金及县级2025年申报“先打后补”资金情况,认真核算,确保资金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区域重大动物疫病		有效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79.17 中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动物防疫检疫科和项目科完成泽州县和沁水县65万元的购买动物防疫服务资金的分配、下发工作,高平市和陵川县购买动物防疫服务合同到2025年中下旬才能完成考核验收工作,相对应的资金才能执行到位,导致购买动物防疫服务补助未支付。在“先打后补”和人员防护(384万)上,2024年的“先打后补”和人员防护各县(市)用的是2023年的部分资金结余,因此,2024年资金出现结余。预算执行:预算499万元,实际下达县(市、区)499万元,县级实际执行208.25万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4月,根据《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和2023年省级动物防疫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牧医发(2024)19号文件,完成499万元的资金下县拨付(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115万元,“先打后补”和人员防护384万元),其中城区1万元,泽州128万元,高平120万元,阳城120万元,陵川105万元,沁水县25万元。泽州于2024年5月和沁水县于2024年12月完成购买动物防疫服务支出,沁水县支出25万元,泽州县完成2023年购买社会化服务40万元的资金支出。全市“先打后补”疫苗补助完成181个场的补助,其中,城区1个,泽州15个场,高平38个场,阳城71个场,陵川15个场,沁水41个场。通过购买动物防疫服务和开展“先打后补”的养殖场进行补助,强制免疫动物免疫密度保持90%以上,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购买动物防疫服务和对开展“先打后补”的养殖场进行补助,强制免疫动物免疫密度保持90%以上,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对开展“先打后补”的养殖户进行补助及购买防疫服务对散养户进行免疫,提高了养殖场防病能力,降低了动物疫病发病率,减少了养殖户的经济损失,补助对象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2024年各县(市、区)购买防疫社会化服务和规模养殖场“先打后补”疫苗补助资金申请,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向县级进行拨付,做到了专款专用。通过购买动物防疫服务和对开展“先打后补”的养殖场进行补助,强制免疫动物免疫密度保持90%以上,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有效控制重点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在资金管理上存在执行率低,支付进度慢等问题。虽然总体绩效目标较好的完成,但是资金执行率较低,同时由于部分养殖企业在年底审核时不符合“先打后补”补助条件,“先打后补”疫苗补助资金存在年初预算大于年底实际补助资金的现象。下一步继续加大规模养殖户“先打后补”政策及有关补助标准的宣传和培训力度,确保年初申报规模养殖场年底全部符合资金补助条件,提高资金执行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根据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制定年初绩效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财务规范化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财务规范化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	5	5	0.12	4.88	2.4	0.24			
省级财政资金	5	5	5	0.12	4.88	2.40	0.24	相关工作费用从上年结转资金中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切实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我中心在4月份和5月份分别进行了1次项目资金督导,重点检查各县(市、区)2023至2024年下达的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等情况。实现的效益是通过项目资金督导提高了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提升了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资金督导次数	≥次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综合管理项目实施		正常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相关工作开展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资金	≤万元	≤5万元	≤0.12万元		10	0.24	相关工作费用从上年结转资金中支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提升市级项目与财务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提高资金项目管理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0.48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科配合市农业局的检查组到各县(市、区)进行了2次资金项目综合管理及督导;预算执行情况:年初预算5万元,全年执行0.12万元,预算执行率2.4%,完成年度目标,结余资金结转2025年继续使用。								
		产出情况及分析	我中心在4月份和5月份分别进行了1次项目资金督导,根据市农业局安排,由财务人员、产业化、种植业、太行一号专班等业务科室和纪检等人员组成检查组,分两组到各县(市、区)2023至2024年下达的龙头企业贷款贴息、省级产业强镇、绿色高产高效、粮食产能、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奖补等项目的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等情况。通过对资金项目进行综合管理及督导,提高了综合管理项目的规范化水平,产生的费用先从上年结转省级财务管理资金中支付。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对2023至2024年下达的龙头企业贷款贴息、省级产业强镇、绿色高产高效、粮食产能、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奖补等项目资金督导,提高了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通过和县级农业部门和企业相关人员的交流互鉴,提升了市级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询问检查的项目负责人等方式,项目资金督导提高了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对被补助企业的生产建设、资料归档等进行指导,被补助企业等受益群众满意度90%。								
	主要经验做法	积极进行项目资金数据调度和督导检查等工作,提高了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相关工作开展使用经费从上年结转省级财务管理资金中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推进相关工作开展,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目标申报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19.85	19.85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20	20	19.85	19.85	0	100.00	10.00	中标价低于预算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2024年畜产品的质量安全例行监测任务,抽检猪肉、猪肝、牛羊肉、鸡肉、鸡肝、鸡蛋和尿样约120批次进行监测检测,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2024年我市和第三方检测工作人员合作完成全部采样和检测任务,对全市蛋鸡养殖场、猪牛羊养殖场、生猪、肉鸡定点屠宰厂以及超市、市场经营户,抽检鸡蛋、尿样、猪肉、猪肝、牛羊肉、鸡肉和鸡肝共120批次进行监测检测,全部为定量检测,其中监督检查50批次,例行检测70批次,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为100%。强化了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未发生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例行抽检批次	=批次	=70批次	=70批次		10	10	
		数量指标	监督抽检批次	=批次	=50批次	=50批次		10	10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抽样检测时间		2024年9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预计招标时间		2024年4月前	预期指标且		5	0	对招标投标准备工作预期估计不足,下一步将接受教训,积极推进。	
	成本指标	第三方检测费	≤万元	≤20万元	≤19.8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畜产品质量		确保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抽检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情况:由兽医科负责完成120批次抽检任务,抽检合格率100%,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高。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下达资金20万元,实际到位20万元,实际执行19.8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25%。								
	产出情况及分析	由兽医科对全市蛋鸡养殖场、猪牛羊养殖场、生猪和肉鸡定点屠宰厂以及市场经营户,抽检鸡蛋、尿样、猪肉、猪肝、牛羊肉、鸡肉和鸡肝进行监测检测,共计完成市级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督检查120批次,其中监督检查50批次、例行检测70批次。样品经第三方检测单位检测后全部出具了检测报告,经检测全部合格,合格率100%。7月中旬完成网上公示,9月底完成检测工作,中标方是河南中测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19.85万元。7月至9月完成全部采样工作,9月底完成检测,10月初送达检测报告,2024年的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全部完成。2024年9月份完成检测服务费用的支付,支出19.8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畜产品、兽药质量安全监测检测项目,使兽药使用更加科学合理,违法使用禁用药物问题基本解决,常规兽药残留超标问题有效遏制,生产销售的食用畜产品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属地监管责任、生产经营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多年的监测检测,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100%,通过采样时养殖户和被采样户的积极配合,第三方检测报告及时送达被采样户手中,被抽检对象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力争做到兽药检测项目覆盖常用食用畜禽产品种类,保障人民群众动物性食品安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项目准备过程中,对招标投标前期的准备工作时间预估不足,导致招标投标时间的填报出现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我们将接受之前工作中经验教训,充分准备,积极推进。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9.858	19.858	19.858	19.85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58	19.858	19.858	19.85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3年采购款的支付。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文件)精神,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完成国家食品安全考核任务,确保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兽药使用更加科学合理,违法使用禁用药物问题基本解决,常规兽药残留超标问题有效遏制,生产销售的食用畜产品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属地责任、监管责任、生产经营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					2023年我市和第三方检测工作人员合作完成全部采样和检测任务,对全市养鸡场、猪牛羊养殖场、生猪肉鸡定点屠宰厂、市场经营户和饲料生产厂家,抽检鸡蛋、尿样、猪肉、猪肝、牛羊肉、鸡肉和饲料共297批次进行监测检测,其中定量检测117批次、定性检测180批次,畜产品(饲料)检测合格率为100%。强化了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未发生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高。2024年完成检测费用的支付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性抽检批次	=批次	=24批次	=180批次		10	10	根据工作安排,调整检测量。改进措施:根据工作实际设置绩效指标。
		定量抽检批次	=批次	=276批次	=117批次		10	4.24	根据工作安排,调整检测量。改进措施:根据工作实际设置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	≥98%	≥100%		5	5		
		采购款足额支付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采购款支付时间		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3年畜产品质量	=万元	=19.858万元	=19.8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畜产品质量		确保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抽检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4.2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分析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情况:由兽医科负责完成297批次抽检任务,抽检合格率100%,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高。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下达资金19.858万元,实际到位19.858万元,实际执行19.85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由兽医科对全市养鸡场、猪牛羊养殖场、生猪肉鸡定点屠宰厂、市场经营户和饲料生产厂家,抽检鸡蛋、尿样、猪肉、猪肝、牛羊肉、鸡肉和饲料进行监测检测,全年完成市级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督监测297批次,其中定量检测117批次、定性检测180批次。定性检测是样品经检测单位检测后仅告知检测结果是否合格,定量检测是样品经检测单位检测后出具检测报告。经检测全部合格,合格率100%。9月12日网上公示结束完成了招投标工作,中标单位为河南中方质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19.858万元。10月25日前完成全部采样工作,11月21日送达检测报告,2023年的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全部完成。检测费用2024年1月份已全部支付,支出19.858万元,足额支付率为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畜产品、兽药质量安全监测检测项目,使兽药使用更加科学合理,违法使用禁用药物问题基本解决,常规兽药残留超标问题有效遏制,生产销售的食用畜产品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属地监管责任、生产经营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多年的监测检测,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100%,通过采样时养殖户和被采样户的积极配合,第三方检测报告及时送达被采样户手中,被抽检对象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力争做到兽药检测项目覆盖常用食用畜禽产品种类,保障人民群众动物性食品安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畜牧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畜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8	38	38	38	38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38	38	38	38	38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畜牧产业调研, 养殖技术指导, 畜产品采样监测, 重大动物疫病采样监测, 畜牧业项目督查验收, 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饲料规范化生产检查指导等工作, 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技术能力, 保障畜牧兽医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推动畜牧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全年进行了争取上级资金、项目谋划、项目调度10次, 进行了32次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进行了33次畜牧、水产技术指导服务, 进行了22次畜牧业生产调研, 进行了8次畜牧业项目督导, 进行了10次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饲料规范化生产检查指导, 进行了16次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检查,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 提高了工作人员业务技术能力, 保障了畜牧兽医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推动了畜牧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争取上级资金、项目	≥次	≥10次	≥10次	3		3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次	≥30次	≥32次	3		3	
			畜牧、水产技术指导	≥次	≥30次	≥33次	3		3	
			畜牧业生产调研次数	≥次	≥20次	≥22次	3		3	
			畜牧业项目督导次数	≥次	≥6次	≥8次	2		2	
			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	≥次	≥10次	≥10次	3		3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检	≥次	≥15次	≥16次	3		3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上年产生未支付的固	2024年4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时效指标		争取上级资金、项目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每周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畜牧、水产技术指导	每周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畜牧业生产调研工作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畜牧业项目督导时间	每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检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万元	≤16万元	≤10.88万元	3		2.25
	印刷费	≤万元		≤2万元	≤3.05万元	2		0	根据工作实际, 产生印刷费用3.05万元, 其他费用5.21万元, 下一步完善成本指标设置。	
	差旅费	≤万元		≤15万元	≤12.21万元	3		3		
	维修(护)费	≤万元		≤5万元	≤6.65万元	2			根据工作实际, 产生维修费用6.65万元, 下一步完善成本指标设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动畜牧业绿色、健		推动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5.2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情况: 1. 畜牧科进行了22次畜牧产业调研工作; 2. 养殖技术科进行了33次畜牧、水产技术指导; 3. 兽医科进行了32次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4. 防疫检疫科进行了16次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检查; 5. 养殖技术科进行了10次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饲料规范化生产检查指导; 6. 项目科进行了10次争取上级资金、项目谋划、项目调度, 8次畜牧业项目督导。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38万元, 全年执行38万元, 预算执行率100%, 完成年度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1. 畜牧科进行了22次畜牧产业调研工作, 产生1.24万元差旅费, 随报随销; 2. 养殖技术科进行了33次畜牧、水产技术指导, 10次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饲料规范化生产检查指导, 共产生3.86万元差旅费, 随报随销; 3. 兽医科进行了32次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产生1.88万元差旅费, 随报随销; 4. 防疫检疫科进行了16次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检查, 产生3.24万元差旅费, 随报随销; 5. 项目科和办公室进行了10次争取上级资金、项目谋划、项目调度, 8次畜牧业项目督导等工作, 共产生1.99万元差旅费, 随报随销; 6. 2024年5月份支付畜牧专题片制作费尾款5万元, 9月份支付融媒体中心畜牧信息宣传费2万元; 7. 2024年4月份共支付固定资产维修(护)费用6.65万元; 8. 根据各业务科室工作需要, 共计产生印刷费用3.05万元, 随报随销; 9. 技能竞赛、生猪屠宰检疫培训、水域应急预案评审等相关畜牧业务工作全年产生各项零星费用6.99万元, 随报随销。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各项畜牧业务的检查指导工作和对畜牧产业的调研等, 提高了工作人员业务技术能力, 保障了畜牧兽医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推动了畜牧业绿色、健康、安全、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询问职工等方式, 畜牧工作经费保障了畜牧兽医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职工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畜牧业务工作的内容进行资金的合理安排使用, 通过各项畜牧业务的检查指导工作和对畜牧产业的调研等, 提高了工作人员业务技术能力, 保障了畜牧兽医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业务工作印刷资料和维修费用实际需求增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工作实际, 合理调整绩效指标。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省级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11	0.11	0.11	0.11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0.11	0.11	0.11	0.1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养殖环节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等有效控制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确保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现象。					完成城区2023年度(1-9月)养殖环节48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的拨付，由城区畜牧部门完成补贴的发放，未发生病死猪随意丢弃的现象，有力保障了城区无害化处理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头数	=头	=48头	=48头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成本	≤元/头	≤80元/头	22.91元/头		10	5	中央、省、市、县四级资金共计8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不发生大规模病死猪随意丢弃现象		确保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城区2023年度(1-9月)养殖环节48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的拨付，由城区畜牧部门完成补贴的发放，省级补贴0.11万元，预算下达0.11万元，实际执行0.11万元，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3年12月份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3〕80号)，下达城区动物防疫资金0.11万元，由城区于2024年12月底前按照22.91元/头的标准完成拨付。城区2023年度(1-9月)养殖环节48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发放达标率为100%。							
		效益情况		通过饲养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使我市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能够按照国务院的要求，实现“及时处理、清洁环保、合理利用”的目标要求，确保不发生大规模病死猪随意丢弃的现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改善人居环境，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							
		满意度情况		补助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谁处理，补给谁”的原则，对病死畜禽收集、转运、无害化处理等环节的实施者予以补助。我市除病死畜禽集中收集化处理全覆盖外，还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与畜禽保险补助进行了联动，确保所有入保的病死畜禽均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避免因病死畜禽处理不当而发生二次传染。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中央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26	0.26	0.25	0.25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0	0.26	0.25	0.25	0	100.00	10.00	中央第一批下达2600元,第二批收回100
		省级财政资金		0.26	0	0	0	0	0.00	0.00	该资金为中央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养殖环节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等有效控制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与传播,确保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现象。				完成城区2023年度(1-12月)养殖环节93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的拨付,由城区畜牧部门完成补贴的发放,未发生病死猪随意丢弃的现象,有力保障了城区无害化处理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头	=59头	=93头		20	10	指标值是2023年1-9月估计数,实际完成值为2023年1-12月实际处理数。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元/头	≤80元/头	≤26.88元/头		10	5	中央、省、市、县四级资金共计8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不发生大规模病死猪随意丢弃现象		确保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85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城区(1-12月)养殖环节93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资金的拨付,由城区畜牧部门完成补贴的发放;中央补贴0.25万元。预算下达0.25万元,实际执行0.25万元,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3年12月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3]74号)下达城区动物防疫资金0.25万元,由城区于2024年12月底前按照26.88元/头的标准完成拨付。城区2023年度(1-12月)养殖环节93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发放达标率为100%。							
		效益情况		通过饲养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使我市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能够按照国务院的要求,实现“及时处理、清洁环保、合理利用”的目标要求,确保不发生大规模病死猪随意丢弃的现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改善人居环境,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							
		满意度情况		补助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谁处理,补给谁”的原则,对病死畜禽收集、转运、无害化处理等环节的实施者予以补助。我市除病死畜禽集中收集化处理全覆盖外,还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与畜禽保险补助进行了联动,确保所有入保的病死畜禽均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避免因病死畜禽处理不当而发生二次传染。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重大动物疫病监测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3.48	123.48	123.48	123.48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123.48	123.48	123.48	123.48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2023年度下达的监测计划,完成各项动物疫病抗体和病原学监测任务。24年完成采购款的支付,通过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科学评估动物疫病发生风险,掌握动物疫病流行趋势,为动物疫病防控提供科学预警和决策依据。项目实施后,降低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率,减少病死动物对环境污染,提高生态效益,增加养殖企业效益。					2023年,完成了动物疫病血清学、病原学试剂和耗材的采购工作,2024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支付。采购的试剂和耗材用于完成全年的监测任务,分别于5月、12月开展了动物疫病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工作,全年共监测血清学44218份,病原学28694份,对动物疫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发挥了预警预报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物疫病病种监测份数	>份	>35000份	>72912份		20	10	实际工作完成监测数量为72912份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	≥90%	≥90%		5	5	
		成本指标	采购款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采购款支付完成时间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相关耗材采购成本	≤万元	≤53.25万元	≤32.98万元		5	5	
		满意度指标	试剂采购成本	≤万元	≤80万元	≤90.5万元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动物疫病预防控制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户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情况:2023年由动物防疫检疫科负责完成试剂及耗材的采购工作,并完成集中监测工作。预算执行情况:动物防疫检疫科于2023年11月负责完成采购及验收,项目科于2024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支付,预算123.48万元,实际执行123.4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2023年,分别于5月、12月开展了动物疫病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工作,全年共监测血清学44218份,病原学28694份,样品监测数据准确率达95%以上,对动物疫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发挥了预警预报作用。6月2日中心主任会议通过采购事宜,6月16日局党组会议通过采购事宜,9月4日通过中心主任会议,确定采购明细。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河南赛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天津绿森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卫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吕梁市君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供货商,2023年11月完成合同签订,4包合同金额共计为123.48万元,采购内容为诊断试剂盒及移液头等0多种实验耗材,各类诊断试剂盒共计524盒、瓶,2023年11月对采购内容进行验收,采购验收合格率为100%。2024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支付,共计支出123.48万元。								
	效益情况	通过免疫抗体评估和病原学监测,及时发现动物疫病防控漏洞,并及时开展补免和消毒等防控措施,提高动物疫病防控预警作用。								
	满意度情况	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养殖户,对开展的抗体和病原学监测工作满意度大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2023年全年监测通知和方案等文件,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需要开展监测项目的试剂和耗材进行采购,做到了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实验诊断在动物疫病预警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诊断试剂具有一定的保质期(1年),因2022年年底库存试剂足够满足2023年上半年试剂的使用,因此为确保试剂在保质期内发挥其作用,2023年监测项目采购安排在2023年下半年。(试剂每年有2次集中使用,即每年的5月份和12月份)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推进项目实施。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疫病监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疫病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3.9	103.9	102.34	102.34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103.9	103.9	102.34	102.34	0	100.00	10.00	中标价低于预算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采购全年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监测和人畜共患病防控监测所需监测诊断试剂及耗材,通过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科学评估动物疫病发生风险,掌握动物疫病流行趋势,降低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率,减少病死动物对环境污染,提高生态效益,增加养殖企业效益。					2024年,完成了动物疫病血清学、病原学试剂和耗材的采购工作。采购的试剂和耗材用于完成全年的监测任务,分别于5月、12月开展了动物疫病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工作,全年共监测血清学47241份,病原学34902份,使用抗体及病原学试剂盒977盒,对动物疫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发挥了预警预报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耗材品种	≥种	≥10种	≥10种		10	10		
			采购试剂品种	≥种	≥10种	≥10种		10	10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	≥%	≥80%	≥80%		5	5		
			试剂及耗材采购	≥%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试剂及耗材采购		2024年10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预计招标时间		2024年6月前	预期指标且未		5	0	2023年采购的试剂有剩余,为确保试剂的保质期,确定2024年下半年进行试剂招标采购	
	成本指标	试剂及耗材采购	≤万元	≤103.9万元	≤102.3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降低动物疫病		降低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户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情况:2024年由动物防疫检疫科完成试剂及耗材的采购和验收工作。预算执行情况:动物防疫检疫科于2024年10月完成采购和验收,项目科于2024年9月完成支付。预算103.9万元,项目中标价102.34万元,实际执行102.34万元,执行率98.5%。								
	产出情况		2024年,分别于5月、12月开展了动物疫病免疫抗体和病原学监测工作,全年共监测血清学47241份,病原学34902份,免疫抗体综合合格率超过80%,对动物疫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发挥了预警预报作用。4月份完成采购意向公开,9月份发布招标公告,10份完成采购合同签订。中标公司为:武汉硕隆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恒邦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星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桂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供货商,4包合同金额共计为102.34万元,采购内容为诊断试剂盒及移液头、八连排等10多种实验耗材,各类诊断试剂盒共计735盒、瓶,2024年11月对采购内容进行验收,采购合格率为100%,2024年9月全部完成102.34万元的采购资金支付。								
	效益情况		通过免疫抗体评估和病原学监测,及时发现动物疫病防控漏洞,并及时开展补免和消毒等防控措施,降低动物疫病发生率,提高动物疫病防控预警作用。								
	满意度情况		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养殖户,对开展的抗体和病原学监测工作满意度大于90%。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2024年全年监测通知和方案等文件,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需要开展监测项目的试剂和耗材进行采购,做到了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春季集中监测所使用的试剂耗材是2023年的库存,为了确保试剂耗材的有效性,2024年下半年采购2024年秋季和2025年春季监测所需试剂耗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积极推进项目实施。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9.58	29.58	29.58	29.58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29.58	29.58	29.58	29.58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采购资金的支付, 充实应急储备, 提升动物防疫应急能力和水平。				2023年完成扑杀器、喷雾器、消毒药品、防护服、手套、口罩等物资的采购工作, 并与2024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29.58万元的支付。项目完成后, 充实了应急物资储备, 提升动物防疫应急能力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物资采购品种	≥种	≥15种	≥15种			20	20	
		质量指标	应急物资验收合格率	≥%	≥95%	≥100%			6	6	
			采购资金足额支付率	=%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采购完成时		2023年11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采购资金支付完成时		2024年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23年应急物资采购成	=万元	=29.58万元	=29.5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动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动物防疫人员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情况: 由动物防疫检疫科负责于2023年11月完成扑杀器、喷雾器、消毒药品、防护服、手套、口罩等物资的采购工作。由项目科负责于2024年完成项目资金29.358万元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完成29.58万元支付, 预算执行率为98.6%。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年11月通过公开招标方式, 确定石家庄冀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供货商, 中标金额为29.58万元, 并与11月1日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1月25日完成扑杀器、喷雾器、消毒药品、防护服、手套、口罩等15种物资采购验收, 应急物资合格率达到100%, 2024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29.58万元的支付, 采购款足额支付率为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成应急物资储备更新工作, 确保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时, 能够实现快速处置, 提高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更新应急物资, 提升了动物防疫人员在开展动物防疫、应急处置等工作中的的自身防护, 经走访调查动物防疫人员, 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项目资金管理要求, 做到专款专用, 同时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及时完成应急物资项目采购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应急物资作为应对突发重大动物疫情重要的一环至关重要, 但是其一般都有规定保质期, 一旦超过保质期, 功效将大大降低。为确保应急物资常备常新, 应急物资一般安排在后半年进行采购。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根据工作实际, 积极推进应急物资项目采购。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猪瘟疫、新城疫疫苗配套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猪瘟疫、新城疫疫苗配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金结(转)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2	32	32	32	32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32	32	32	32	32	0	100.00	10.00	无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剩余疫苗款的支付。通过开展疫病监测为科学防范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提供科学决策依据。项目实施后,降低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率,减少病死动物对环境污染,提高生态效益,增加养殖企业效益。实现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90%,全市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100%。					2024年完成2023年猪瘟疫、新城疫疫苗采购项目剩余疫苗款32万元的支付。2023年,共采购猪瘟疫脾淋苗430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7000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3500万羽份。保障了基础免疫工作的有力有效开展,确保基层全面组织开展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和常年补免工作的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猪瘟疫疫苗采购数量	1万头份	=430万头份	=430万头份		10	10	
			鸡新城疫C030疫苗	1万羽份	=3500万羽份	=3500万羽份		5	5	
			鸡新城疫IV系疫苗	1万羽份	=7000万羽份	=7000万羽份		5	5	
		质量指标	疫苗采购尾款足额	=%	=100%	=100%		5	5	
			采购疫苗质量		符合要求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疫苗采购尾款支付		2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猪瘟疫疫苗预计价格	元/万头份	≤0.4万元/万头份	4万元/万头份		4	4		
		鸡新城疫C030疫苗	元/万羽份	≤0.007万元/万羽份	007万元/万羽份		3	3		
		鸡新城疫IV系疫苗	元/万羽份	≤0.0065万元/万羽份	065万元/万羽份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区域重大动物疫病		有效控制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执行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情况:由动物防疫检疫科负责2023年猪瘟疫、新城疫疫苗采购工作,2024年由项目科负责完成采购尾款的支付工作。项目实施对降低动物疫病发生率起到一定作用。预算执行情况:2024预算下达32万元,2024年1月底完成疫苗采购尾款32万元的支付,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分析		2023年,共采购猪瘟疫脾淋苗430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7000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3500万羽份。猪瘟疫脾淋苗采购价格为0.4万元/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采购价格≤65元/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采购价格为70元/万羽份。2023年4月和9月分别开展了猪瘟疫、新城疫集中免疫工作。2023年2月23日局党组通过了采购相关事宜,8月3日完成了项目采购要求,8月16日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9月1日完成招标采购,猪瘟疫疫苗5家公司中标,中标金额为172万元,新城疫3家公司中标,中标金额为70万。9月7日完成疫苗的采购、验收,疫苗验收合格率为100%,2024年1月底项目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效益情况分析		通过对动物注射疫苗后,提高了动物机体对动物疫病的抗病能力,发病率和病死率明显下降,确保常年畜禽免疫密度保持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100%,有效控制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提高了养殖户经济效益。							
	满意度情况分析		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养殖户,对开展强制免疫工作满意度大于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2023年全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和各县(市、区)上报的疫苗需求量,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所需强制免疫疫苗进行采购,做到了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共免疫猪325.19万头,禽3158.57万羽,确保常年畜禽免疫密度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100%,有效控制了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疫苗在防控动物疫病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每种疫苗一般仅有1年的保质期,而疫苗的采购受多种因素影响,(2023年上半年疫苗为2022年采购)为确保2023年秋防和2024年上半年春防疫苗有效供应,因此疫苗采购安排在2023年下半年进行。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根据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制定年初绩效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猪瘟、新城疫疫苗配套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猪瘟、新城疫疫苗配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3-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金结(转)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市区区财政资金	52.25	52.25	52.25	52.25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采购猪瘟、鸡新城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降低重大动物疫病病死率,减少病死动物对环境污染物,提高生态效益,增加养殖户企业效益。				2024年,完成了采购疫苗资金52.25万元的资金支付,共采购猪瘟脾淋苗300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2700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2100万羽份。保障了基础免疫工作的有力有效开展,确保基层全面组织开展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和常年补免工作的顺利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猪瘟疫苗采购数量=万头份	=300万头份	=300万头份	=300万头份		10	10	
		鸡新城疫C030疫苗=万羽份	=2100万羽份	=2100万羽份	=2100万羽份		5	5	
		鸡新城疫IV系疫苗=万羽份	=2700万羽份	=2700万羽份	=2700万羽份		5	5	
	质量指标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	=100%	=100%		5	5	
		采购疫苗合格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疫苗招标完成时间		6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疫苗验收时间		7至12月分批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猪瘟疫苗预计价格/万元/万头份	≤0.4万元/万头份	0.4万元/万头份	0.4万元/万头份		3	3	
		鸡新城疫C030疫苗/万元/万羽	≤0.007万元/万羽	0.007万元/万羽	0.007万元/万羽		4	4	
		鸡新城疫IV系疫苗/万元/万羽	≤0.0065万元/万羽	0.0065万元/万羽	0.0065万元/万羽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降低重大动物疫病	降低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户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情况:由动物防疫检疫科负责2024年猪瘟、新城疫疫苗采购工作,由项目科负责完成采购资金的支付工作。项目实施对降低动物疫病发生率起到一定作用。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下达52.25万元,2024年9月资金52.25万元全部支付完成,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共采购猪瘟脾淋苗300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2700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2100万羽份。猪瘟脾淋苗采购价格为0.4万元/万头份,鸡新城疫IV系疫苗采购价格为65元/万羽份,鸡新城疫C030疫苗采购价格为70元/万羽份。2024年分别于4月和9月开展了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工作。项目科4月份完成采购意向公开,6月16日发布招标公告,6月28日发布结果公告,4家企业中标猪瘟疫苗,2家企业中标新城疫疫苗。7月3日签订合同,9月完成疫苗验收,疫苗验收合格率为100%,2024年9月完成市级猪瘟、新城疫疫苗配套52.25万元的资金支出。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对动物注射疫苗后,提高了动物机体对动物疫病的抗病能力,发病率和病死率明显下降,确保常年畜禽免疫密度保持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100%,有效控制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提高了养殖户经济效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养殖户,对开展强制免疫工作满意度大于95%。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2024年全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和各县(市、区)上报的疫苗需求量,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所需强制免疫疫苗进行采购,做到了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完成猪瘟新城疫的强制免疫工作,确保常年畜禽免疫密度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100%,有效控制了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疫苗在防控动物疫病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每种疫苗一般仅有1年的保质期,而疫苗的采购受多种因素影响,(2024年上半年疫苗为2023年采购)为确保2024年秋防和2024年上半年春防疫苗有效供应,因此疫苗采购安排在2024年下半年进行。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根据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制定年初绩效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机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机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4-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19.902	19.902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20	20		19.902	19.902	0	100.00	10.00	年底财政部门封账,部分费用未能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0次农机主要工作的指导检查及调研,召开3次工作培训会议,开展2次宣传活动。完成省、市两级农机化目标任务,有利于保障农机工作顺利开展。					全市农机总动力达到71.738万千瓦,全市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9.81%,分别完成小麦、玉米、马铃薯、谷子、豆类全程机械化作业60.95万亩、98.2万亩、1.06万亩、3.38万亩、9.6万亩,夯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具装备保障,投入使用机具302台(套),建设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及应急救援体系试点2个,创建省级农机示范合作社2个、机械化示范家庭农场1个、农机示范大户1个,完成农机化新型经营主体提档升级试点建设2个,完成优质杂粮有机旱作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补助面积0.7万亩,发展先进适用、节能高效农副产品加工机械157台,创建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项目3个,建设农机新技术推广示范点17个,规范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新受理各类补贴申请2018台,补贴农户1411户。2024年全年,我中心工作人员深入六县(市、区)农机部门及承担农机项目的项目点等对农机安全生产、农机推广、农机购置补贴等主要工作进行指导检查12次,指导检查工作覆盖承担农机项目的项目点17个,覆盖率达到95%以上,指导检查完成及时率达到100%;9月份对农机购置人员进行了培训,培训农机购置人员16人次,培训的主要内容是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解读等;6月份召开了小麦机收工作会,会议主要内容为举行开镰仪式,参加人数共计20余人;9月份召开了秋季农机现场培训会,会议主要内容为农机新装备现场展示,参加人数共计60余人;各培训会人员到课率达到98%;12月底完成了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抽验和农机化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化主要工作指导检查次数	≥次	≥10次	≥12次		5	5	按照工作实际填写
			农机购置人员培训次数	≥次	≥1次	≥1次		5	5	
			小麦机收工作会议开展次数	=次	=1次	=1次		5	5	
			秋季农机现场培训会次数	≥次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各培训会人员到位率	≥%	≥95%	≥98%		5	5	
			督导检查覆盖率	≥%	≥90%	≥95%		5	5	
		时效指标	农机化项目进行抽验和绩效考评时间		第四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农机购置人员培训开展时间		第三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小麦机收工作会议开展时间		第二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秋季农机现场培训会开展时间		第三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2	2	
	进行指导检查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农机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万元	≤20万元	≤19.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8	引进先进适用的农具,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生态效益	改善周围环境状况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9	引进更加环保的机具,有助于改善周围环境。	
	可持续影响	提高土壤蓄水保墒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民满意度	≥%	≥85%	≥90%		10	10		

总分			97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专项业务费支出范围实施，预算20万元，实际支出1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5%，结余978.33元，因财政部门10月底停止了专项业务费的支出，11月和12月产生的出差下乡补助未支出。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全年，我中心工作人员深入六县（市、区）农机部门及承担农机项目的项目点对农机安全生产、农机推广、农机购置补贴等主要工作进行指导检查12次，指导检查工作覆盖承担农机项目的项目点17个，覆盖率达到95%以上，指导检查完成及时率达到100%，全年出差下乡费用约6万元；9月份对农机购置人员进行了培训，培训农机购置人员16人次，培训的主要内容是农机购置补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解读等；6月份召开了小麦机收工作会，会议主要内容为举行开镰仪式，参加人数共计20余人；9月份召开了秋季农机现场培训会，会议主要内容为农机新装备现场展示，参加人数共计60余人；各相关业务科室人员参加了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安全、农机统计等培训，全年培训相关费用支出约9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2024年，我中心紧扣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安排部署，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聚焦建设农业强国对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的要求，稳妥实施农机惠农政策，着力推进农机装备补短板，全力推动农机化全程全面发展，为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坚强支撑。通过对新型农具的推广，提高了用于生产效率、改善了周围环境状况、提高了土壤蓄水保墒能力。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我中心聚焦建设农业强国对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的要求，稳妥实施农机惠农政策，着力推进农机装备补短板，全力推动农机化全程全面发展，农忙时节成立工作专班和农机应急服务队，保障颗粒归仓，并通过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实施提升了我市农机装备水平，提高了农业生产效率，受益农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达到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2024年，我中心紧扣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在省中心精心指导下，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聚焦建设农业强国对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的要求，稳妥实施农机惠农政策，着力推进农机装备补短板，全力推动农机化全程全面发展，为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坚强支撑。在日常工作中，我们紧盯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把专项业务费支出范围，做到了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在编制农机专项业务费绩效指标时不够科学、精准，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对绩效管理方面的学习不够，不清楚如何设定科学可行的绩效指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进一步学习绩效管理相关知识，从年初预算时抓起，做到预算精准、任务科学，保证预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同时，在预算执行时，要及时和财政部门沟通保证资金的及时拨付。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智慧农机信息系统运维升级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农机信息系统运维升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4-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市市区财政资金	10	10	9.7	9.7	0	100	10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实时地理监控、机械作业查询、机械作业审核、作业调度指挥、全市农机数据决策等模块的运维，部分功能的优化升级，增加对作业数据的统计和数据分析能力，实现对我市智慧农机终端监控的完善和细化，为我市农机化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2024年对晋城市智慧农机系统的实时地理监控、机械作业查询、机械作业审核、作业调度指挥、全市动态数据、全市数据决策六个模块进行运维，并通过前端、后台数据库、作业上传策略等方式对系统进行了5次巡检，确保了系统功能正常运行。同时，对数据报表、作业分类等功能开展了升级优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巡检次数	≥次	≥5次	≥5次	10	10			
		维护功能个数	≥个	≥5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平台运行稳定率	≥%	≥90%	≥90%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0%	≥100%	5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中期修改		2024年9月30日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0	运维合同签订时间为2024年9月，无法在当月完成中期修改，已加快中期修改进度，预计在2025年5月之前可以完成。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运维启动时间		2024年5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0	为保证项目的合规性，在前期做了大量的政策性查询、学习工作，故运维合同的签订时间晚于预期，于2024年9月签订。2024年5月至合同签订时，运维公司提供了免费运维服务。
			运维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3	0	签订运维合同时间较晚，在签订合同前，运维公司提供了免费运维。按照签订的运维合同，实际运维结束时间截止2025年8月底。
	成本指标	智慧农机信息系统运维费	≤万元	≤10万元	≤9.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平台使用者满意度	≥%	≥85%	≥90%		10	10		
总分								9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为1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为9.7万元，预选执行率为97%。执行状况良好。执行率存在偏差为项目采购时，与运维公司协商后，将运维费用降低至9.7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9月19日通过与山西诚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运维合同，运维周期为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由其在运维期定期提供运维服务，每月巡检至少1次。运维重点是终端动态数据上传及平台解析，运维内容主要涉及：各项功能是否运行正常、软件bug修复、定期整改密码、巡检服务器端口、更新系统和应用软件的安全补丁、检查数据库性能、配合数据局攻防演练及漏洞扫描。同时，对数据报表、作业分类等开展了优化升级、业务连续性稳定，全年实现零核心业务中断。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系统可以实时掌握农机位置与状态，实现跨区域、跨合作社的高效共享与协同作业，最大化发挥农机效能，增加单机作业面积与机手收入。同时，精准的作业面积测量与质量监测数据，为作业服务提供了可信的计费依据和质量证明，增强了农机服务主体的市场竞争力与议价能力，保障了农机服务主体的收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根据2024年平台使用者数据记录和走访调查中相关功能模块使用感受、售后维护、投诉记录来看，平台使用者对平台总体满意度达到了90%。								
	主要经验做法	对晋城市智慧农机系统的实时地理监控、机械作业查询、机械作业审核、作业调度指挥、全市动态数据、全市数据决策六个模块进行运维，并通过前端、后台数据库、作业上传策略等方式对系统进行多次巡检，确保了系统功能正常运行。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运维服务第一次以项目形式实行，对该项目的规范执行没有前例可循，慎重起见，前期准备工作耗时较长，导致运维合同签订较晚。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今后将继续项目的规范运行，及时签订运维合同，确保运维能够无缝衔接，系统得到正常运行。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取暖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4-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2	4.2	3.203	3.203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4.2	4.2	3.203	3.203	0	100.00	10.00	1人2024年7月份去世，取暖费未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6个月，且每年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有变化。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4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3名遗属取暖费的发放，按时足额将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和取暖费发放到位，有利于提高遗属生活质量，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对符合要求的遗属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2024年12月通过给我单位4位遗属发放生活补助，给2位遗属发放取暖补贴，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人数	=人	=3人	=2人			10	7	1人2024年7月份去世，未发放取暖费
			生活困难补助发放人数	=人	=4人	=4人			10	10	1人2024年7月份去世，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6个月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5	5	
			补助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发放到位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取暖费补助	≥元/人/年	≥3360元/人/年	≥3360元/人/年			5	5	
	生活困难补助		≥元/人/月	≥565元/人/月	≥581元/人/月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遗属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28	提高服务意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领取补助遗属满意度	≥%	≥85%	≥100%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4.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为3.20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6%，执行状况良好。执行率存在偏差的原因为年中有一人去世。								
		产出情况及分析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我中心共有4人符合发放遗属补助要求，2024年12月通过人社局《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表》审核通过，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为100%，按照取暖费3360元/人/年，完成2名遗属取暖费的支出，共计支出0.672万元；按照生活补贴624元/人/月，完成2名遗属补助生活补贴的支付，其中1人2024年7月去世，发放补助6个月，按照581元/人/月，完成1名遗属补助生活补贴的支付，按照592元/人/月，完成1名遗属补助生活补贴的支付，共计支出2.5308万元，于2024年12月进行补助发放，补助发放达标率100%，发放遗属补助时间达到预期指标，严格按照补助标准进行发放，共发放遗属补助和遗属取暖费合计3.2028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给遗属人员发放生活补助和取暖补助，为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提供一定的保障。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后遗属。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我单位4位遗属发放生活补助，通过及时足额发放遗属补贴，遗属满意度达到100%，实现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和人社局的批复，及时足额为遗属人员发放生活补助和取暖补助，为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提供了保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财务规范化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财务规范化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4-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	2		2	0.658	1.342	32.92	3.29	
省级财政资金	2	2		2	0.658	1.342	32.92	3.29	组织相关业务科室人员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未聘请第三方,节省了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近3年农机购置补贴及农机具推广项目资料进行整理,预计完成不少于3个省级项目的绩效评价,提升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切实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完成了农机购置补贴和农机化发展两类项目资料整理工作。对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试点项目、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项目、粮油作物农机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示范项目、非粮类农机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示范项目4个省级项目,按照省农机中心相关工作要求和及时进行了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资料的整理和对项目的进度跟进、工作指、绩效评价,提升了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提高了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个	≥3个	≥4个		10	10	根据实际工作填写
			资料整理涉及项目种类	≥类	≥2类	≥2类		10	10	
		质量指标	评价报告编制质量		达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资料整理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评价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资料整理工作完成时间		年底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项目投入资金	≤万元	≤2万元	≤0.66万元		10	5	组织相关业务科室人员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未聘请第三方,节省了支出。
			提升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总分								88.29	良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支出范围实施,预算2万元,实际支出0.66万元,预算执行率33%,2024年结转1.34万元。根据工作实际情况支出,结转部分预计在2025年支出。							
	产出情况		2024年8月底完成了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和农机化发展两类项目的资金预算、项目储备、项目评审、绩效评价等资料的整理工作,资料整理工作完成率为100%。组织相关业务科室人员,按照省农机中心相关工作要求和及时进行了绩效评价,对粮食产地烘干设施建设及应急救援体系试点项目、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项目、粮油作物农机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示范项目、非粮类农机化提质增效技术推广示范项目4个省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报告编制质量达到要求。							
	效益情况		通过对项目资料的整理和对项目的进度跟进、工作指导、绩效评价,提升了项目与财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提高了资金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							
	满意度情况		通过对项目进度跟进、工作指导以及绩效评价,农户对机具的购置流程、使用注意事项及技术问题处理等都更加明确,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0%。							
	主要经验做法		年初认真设定绩效目标,年中要按照目标逐项完成,年底要认真盘点逐个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精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认真学习项目绩效方面的知识,努力做到精准设置绩效、规范使用资金。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5-晋城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	35	22.066	22.06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	35	22.066	22.066	0	100.00	10.00	年底财政调剂资金无法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运行费35万元。其中: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运行费及其它34.5万元,罚没有毒有害物品处置及检测0.5万元费用,。有利于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和增强农产品国际竞争科需要,增加农民收入收入的需要。				2024年使用行政执法运行经费220664.67元。完成2023年所欠款项的支付,检查种子、农药、兽药、肥料等各类生产经营企业321个次,出动执法人员1357次。一般程序立案13起。涉案货值金额3.06858万元,罚款金额5.8814万元,没收违法所得0.857万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数量10件。媒体报道信息34条。开展培训一期。印发法律文书3180件。通过开展培训,执法人员掌握了新知识、新技能,进一步提升了全市农业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有助于打造一支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农业执法队伍。扎实开展农资打假执法、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动物卫生监督执法、渔业执法和农机(具)执法等五大专项行动;紧盯重点领域、重点品种、重点环节,结合各领域实际情况,精心安排部署,有计划的开展日常执法检查;及时公布有影响力、有震慑力的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提高农业生产经营者尊法守法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法律法规手册	≤本	≤5000本	≤3180本		5	3.75	印刷量刚好够当年使用,资金结余
			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人	≥60人	≥63人		10	10	
			能力提升培训次数	≥次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能力提升培训及时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罚没有毒有害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综合行政执法办案能力提升培训		2024年7月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运行费	=元	=350000元	=220664.67元		10	6.29	年底财政调剂资金不能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全民食品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5%	≥98%		10	10		
总分									95.0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初项目申报350000元,实际执行220664.67元。执行率是63.05%。有1206元印刷费因财政调控资金无法支付。2025年给与支付。							
	产出情况		6月份之前对2023年应支未支款项结清,共计支付116000元。2024年9月24日-9月27日举办了2024年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提升培训班。此次参训人员为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全体人员,各县(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人、执法骨干共计60人。培训采取理论解读与实践分析相结合的方式,执法理论由授课老师讲解;晋城市渔业发展与监管、兽药执法办案实务、执法文书制作、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执法检查重点四大模块,实践是通过赴运城(分别是大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金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运城市农资市场、七星农药厂)参观学习、现场执法、相互交流等方式进行体验学习于2024年10月24日支出培训费49091.84元。每月开展种子、畜牧、农机、渔政等常规性检查,还有农资打假、渔政亮剑等一系列专项行动。全年出动执法检查人员1357人次,检查企业321个次。2024年执法案件结案数量为13起。执法宣传常年进行,3月份通过突击检查联合执法的模式,深入农资经营门店进行了“放心农资下乡 农资打假”活动宣传。帮助种植大户,对其购买农资进行把关,一旦发现假冒伪劣农资,立即进行倒查溯源,确保问题农资不流入田间地头。12月份我队组织执法人员深入村庄开展宪法进农村主题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等形式进行“宪法”宣传日宣传。印发法律文书3180件。6月13日支付2023年印刷费30085元,7月25日支付1-5月印刷费4190元,10月24日支付支付培训手册印刷费3705元,共计支付支付印刷费37980元。全年执法宣传、办案共计支付下乡外出差旅费80286元。							
	效益情况		2024市本级出动执法人员1357人次,检查各类农资市场321个,办理案件13起,其中种子案件23起,其他农资类案件32起,动物卫生监督类案件15起,农产品质量案件12起,农机案件8起,渔政案件2起。罚没款32.91万元。其中市本级全年办理案件14件,。罚没款32.91万元6.24333万元,加强对农资市场,农业投入品的监督,保障了全市的食品安全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执法保障。							
	满意度情况		过问卷调查,走村入户,与所监管辖区内的服务对象零距离接触,走访,谈心,统计队服务满意指标核查,满意度较高,满意度为98%。项目的实施,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运行提供了有力的物质保障,在执法宣传、办案、执法运行的支出,得到了广大职工的认可,也为执法工作的顺利实施和开展提供了便利,通过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98%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该项目主要用于执法办案、宣传、培训等费用的支出，有利的保障了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行。项目实施前通过充分的论证，多次开会研究讨论，在实施科（队）的认可下进行上报，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内控相关制度，本着项目资金效益最大化，把项目资金用在最需要的地方，各理开展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项目实施后及进开展项目实施结果评估，及时掌握项目实施成效，为下年度项目实施提供依据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金使用进度慢，导致年底财政统一调控资金，部分预算资金无法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人才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80-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	180005-晋城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8	10.8	7.5	7.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	10.8	7.5	7.5	0	100.00	10.00	根据人事局的规定新进人员按实际月数发放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助力我市高质量发展。通过对补贴高层次人才补贴的延伸延伸效应,有利于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助力我市高质量发展。				2024年完成我队10名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发放,通过人才专项补贴发放,贯彻落实人才引进工作,激励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助力我市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人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放及时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8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人才专项资金	=元	=108000元	=75000元			10	6.9	发放金额是严格按照人事局批示发放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吸引激励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		吸引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指标	≥%	≥95%	≥100%			10	10		
总分										96.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预算下达资金108000元,实际支出75000元,预算执行率69.5%。根据《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我队7月份审核上报人事局审定。财务根据人事局审定结果于8月份完成发放,发放金额75000元。通过人才专项补贴发放,为高层及人才提供更好的生活保障,从而提高高层次人才工作的积极性,助力我市农业执法高质量发展。								
	产出情况		根据《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我单位10名人员符合标准,其中:研究生8人,“双一流”2人。根据发放标准和上班时不同:研究生8名,1000/人/月,共计发放65000元;双一流大学生2人,500元/人/月,共计发放10000元。10人共计发放75000元,2024年8月完成发放,发放到位率100%。								
	效益情况		通过为高层次人才发放生活补贴,为高层次人才提供更好的生活保障,从而提高高层及人才工作的积极性,全身心投入工作,助力我市农业执法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情况		及时足额为高层次人才发放生活补贴,提高他们的基本生活水平,补助发放到位后受补人员满意度明显提高,满意度达100%。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和人社局的批复由财务及时足额为相关人员发放生活补助。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

主管部门：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8
(三) 绩效自评工作过程	9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1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7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六、有关建议	22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
附件：	24

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晋市财绩效[2025]1 号）文件要求，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对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发布的《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 年）》的通知（农办农【2023】17 号），旨在通过一系列措施提升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的单产水平，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该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我国粮油等主要作物的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经济发展。

设立市级粮食产能项目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有机旱作农业发展的具体体现，也是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市级党委政府粮食安全责任清单的重要举措，对于完成粮食安全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任务，稳定我市粮食生产，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起到促进作用。自 2012 年起，我市连续多年组织实施粮食产能项目，通过开展粮食作物新品种、新技术试验，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

艺融合示范，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警监测体系建设，不断推出适合我市的优良品种和主推技术，粮食生产基地条件逐步改善，农业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加强，耕地质量保持稳定，农业生产与农业生态环境良性互动，我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和粮食安全得到保障。

2. 项目的主要内容

（一）有机旱作科研基地项目

围绕我市粮食有机旱作亮点和特点，积极开展传统麦豆轮作和新兴甘薯产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课题研究，鼓励农业农村部门主导、科研机构参与、实施主体配合，建设500亩有机旱作科研基地2个，市级将按照800元/亩进行补助。

（二）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项目

以小麦、玉米、大豆、谷子、甘薯等粮食作物为主要品种，积极推广示范适合我市的有机旱作集成示范技术，选择一批具名良好文化素养、高技术、高水平的粮食生产主体，真正起到“给农民群众听、教给农户学、做给农户看、带领农民群众一的作用，建设1000亩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6个，市级将按照200元/亩进行补助，其中麦豆一体化示范推广基地按照250元/亩进行补助。

（三）农作物良繁制种基地项目

深入贯彻全省玉米制种回归和大豆单产提升政策导向，

进一步提升我市玉米和大豆制种保障水平，建设 1000 亩农作物良繁制种基地 2 个，市级将按照 300 元/亩进行补助。

（四）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

支持开展春播、复播期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探索总结大面积推广应用模式，建设 2 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基地，市级将按照 50 元/亩进行补助。

（五）油料种植示范

支持开展油料种植示范，建设 6.7 万亩油料种植示范基地，市级将按照 10 元/亩进行补助。

（六）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

继续开展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对 2023 年种植大豆的农户予以保费补贴，保险期内种植大豆农户亩收入低于规定保额时，由保险机构予以赔偿，补齐收入差价。

（七）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

支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对小麦条锈病、草地贪夜蛾、蝗虫等 12 种以上病虫害种类进行监测，完成应急防控农药物资储备，保持适度储备规模。

（八）农作物新品种奖补

支持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对 2023 年通过省级审定的，适宜我市气候特点和有机旱作农业需求的抗旱节水、适宜机械化、抗病抗逆、省肥省药的资源节约型新品种，市级将按照 2 万元/个对选育单位进行一次性奖补。

（九）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

开展耕地质量组网监测，布局耕地质量监测点，完成耕地质量监测报告；开展项目管理、技术指导服务、观摩培训等。

3. 项目的实施情况

为加强市级粮食产能项目管理，切实加强项目监督，提高项目建设水平，完善项目绩效管理，晋城市农业农村局于2024年3月26日发布《关于印发〈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晋市农发[2024]14号）文件，文件从目标任务、实施内容、资金分配扶持标准及用途、实施要求四个方面详细阐述了项目实施的主要工作。

为保证粮食产能项目的顺利实施，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推动项目建设顺利开展，成立了粮食产能项目领导小组，由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刘建云担任项目组组长，晋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主任范建刚、晋城市农机发展中心主任焦碧婵担任项目副组长，晋城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科负责人姜凯、晋城市农机发展中心技术推广科科长李谦、晋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综合办负责人郭伟、晋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种业站负责人常江育、晋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植保站负责人吴晓燕、晋城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土肥站负责人张梦影担任项目组成员。同时，晋城市农村农业局成立了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技术指导组，保证项目按时、按质按量

完成。

4. 项目的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700.00万元，其中，晋城市农业农业局70.30万元，下县资金629.70万元。

晋城市农业农业局70.30万元：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60.00万元，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10.30万元。

下县资金629.70万元：有机旱作科研基地项目80.00万元，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项目130.00万元，农作物良繁制种基地项目60.00万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100.00万元，油料种植示范67.00万元，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182.70万元，农作物新品种奖补10.00万元。

(2) 项目资金下达及使用情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发[2024]3号）文件，2024年下达市本级项目资金70.30万元；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市级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4]11号）文件，下达下县资金629.70万元。根据《晋城市农业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农业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市农财农[2024]7号）文件，下县资金已全部拨付至各县区，其中：城区0.30万元、泽州县336.80万元、高平市134.80万元、

阳城县 73.50 万元、陵川县 30.10 万元、沁水县 54.20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县区资金支付情况如下：

晋城市农业农业局 70.30 万元、高平市 134.80 万元、陵川县 30.10 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晋城市城区共 0.30 万元，已支付 0.25 万元，剩余 0.05 万元由于实施主体原因未支付。

泽州县共 336.80 万元，已支付 210.80 万元，剩余 126.00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有机旱作科研基地与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部分 90.00 万元，为跨年度项目，待项目完成后进行支付；农作物良繁制种基地 36.00 万元，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待泽州县财政局统一支付资金。

阳城县共 73.50 万元，已支付 61.01 万元，剩余 12.49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油料种植示范部分，剩余资金用作 2025 年油料补助。

沁水县共 54.20 万元，已支付 51.14 万元，剩余 3.06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油料种植示范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部分。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完成有机旱作示范基地项目建设、农作物种业提升工程建设、应急防控农药储备、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报告的编制，通过开展粮食作物新品种、新技术试验，良种良法配

套、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警监测体系建设，不断推出适合我市的优良品种和主推技术，粮食生产基地条件逐步改善，农业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加强，耕地质量保持稳定，农业生产与农业生态环境良性互动，我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和粮食安全得到保障。

2. 阶段性目标

建设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 2 个、建设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 6 个、建设有机旱作良繁制种基地 2 个、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 2 万亩、支持油料种植示范 6.7 万亩、完成 2023 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补助、完成农作物新品种奖补 5 个、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目标评价，主要是通过考察，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支出目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实施过程及产出效益，总结出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资金管理与使用、绩效改善等方面的相关措施与政策建议。为财政部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科学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合理安排以后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本次绩效自评的对象是，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下达预算资金为 700.00 万元。

按照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绩效自评文件的精神，本次绩效自评范围为，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支出资金的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

主要包括：

(1) 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程序是否充分、立项程序是否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合理、绩效指标是否明确；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资金分配是否合理等。

(2) 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等。

(3)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相关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等。

(4) 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的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产出成本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绩效自评指标是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其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自评指标的设置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绩效自评指标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系统性原则。绩效自评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

(4) 经济性原则。绩效自评指标的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以财务及业务资料核查、问卷调查、访谈、选点抽查为基础,综合应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综合评价。

(1)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实际与预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 绩效自评工作过程

评价工作分为评价前期准备、评价现场实施、评价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1. 评价准备阶段

(1) 收集整理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

(2) 拟定评价指标体系、细化评分标准、制定项目评价实施方案。

2. 现场实施阶段

(1) 评价组在全面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对收集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查、复核和分析测评；

(2) 评价人员现场勘察，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和项目承担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进行实地勘察验证；

(3) 综合评价，评价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评价指标、评价权重、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3. 报告撰写提交阶段

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小组根据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按照有关规定整理、综合分析项目相关信息，撰写被评项目的

绩效自评报告。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级标准采用优、良、中、差四类标准。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的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的为“差”。

根据评价指标，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通过三个级次，最终形成四个一级指标，十一个二级指标，二十四三个三级指标。总分值为 100 分。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实施的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

能项目绩效评价总分 100 分，实际得分 95.75 分，得分率为 95.75%，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18.25 分，得分率为 91.25%；过程类指标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产出类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27.50 分，得分率为 91.67%；效益类指标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解参见下表：

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绩效自评总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决策类	20	18.25	91.25%
过程类	20	20	100%
产出类	30	27.5	91.67%
效益类	30	30	100%
合计	100	95.75	95.75%

本项目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的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实施效果良好，项目实施方案健全，主管部门能够定期开展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和资金拨付相挂钩，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项目立项下设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下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三级指标；资金投入下设立预算编制科学性

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三级指标。

决策类指标总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8.25 分。具体分解参见下表：

决策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8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A2 绩效目标	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25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A3 资金投入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发布的《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年）》的通知（农办农【2023】17号），旨在通过一系列措施提升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的单产水平，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该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我国粮油等主要作物的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经济发展。

设立市级粮食产能项目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有机旱作农业发展的具体体现，也是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市级党委政府粮食安全责任清单的重要举措，对于完成粮食安全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任务，稳定我市粮食生产，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起到促进作用。

自2012年起，我市连续多年组织实施粮食产能项目，通过开展粮食作物新品种、新技术试验，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警监测体系建设，不断推出适合我市的优良品种和主推技术，粮食生产基地条件逐步改善，农业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加强，耕地质量保持稳定，农业生产与农业生态环境良性互动，我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和粮食安全得到保障。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并与本部门内部其他项目不重复，与部门职能相关，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本项目依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年）》的通知（农办农【2023】17号）文件要求开展，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本项目立项规范，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分。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本项目有较完整的绩效目标、明确的实施范围、时间和内容，由于预期产出和效果与实际有差别，根据评分标准，扣除一项权重分0.75分。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25分。

A202 绩效目标明确性（3分）：本项目在预算申报过程中形成了部分较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对项目目标的细化分解不够全面，项目目标任务数与实际完成数有差额。根据评分标准，扣除权重分1分，本指标得2分。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本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和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经过严谨的事前评估、资金测算而进行预算编制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发[2024]3号）文件，2024年下达市本级项目资金70.30万元；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二批市级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4]11号）文件，下达下县资金629.70万元。根据《晋城市农业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农业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市农财农[2024]7号）文件，下县资金已全部拨付至各县区，其中：城区0.30万元、泽州县336.80万元、高平市134.80万元、阳城县73.50万元、陵川县30.10万元、沁水县54.20万元。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本单位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资金管理下设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三级指标。组织实施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三级指标。

过程类指标总分值20分，实际得20分。具体分解参见

下表：

过程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10	B101 资金到位率	4	4
				B102 预算执行率	3	3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B2 组织实施	10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B101 资金到位率（4分）：本指标考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应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通过查阅相关预算申报、预算批复和财务资料，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2024年预算资金70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700.00/700.00）*100%=100%。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B102 预算执行率（3分）：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截止2024年12月31日700.00万元已全部下拨至各县区。预算执行率=（700.00/700.00）*100%=100.00%。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各县区资金支付情况如下：

晋城市农业农业局70.30万元、高平市134.80万元、陵川县30.10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晋城市城区共0.30万元，已支付0.25万元，剩余0.05

万元由于实施主体原因未支付。

泽州县共 336.80 万元，已支付 210.80 万元，剩余 126.00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有机旱作科研基地与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部分 90.00 万元，为跨年度项目，待项目完成后进行支付；农作物良繁制种基地 36.00 万元，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待泽州县财政局统一支付资金。

阳城县共 73.50 万元，已支付 61.01 万元，剩余 12.49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油料种植示范部分，剩余资金用作 2025 年油料补助。

沁水县共 54.20 万元，已支付 51.14 万元，剩余 3.06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油料种植示范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部分。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3 分）：本项目在资金拨付上，由晋城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批复拨至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资金支付，下县资金已及时拨付至各县区，各县区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支付项目资金，无违规使用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该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5 分）：为统筹推进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制定《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实施指导意见》，并制定财务管理办法、资金支付管理办法、银行存款管理办法、内部审计管理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档案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均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5 分）：通过实地考察调研，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基本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支付款项明细、合同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得分 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产出数量下设建设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 2 个、建设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 6 个、建设有机旱作良繁制种基地 2 个、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 2 万亩、支持油料种植示范 6.7 万亩、完成 2023 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补助、完成农作物新品种奖补 5 个、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八个三级指标。产出质量下设项目验收合格率一个三级指标。产出时效下设工作开展及时性一个三级指标。

产出类指标总分值 30 分，实际得 27.5 分，具体分解参见下表：

产出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3	C101 建设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 2 个	3	1.5
			3	C102 建设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 6 个	3	2
			3	C103 建设有机旱作良繁制种基地 2 个	3	3
			3	C104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 2 万亩	3	3
			3	C105 支持油料种植示范 6.7 万亩	3	3
			3	C106 完成 2023 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补助	3	3
			3	C107 完成农作物新品种奖补 5 个	3	3
			3	C108 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	3	3
		C2 产出质量	3	C201 项目验收合格率	3	3
		C3 产出时效	3	C301 工作开展及时性	3	3

C101 建设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 2 个（3 分）：2024 年目标建成高平市 1 个甘薯有机旱作科研基地、泽州县 1 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科研基地。截止 2024 年年底高平市 1 个甘薯有机旱作科研基地已完成，泽州县 1 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科研基地为跨年度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5 分。

C102 建设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 6 个（3 分）：2024 年目标建成高平市 1 个甘薯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泽州县 2 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阳城县个谷子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陵川县 1 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沁水县 1 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截止 2024 年年底高平市 1 个甘薯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阳城县个谷子有机

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陵川县 1 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沁水县 1 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泽州县 2 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为跨年度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C103 建设有机旱作良繁制种基地 2 个（3 分）：支持泽州县建设玉米和大豆良繁制种基地，项目已完成，资金主要用于种子生产、加工短板等弱项，重点支持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加工设备、检验检测、烘干仓储、科技研发、良种引进、田间管理、质量控制、数字化监测等，实现了农作物种业基地田间建设标准化、制种全程机械化、种子加工自动化、流程控制信息化、生产服务社会化。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C104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 2 万亩（3 分）：2024 年已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 2 万亩，其中泽州县 0.5 万亩、高平市 0.5 万亩、阳城县 0.45 万亩、陵川县 0.1 万亩、沁水县 0.45 万亩，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带动全市大豆玉米复合种植技术普及应用。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C105 支持油料种植示范 6.7 万亩（3 分）：2024 年已完成油料种植示范 6.7 万亩，其中城区 0.03 万亩、泽州县 1.68 万亩、高平市 0.21 万亩、阳城县 3.1 万亩、陵川县 0.51 万亩、沁水县 1.17 万亩，涉及全市种植大户、合作社或涉农

企业，资金补贴确保了油料种植任务的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C106 完成2023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补助(3分)：对2023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给予补助，共182.70万元，其中泽州县135.00万元、高平市47.70万元，资金已全部补助到位。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C107 完成农作物新品种奖补5个(3分)：2024年完成省定的5个农作物新品种奖补工作，共10万元，资金已全部奖补到位。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C108 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3分)：2024年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完成市级应急防控农药物资储备，完成全市病虫害监测预警社会化服务并出具监测报告。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C201 项目验收合格率(3分)：通过了解核实，晋城市2024年粮食产能项目各县区均对所完成的项目进行了项目验收，验收合格率达100.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C301 工作开展及时性(3分)：根据相关资料显示，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及各县区在资金下达后，积极展开工作，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持续加强组织领导，积极稳步推进，工作开展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和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社会效益下设改善粮食生产基地生产条件一个三级指标，可持续影响下设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一个三级指标，满意度下设社会公众满意度一个三级指标。

效益类指标总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具体分解见下表：

效益类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10	D101 改善粮食生产基地生产条件	10	10
		D2 可持续发展	10	D201 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	10	10
		D3 满意度	10	D301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10

D101 改善粮食生产基地生产条件（10分）：通过项目实施，将辐射带动全市粮食产业的健康发展，提高农户的种植技术和水平，改善了粮食生产基地的生产条件，增加农民收入、发展农村经济，社会效益显著。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 分。

D201 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10分）：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带动了全市粮食绿色生产规模发展，促进了全市粮食的均衡增产，确保了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 分。

D301 社会公众满意度（10分）：选择项目建设所在地的常住居民、专业合作社及相关农户作为调查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用以反映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通过

电话询问和实地下乡走访，根据调查结果显示 90%的人对本项目整体情况表示非常满意。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组织领导。

为保证粮食产能项目的顺利实施，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推动项目建设顺利开展，成立了粮食产能项目领导小组，做好统筹协调。

2. 强化技术指导。

为保证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能够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成立了技术指导组，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培训、指导和问题解决等事项。

3. 强化宣传引导。

充分发挥媒体的作用，加大对粮食产能项目实施的意义、先进典型、项目进展、取得成效、经验做法的宣传，引导农民应用有机旱作农业技术，提升晋城市粮食生产水平。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严格按照深入相关要求，认真扎实开展相关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效果。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依然存在着一定的问题，主要表现在绩效目标设置内容简单，指标没有细化量化，可衡量性不强。应设置具体、明

确、可量化和可实现的绩效目标。

六、有关建议

为了更好地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快构建完善的项目发展体系，建议应加强绩效管理专业知识的学习，同时加强预算编制工作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提高绩效工作管理水平，规范项目工作目标的编制。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社会群众满意度调查主要以项目建设所在地的常住居民、专业合作社及相关农户为主，项目的实施改善粮食生产基地生产条件，确保了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满意度调查情况存在一定偏差。

附件：

1.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表》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

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8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本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④项目立项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5，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发布的《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 年）》的通知（农办农【2023】17 号），旨在通过一系列措施提升全国粮油等主要作物的单产水平，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该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我国粮油等主要作物的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经济发展。 设立市级粮食产能项目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有机旱作农业发展的具体体现，也是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市级党委政府粮食安全责任清单的重要举措，对于完成粮食安全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任务，稳定我市粮食生产，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起到促进作用。自 2012 年起，我市连续多年组织实施粮食产能项目，通过开展粮食作物新品种、新技术试验，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农作物重大病虫害	4

						预警监测体系建设，不断推出适合我市的优良品种和主推技术，粮食生产基地条件逐步改善，农业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加强，耕地质量保持稳定，农业生产与农业生态环境良性互动，我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和粮食安全得到保障。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并与本部门内部其他项目不重复，与部门职能相关，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4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①项目立项是否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规定程序；②审批的文件和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1/2，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4
		A2 目标设定	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水平；④是否与预算金额相匹配。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1/4，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2.25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本项目在预算申报过程中形成了部分较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对项目目标的细化分解不够全面，项目目标任务数与实际完成数有差额。根据评分标准，扣除权重分 1 分，本指标得 2 分。	2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金额表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4，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本项目预算编制内容和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经过严谨的事前评估、资金测算而进行预算编制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A3 资金投入	6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2，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发[2024]3 号）文件，2024 年下达市本级项目资金 70.30 万元；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市级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农[2024]11 号）文件，下达下县资金 629.70 万元。根据《晋城市农业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农业第二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市农财农[2024]7 号）文件，下县资金已全部拨付至各县区，其中：城区 0.30 万元、泽州县 336.80 万元、高平市 134.80	3

							万元、阳城县 73.50 万元、陵川县 30.10 万元、沁水县 54.20 万元。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本单位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10	B101 资金到位率	4	本指标考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应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根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分析，资金到位率为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本指标考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应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通过查阅相关预算申报、预算批复和财务资料，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 2024 年预算资金 700.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700.00/700.00）*100%=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4
				B102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2024 年度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00.00 万元已全部下拨至各县区。预算执行率=（700.00/700.00）*100%=100.00%。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县区资金支付情况如下： 晋城市农业农业局 70.30 万元、高平市 134.80 万元、陵川县 30.10 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成。 晋城市城区共 0.30 万元，已支付 0.25 万元，剩余 0.05 万元由于实施主体原因未支付。 泽州县共 336.80 万元，已支付 210.80	3

						<p>万元，剩余 126.00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有机旱作科研基地与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部分 90.00 万元，为跨年度项目，待项目完成后进行支付；农作物良繁制种基地 36.00 万元，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待泽州县财政局统一支付资金。</p> <p>阳城县共 73.50 万元，已支付 61.01 万元，剩余 12.49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油料种植示范部分，剩余资金用作 2025 年油料补助。</p> <p>沁水县共 54.20 万元，已支付 51.14 万元，剩余 3.06 万元未付，未付资金为油料种植示范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部分。</p>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4，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p>	<p>本项目在资金拨付上，由晋城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批复拨至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资金支付，下县资金已及时拨付至各县区，各县区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支付项目资金，无违规使用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该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p>	3

		B2 组织实施	10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2，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为统筹推进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制定《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实施指导意见》，并制定财务管理办法、资金支付管理办法、银行存款管理办法、内部审计管理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档案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均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5 分。	5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上述各项各占权重的 1/3，符合则得分，否则扣减对应权重分。	通过实地考察调研，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基本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支付款项明细、合同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得分 5 分。	5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24	C101 建设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 2 个	3	是否完成建设有机旱作科研示范基地 2 个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4 年目标建成高平市 1 个甘薯有机旱作科研基地、泽州县 1 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科研基地。截止 2024 年年底高平市 1 个甘薯有机旱作科研基地已完成，泽州县 1 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科研基地为跨年度项目，于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5 分。	1.5

				C102 建设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6个	3	是否完成建设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6个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4年目标建成高平市1个甘薯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泽州县2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阳城县个谷子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陵川县1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沁水县1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截止2024年年底高平市1个甘薯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阳城县个谷子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陵川县1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沁水县1个玉米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泽州县2个麦豆一体化有机旱作示范推广基地为跨年度项目，于2025年6月底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2
				C103 建设有机旱作良繁制种基地2个	3	是否完成建设有机旱作良繁制种基地2个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支持泽州县建设玉米和大豆良繁制种基地，项目已完成，资金主要用于种子生产、加工短板等弱项，重点支持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加工设备、检验检测、烘干仓储、科技研发、良种引进、田间管理、质量控制、数字化监测等，实现了农作物种业基地田间建设标准化、制种全程机械化、种子加工自动化、流程控制信息化、生产服务社会化。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3

				C104 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2万亩	3	是否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2万亩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4年已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2万亩，其中泽州县0.5万亩、高平市0.5万亩、阳城县0.45万亩、陵川县0.1万亩、沁水县0.45万亩，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带动全市大豆玉米复合种植技术普及应用。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3
				C105 支持油料种植示范6.7万亩	3	是否完成支持油料种植示范6.7万亩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4年已完成油料种植示范6.7万亩，其中城区0.03万亩、泽州县1.68万亩、高平市0.21万亩、阳城县3.1万亩、陵川县0.51万亩、沁水县1.17万亩，涉及全市种植大户、合作社或涉农企业，资金补贴确保了油料种植任务的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3
				C106 完成2023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补助	3	是否完成2023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补助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对2023年地方政策性大豆收入保险给予补助，共182.70万元，其中泽州县135.00万元、高平市47.70万元，资金已全部补助到位。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3

			C107 完成农作物新品种奖补 5 个	3	是否完成农作物新品种奖补 5 个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4 年完成省定的 5 个农作物新品种奖补工作，共 10 万元，资金已全部奖补到位。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C108 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	3	是否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的目标任务，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扣除相应权重分。	2024 年完成病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完成市级应急防控农药物资储备，完成全市病虫害监测预警社会化服务并出具监测报告。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C2 产出质量	3	C201 项目验收合格率	3	考察项目是否根据相关部门的要求完成验收。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通过了解核实，晋城市 2024 年粮食产能项目各县区均对所完成的项目进行了项目验收，验收合格率达 100.00%。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C3 产出时效	3	C301 工作开展及时性	3	是否及时开展工作。开展及时，得满分；开展不及时，不得分。	根据相关资料显示，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及各县区在资金下达后，积极开展工作，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持续加强组织领导，积极稳步推进，工作开展及时，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3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10	D101 改善粮食生产基地生产条件	10	通过调查分析结果得分，实地踏勘占 60%，数据对比分析占 40%。	通过项目实施，将辐射带动全市粮食产业的健康发展，提高农户的种植技术和水平，改善了粮食生产基地的生产条件，增加农民收入、发展农村经济，社会效益显著。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 分。	10
		D2 可持续发展	10	D201 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	10	①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效果显著，得满分； ②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效果不显著，得 50%权重分； ③不能确保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不得分。	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带动了全市粮食绿色生产规模发展，促进了全市粮食的均衡增产，确保了粮食生产的可持续发展。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 分。	10
		D3 满意度	10	D301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项目实施后，通过实地考察，按满意程度得分：满意度在 80%（含）以上得 10 分；在 70%-80%（含 70%）得 8 分；60%-70%（含 60%）得 6 分；低于 60%的不得分。	选择项目建设所在地的常住居民、专业合作社及相关农户作为调查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用以反映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通过电话询问和实地下乡走访，根据调查结果显示 90%的人对本项目整体情况表示非常满意。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10 分。	10
合计	100		100		100			95.75